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ingdao Novel Beam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六年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需要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一、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以外销为主，外销产品以美元结算。自 2015 年起，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剧烈，震荡幅度为近三年来最大振幅，汇率的波动势必对公司日常经营收入产生影响。

二、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在同行业内可以始终保持技术领先，与公司研发人员的技术研发能力密不可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工作人员技术水平和工作经验要求较高，若公司出现大量技术人才流失情况，势必影响公司原有产品的升级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进而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部分原材料（如LED芯片）需要美国进口，国内产品在功能上无法满足公司需求，这部分原材料生产制造受国外几家垄断型企业控制，若价格产生重大波动，而国内产品的功能性依旧无法满足公司需求，势必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1
释 义	4
第一节 基本情况	7
一、公司基本情况	7
二、股票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9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情况	9
五、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4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或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35
七、挂牌公司子公司情况	3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0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43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7
一、公司主营业务	47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52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56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7
五、公司商业模式	73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2
一、挂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2
二、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3
三、挂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 情况	95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95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96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9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8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04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04
二、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05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121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有关情况.....	140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7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58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79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92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92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6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96
十二、历次评估情况	197
十三、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97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9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9
第六节 附件	204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用语		
公司、股份公司	指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子公司、奥美克	指	青岛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飞锐	指	上海飞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原子公司
淄博鑫晶	指	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原子公司
郑安民、Anmin Zheng(郑安民)	指	美国公民Anmin Zheng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美国飞锐	指	美国公司Foreal Spectrum, Inc. (中文名称美国飞锐光谱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青岛林普、普奥达	指	青岛普奥达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原名青岛林普投资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VISUAL	指	香港公司VISUAL BRILLIANCE INVESTMENT LIMITED-公司股东 (战略投资者)
德丰杰龙升	指	上海德丰杰龙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战略投资者)
优先资产	指	上海优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战略投资者)
欧奈尔	指	上海欧奈尔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战略投资者)
邦明投资	指	上海邦明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战略投资者)
普丰投资、普之丰	指	青岛普之丰投资有限公司 (原名青岛普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战略投资者)
鼎嘉创投	指	上海鼎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战略投资者)
Ma Li、Ma Li (马丽)	指	中国香港居民Ma Li (马丽) -公司股东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份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2015年9月26日被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补充修订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系统公司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事务所	指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用语		
微创	指	微小的创口、创伤，是现代医学外科手术治疗应用的特点，是一个技术名词，就是在手术治疗过程中只对患者制造成微小创伤、术后只留下微小创口的技术，是相对传统手术的科技成果。微创是专门与外科及手术相连接的词语，如微创手术，微创外科等。
内窥镜成像系统	指	内窥镜系统包括硬件系统和软件系统。硬件系统包括医用内窥镜摄像头、图像处理系统、医用内窥镜冷光源、内窥镜、监视器，台车等配套设备。可实时采集内窥镜镜下组织图像，可同时存储不同部位的动、静态镜下组织图像，并根据需要进行处理。
LED冷光源	指	采用LED采光，几乎不含红外线光谱的发光光源，使医生能够在近于自然光下观察，图像更为清晰、真实，工作时发热少，不会灼伤人体腔道粘膜。
微电机	指	微型电动机，是指直径小于160mm 或额定功率小于750W的电机，常用于控制系统或传动机械负载中，实现机电信号或能量的检测、解析运算、放大、执行或转换等功能。
单透镜	指	仅由一块光学玻璃组成的透镜，包括平凸透镜，平凹透镜，双凸透镜，双凹透镜，新月透镜等。
CE认证	指	欧盟法律对产品提出的一种强制性要求，产品需符合《技术协调与标准的新方法的决议》相关指令的主要要求才能加附CE标志。凡是贴有CE标志的产品才可在欧盟各成员国内销售，从而实现了商品在欧盟成员国范围内的自由流通。
FDA认证	指	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简称FDA，FDA是美国政府在健康与人类服务部（DHHS）和公共卫生部（PHS）中设立的执行机构之一。FDA的职责是确保美国本国生产或进口的食品、化妆品、药物、生物制剂、医疗设备和放射产品的安全，是最早以保护消费者为主要职能的联邦机构之一。
LED芯片	指	一种固态的半导体器件，LED的心脏是一个半导体的晶片，晶片的一端附在一个支架上，一端是负极，另一端连接电源的正极，使整个晶片被环氧树脂封装起来。
氙灯	指	利用氙气放电而发光的电光源。由于灯内放电物质是惰性气体氙气，其激发电位和电离电位相差较小。
PCT	指	《专利合作条约》（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的英文缩写，是有关专利的国际条约。根据PCT的规定，专利申请人可以通过PCT途径递交国际专

	利申请，向多个国家申请专利。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数字采用阿拉伯数字，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金额，并以元、万元、亿元为单位，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Qingdao NovelBeam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郑安民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年6月1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10月30日

注册资本：3300万元

住 所：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四路100号

邮政编码：266100

董事会秘书：汪方华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医疗器械制造业务归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2011年国家统计局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的归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C3584）；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医疗保健设备”，行业代码为15101010。

主营业务：高端医疗器械和光学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747243684J**

电 话：0532-88705269

传 真：0532-88705268

互联网网址：www.novelbeam.com

电子邮箱：novelbeam@sina.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300 万股

挂牌日期：2015 年【 】月【 】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参见《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之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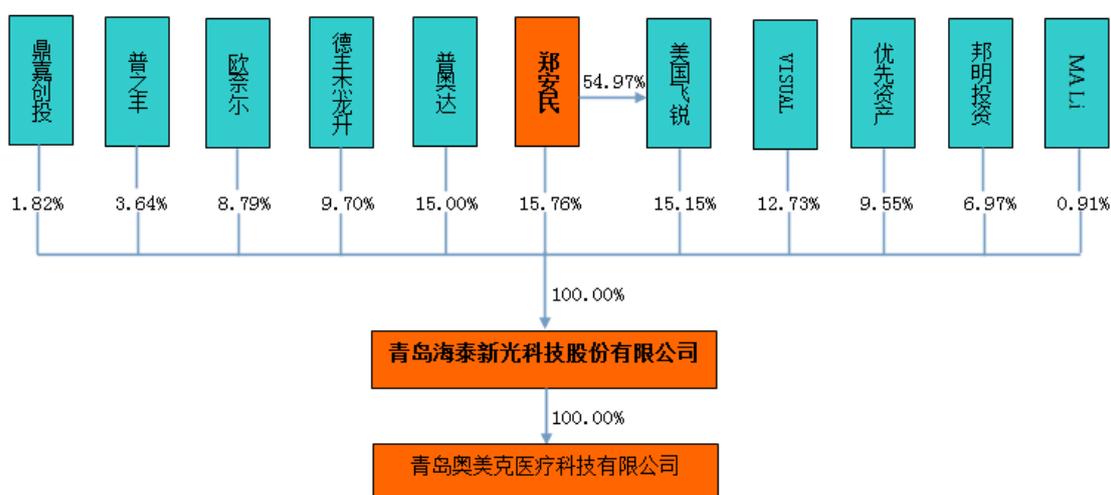
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挂牌时无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份。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份（股）
1	Anmin Zheng（郑安民）	5,200,000.00	15.76	0.00
2	Foreal Spectrum, Inc.	5,000,000.00	15.15	0.00
3	青岛普奥达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950,000.00	15.00	0.00
4	VISUAL BRILLIANCE INVESTMENT LIMITED	4,200,000.00	12.73	0.00
5	上海德丰杰龙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00,000.00	9.70	0.00
6	上海优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50,000.00	9.55	0.00

7	上海欧奈尔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900,000.00	8.79	0.00
8	上海邦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00,000.00	6.97	0.00
9	青岛普之丰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3.64	0.00
10	上海鼎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1.82	0.00
11	Ma Li (马丽)	300,000.00	0.91	0.00
合计		33,000,000.00	100.00	0.00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对赌协议、条款或约定。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郑安民直接持有520万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15.76%，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美国飞锐持有500万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15.15%，郑安民持有美国飞锐54.97%股权，郑安民为美国飞锐第一大股东，并担任董事长，郑安民对美国飞锐实际控制。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普奥达持有495万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15.00%。2012年9月1日，郑安民与普奥达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普奥达与

郑安民在公司存续期内决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采取一致行动，如郑安民与普奥达双方就表决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时，以持有公司多数股权的郑安民的意见为准。

郑安民通过直接、间接持股以及与普奥达的一致行动协议，可控制的股份公司表决权比例为45.91%，同时，郑安民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

从对公司股权的控制比例及公司经营决策的影响，认定郑安民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为郑安民，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Anmin Zheng（郑安民），男，1965年6月22日出生，美国国籍，博士学位。工作经历：1991年1月至1995年12月，就职于英国 Barr Associates, Ltd, 任薄膜和滤波片设计工程师；1996年1月至1998年3月，就职于美国 Barr Associates, Inc, 任镀膜工艺高级工程师；1998年4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美国 E-Tek Dynamics, Inc 研发部，历任经理、高级经理、技术总监；2000年1月至今，就职于美国硅谷科技协会（非盈利机构），任副会长；2003年1月，成立美国飞锐至今，任董事长；2003年6月有限公司成立至今，任有限公司董事（其中2006年5月至2010年12月，任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任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自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三）公司股东情况

1. 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2名自然人股东和9名法人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	------	------	---------	---------	------

1	郑安民	净资产	5,200,000.00	15.76	境外自然人
2	美国飞锐	净资产	5,000,000.00	15.15	境外法人
3	普奥达	净资产	4,950,000.00	15.00	境内法人
4	VISUAL	净资产	4,200,000.00	12.73	境外法人
5	德丰杰龙升	净资产	3,200,000.00	9.70	境内法人
6	优先资产	净资产	3,150,000.00	9.55	境内法人
7	欧奈尔	净资产	2,900,000.00	8.79	境内法人
8	邦明投资	净资产	2,300,000.00	6.97	境内法人
9	普之丰	净资产	1,200,000.00	3.64	境内法人
10	鼎嘉创投	净资产	600,000.00	1.82	境内法人
11	MA Li	净资产	300,000.00	0.91	境外自然人
合计			33,000,000.00	100.00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者其他争议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法人股东中，德丰杰龙升、欧奈尔、邦明投资为私募投资基金，优先资产、鼎嘉创投为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上述五位股东已经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加强参与全国股转系统业务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管理的监管问答函》的要求，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私募基金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属性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基金备案
1	德丰杰龙升	私募基金	上海德丰杰龙升创业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登记编号 P1001189）	已备案
2	优先资产	私募基金管理人	登记编号：P1007399	—
3	欧奈尔	私募基金	鼎嘉创投（登记编号 P1002666）	已备案
4	鼎嘉创投	私募基金管理人	登记编号：P1002666	—
5	邦明投资	私募基金	上海邦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 司（登记编号 P1001206）	已备案

注：上述股东与主办券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述已披露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以外，公司的其他法人股东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

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2. 公司法人股东情况

(1) 美国飞锐光谱有限公司

美国飞锐注册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为郑安民，证书编号为 2456054，法定地址为 2370 Qume Drive, Suite A, San Jose, CA 95131, USA；经营范围为从事加利福尼亚州标准公司法规定下除银行、信托以及其他加利福尼亚州公司法典规定需获得专业批准的行业外其他任何合法的经营经营活动。

(2) 青岛普奥达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普奥达原名青岛林普投资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24 日，法定代表人为郑耀，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125539835889，法定地址为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169 号青岛创业园软件园，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金融），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和中介），财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VISUAL BRILLIANCE INVESTMENT LIMITED

VISUA 注册于中国香港，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为李广新（海外护照号码：G28179206），公司注册证书编号为 1362944，法定地址为 11/F,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4) 上海德丰杰龙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丰杰龙升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1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德丰杰龙升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李广新），合伙出资额为 20000 万元，注册号为 310106000244802，法定地址为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浦卫公路 16393 号 3 幢 A158 室，经营范围：创业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投

资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上海优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优先资产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法定代表人为黄田勇，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注册号为 310109000666854，法定地址为上海市虹口区凉城路 465 弄 60 号 2517 室，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企业形象策划，会展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上海欧奈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欧奈尔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28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戴燕玲，合伙出资金额为 5000 万元，注册号为 310118002639678，法定地址为上海市青浦区新达路 1218 号 1 幢 2 层 C 区 225 室，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上海邦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邦明投资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26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邦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伙出资金额为 5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0566500047H**，法定地址为上海市杨浦区武东路 188 号 13017-1 室，经营范围：投资、投资咨询及投资管理服务（咨询不得从事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青岛普之丰投资有限公司

普之丰原名青岛普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法定代表人为王秀香，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025539879098，法定地址为青岛市市南区汇泉路 17 号 2217 户，经营范围为：企业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上海鼎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鼎嘉创投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为戴燕玲，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注册号为 310229000775093，法定地址为上海市青浦区浦仓路 485 号 220-1，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	关联关系
1	郑安民	美国飞锐	郑安民成立美国飞锐并任董事长，持股 54.97%。
2		普奥达	郑安民与普奥达系一致行动人； 郑安民与普奥达控股股东郑耀系叔侄关系。
3	德丰杰龙升	VISUAL	同受德丰杰龙脉中国基金管理。
4	欧奈尔	鼎嘉创投	鼎嘉创投为欧奈尔的基金管理人； 公司董事戴燕玲同时在欧奈尔和鼎嘉创投持股，兼任鼎嘉创投董事长及欧奈尔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上述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一) 2003 年 6 月,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857.10 万元

股份公司前身为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系由青岛海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光电”）、美国飞锐于 2003 年 6 月 11 日依法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857.10 万元，其中海泰光电货币出资 600 万元，美国飞锐以折合 257.10 万元的设备出资。有限公司设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鲁青总字第 011065 号

注册地址：青岛市南区香港中路 61 号

经营范围：生产各种激光器和非线性晶体所需光学镀膜器件和服务。

2003 年 5 月 27 日，青岛市市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南外经

贸[2003]80 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对有限公司的法定地址及生产地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合营期限等作出批复。

2003 年 5 月 29 日，青岛市市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南外经贸审字[2003]第 85 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

2003 年 6 月 2 日，青岛市人民政府向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颁发批准号为“外经贸青府字（2003）0655 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3 年 6 月 11 日，有限公司取得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合鲁青总字第 011065 号，营业执照编号为 NO.0659388 号。

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857.10 万元，共分二次缴齐，具体实缴情况如下：

1.第一期实缴出资

2003年6月26日，山东大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鲁大地会验字[2003]135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的设立出资时第一次认缴出资予以验证。

本次出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泰光电	货币	600.00	600.00	70.00
2	美国飞锐	实物	257.10	0	0
合计			857.10	600.00	70.00

2.第二期实缴出资

2003年12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向有限公司出具《价值鉴定证书》（编号370100103028393），美国飞锐出资的两台光学镀膜机鉴定价值为30万美元。

2004年3月11日，山东大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鲁大地会验字[2004]第020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的设立出资时第二次认缴出资予以验证。

本次出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泰光电	货币	600.00	600.00	70.00
2	美国飞锐	实物	257.10	257.10	30.00
合计			857.10	857.10	100.00

(二) 2004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3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海泰光电将其持有的600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福建福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晶科技有限”）327.30万元、青岛彩虹激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激光”）272.70万元。同日，上述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每元出资额1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1元。

2004年4月8日，青岛市市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南外经贸审字[2004]第35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股权转让，并于当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福晶科技有限	货币	327.30	38.18
2	彩虹激光	货币	272.70	31.82
3	美国飞锐	实物	257.10	30.00
合计			857.10	100.00

(三) 2004年5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

2004年4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增资扩股的董事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857.1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每1元的投入折合1元注册资本，新增注册资本由福晶科技有限以货币出资372.70万元、美国飞锐以设备出资242.90万元、福州埃尔卡斯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尔卡斯”）以货币出资400万元、彩虹激光有以货币出资27.30万元、上海安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基投资”）以货币出资100万元。

本次增资价格均为每股 1 元。

2004 年 5 月 9 日，青岛市市南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南外经贸审字[2004]第 50 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并于当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增资，共分二次缴齐，具体实缴情况如下：

1.第一期实缴出资

2004年6月8日，青岛良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青良所验字[2004]2720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第一次认缴出资予以验证。

本次出资后，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新增注册资本 (万元)
1	福晶科技有限	货币	372.70	372.70
2	美国飞锐	实物	242.90	0
3	埃尔卡斯	货币	400.00	400.00
4	彩虹激光	货币	27.30	27.30
5	安基投资	货币	100.00	100.00
合计			1,142.90	900.00

2.第二期实缴出资

2005年1月1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价值鉴定证书》（编号370100104033898），美国飞锐出资的光学镀膜设备鉴定价值为29.5万美元。

2005年1月26日，青岛良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青良所外验字[2005]270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第二次认缴出资予以验证。

本次出资后，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新增注册资本 (万元)
1	福晶科技有限	货币	372.70	372.70
2	美国飞锐	实物	242.90	242.90

3	埃尔卡斯	货币	400.00	400.00
4	彩虹激光	货币	27.30	27.30
5	安基投资	货币	100.00	100.00
合计			1,142.90	1,142.90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福晶科技有限	货币	700.00	35.00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25.00
3	埃尔卡斯	货币	400.00	20.00
4	彩虹激光	货币	300.00	15.00
5	安基投资	货币	100.00	5.00
合计			2,000.00	100.00

（四）2005年5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年3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埃尔卡斯将其持有的400万元股权转让给英属维尔京群岛Future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Futuretech”）。2005年3月31日，埃尔卡斯与Futuretech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25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股 0.63 元。

埃尔卡斯持有的上述股权系 2004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埃尔卡斯以每股 1 元的价格增资而来，本次转让价格偏低主要因为埃尔卡斯与 Futuretech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转让不具有商业性质。

2005 年 5 月 13 日，青岛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编号为“青高新企字[2005]第 62 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申请的批复及换发批准证书的通知》，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于 2005 年 5 月 16 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福晶科技有限	货币	700.00	35.00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25.00
3	Futuretech	货币	400.00	20.00
4	彩虹激光	货币	300.00	15.00
5	安基投资	货币	100.00	5.00
合计			2,000.00	100.00

(五) 2006年3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5年11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彩虹激光将其持有的300万元股权转让给股东Futuretech。同日，彩虹激光与Futuretech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3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股 1 元。

2006年3月1日，青岛市崂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崂外经贸审字[2006]第25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申请的批复》，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福晶科技有限	货币	700.00	35.00
2	Futuretech	货币	700.00	30.00
3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25.00
4	安基投资	货币	100.00	5.00
合计			2,000.00	100.00

(六) 2007年2月，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名称

因股东福晶科技有限进行了股份制改造变更为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晶科技股份”），2007年2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进行股东名称变更。

(七) 2007年8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年7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Futuretech将其持有的700万元股权转让给股东安基投资。同日，Futuretech与安基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84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股 1.20 元。

2007年8月15日，青岛市崂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崂外经贸审字[2007]第114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申请的批复及换发批准证书的通知》，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于2007年8月20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安基投资	货币	800.00	40.00
2	福晶科技股份	货币	700.00	35.00
3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25.00
合计			2,000.00	100.00

（八）2007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7年11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安基投资将其持有的800万元股权转让给上海安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基创投”）。同日，安基投资与安基创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6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股 0.06 元。

安基投资持有的上述 800 万元股权，其中 100 万元系 2004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安基投资以每股 1 元的价格增资取得，其余 700 万元系 2007 年 7 月以每股 1.20 元的价格受让而来。本次转让价格偏低主要因为安基投资与安基创投受同一控制方控制，转让不具有商业性质。

2007年12月13日，青岛市崂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崂外经贸审字[2007]第170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申请的批复及换发批准证书的通知》，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于2007年12月14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安基创投	货币	800.00	40.00
2	福晶科技股份	货币	700.00	35.00
3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25.00
合计			2,000.00	100.00

（九）2009年9月，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09年8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福晶科技股份将所持有的700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VISUAL、惠州市合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强实业”）、鼎嘉创投、上海纳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容投资”）。2009年8月25日，上述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福晶科技股份	VISUAL	360.00	540.00
	合强实业	140.00	210.00
	鼎嘉创投	100.00	150.00
	纳容投资	100.00	150.00
合计		700.00	105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 1.50 元。

2009年9月11日，青岛市崂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崂外经贸审字[2009]第53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于2009年9月14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安基创投	货币	800.00	40.00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25.00
3	VISUAL	货币	360.00	18.00
4	合强实业	货币	140.00	7.00
5	鼎嘉创投	货币	100.00	5.00

6	纳容投资	货币	100.00	5.00
合计			2,000.00	100.00

(十) 2009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09年10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安基创投将所持有的800万元股权中的180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聊城市奥通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通汽车”）、香港SPRUCE INVESTMENT CONSULTING LIMITED（以下简称“SPRUCE”）、Weiqing Guo先生（美国公民）、MA Li女士（香港居民）。同日，上述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安基创投	奥通汽车	80.00	120.00
	SPRUCE	40.00	60.00
	Weiqing Guo	40.00	60.00
	MA Li	20.00	30.00
合计		180.00	27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 1.50 元。

2009年12月23日，青岛市崂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崂外经贸审字[2009]第84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于2009年12月24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安基创投	货币	620.00	31.00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25.00
3	VISUAL	货币	360.00	18.00
4	合强实业	货币	140.00	7.00
5	鼎嘉创投	货币	100.00	5.00
6	纳容投资	货币	100.00	5.00
7	奥通汽车	货币	80.00	4.00
8	SPRUCE	货币	40.00	2.00

9	Weiqing Guo	货币	40.00	2.00
10	MA Li	货币	2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00

(十一) 2010年6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2400万元

2010年3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2400万元，增资价格以每1.5元的投入折合1元注册资本，余额计入资本公积，新增注册资本认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1	郑安民	货币	220.00
2	青岛林普	货币	120.00
3	VISUAL	货币	30.00
4	奥通汽车	货币	30.00
合计			400.00

本次增资价格为每股 1.50 元。

2010年6月18日，青岛市崂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崂外经贸审字（2010）第37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以及变更经营范围申请的批复以及换发批准证书的通知》，同意本次增资，并于2010年6月20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7月28日，山东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10）鲁天信会外验字第107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验证。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安基创投	货币	620.00	25.83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20.83
3	VISUAL	货币	390.00	16.25
4	郑安民	货币	220.00	9.17
5	合强实业	货币	140.00	5.83
6	青岛林普	货币	120.00	5.00
7	鼎嘉创投	货币	100.00	4.17

8	纳容投资	货币	100.00	4.17
9	奥通汽车	货币	110.00	4.58
10	SPRUCE	货币	40.00	1.67
11	Weiqing Guo	货币	40.00	1.67
12	MA Li	货币	20.00	0.83
合计			2,400.00	100.00

(十二) 2011年2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2700万元

2010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2400万元增加至2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郑安民货币出资，增资价格以每1.6元的投入折合1元注册资本，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价格为每股1.60元。

2011年2月25日，青岛市崂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崂外经贸审字[2010]第37号”《关于对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并于当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年3月8日，山东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11）鲁天信会外验字第1018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验证。

本次增资之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安基创投	货币	620.00	22.96
2	郑安民	货币	520.00	19.26
3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18.52
4	VISUAL	货币	390.00	14.44
5	合强实业	货币	140.00	5.19
6	青岛林普	货币	120.00	4.44
7	鼎嘉创投	货币	100.00	3.70
8	纳容投资	货币	100.00	3.70
9	奥通汽车	货币	110.00	4.07
10	SPRUCE	货币	40.00	1.48
11	Weiqing Guo	货币	40.00	1.48

12	MA Li	货币	20.00	0.74
合计			2,700.00	100.00

(十三) 2011年5月，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2010年12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5月3日，有限公司取得青岛市崂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十四) 2011年5月，有限公司第八次股权转让、第四次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3150万元

2010年12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的董事会决议：

1) 同意股东纳容投资、鼎嘉创投、安基创投将股权转让，2010年12月28日，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纳容投资	MA Li	10.00	40.00
	邦明投资	90.00	360.00
鼎嘉创投	邦明投资	40.00	160.00
安基创投	普丰投资	50.00	200.00
	唯实投资	250.00	1,000.00

注：唯实投资全称为杭州唯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同意注册资本由2700万元增加至31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上海欧奈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奈而创投”）、普丰投资、VISUAL、邦明投资货币出资，增资价格以每4元的投入折合1元注册资本,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新增注册资本认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1	欧奈而创投	货币	250.00
2	普丰投资	货币	70.00
3	VISUAL	货币	30.00
4	邦明投资	货币	100.00

合计	450.00
----	--------

本次增资价格和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 4 元。

2011 年 5 月 12 日，青岛市崂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编号为“崂外经贸审字[2011]第 14 号”《关于青岛海泰镀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并于当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 年 6 月 13 日，山东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天信会外验字（2011）第 1054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验证。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变更前出资金额 (万元)	本次变更		变更后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转让增加金额 (万元)	增资金额 (万元)		
1	郑安民	货币	520.00			520.00	16.51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500.00	15.87
3	VISUAL	货币	390.00		30.00	420.00	13.33
4	安基创投	货币	620.00	-300.00		320.00	10.16
5	欧奈而创投	货币			250.00	250.00	7.94
6	唯实投资	货币		250.00		250.00	7.94
7	邦明投资	货币		130.00	100.00	230.00	7.30
8	合强实业	货币	140.00			140.00	4.44
9	青岛林普	货币	120.00			120.00	3.81
10	普丰投资	货币		50.00	70.00	120.00	3.81
11	奥通汽车	货币	110.00			110.00	3.49
12	鼎嘉创投	货币	100.00	-40.00		60.00	1.90
13	SPRUCE	货币	40.00			40.00	1.27
14	Weiqing Guo	货币	40.00			40.00	1.27
15	MA Li	货币	20.00	10.00		30.00	0.95
16	纳容投资	货币	100.00	-100.00			
合计			2,700.00	0	450.00	3,150.00	100.00

（十五）2011年12月，有限公司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1年9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欧奈而创投、Weiqing Guo、唯实投资将股权转让，同日，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欧奈而创投	欧奈而投资	250.00	1,000.00
Weiqing Guo	欧奈而投资	40.00	160.00
唯实投资	丰泰投资	250.00	1,000.00

注：欧奈而投资全称为上海欧奈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丰泰投资全称为杭州丰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4元。

2011年12月20日，青岛市崂山区商务局下发编号为“崂商审字[2011]第86号”《关于对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股权转让，并于当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郑安民	货币	520.00	16.51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15.87
3	VISUAL	货币	420.00	13.33
4	安基创投	货币	320.00	10.16
5	欧奈而投资	货币	290.00	9.21
6	丰泰投资	货币	250.00	7.94
7	邦明投资	货币	230.00	7.30
8	合强实业	货币	140.00	4.44
9	青岛林普	货币	120.00	3.81
10	普丰投资	货币	120.00	3.81
11	奥通汽车	货币	110.00	3.49
12	鼎嘉创投	货币	60.00	1.90
13	SPRUCE	货币	40.00	1.27
14	MA Li	货币	30.00	0.95
合计			3,150.00	100.00

(十六) 2012年7月，有限公司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2年4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合强实业将其所持有的140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青岛林普85万元、奥通汽车55万元。同日，上述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每股4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4元。

2012年7月6日，青岛市崂山区商务局下发编号为“崂商审字[2012]第53号”《关于对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并于2012年7月11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郑安民	货币	520.00	16.51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15.87
3	VISUAL	货币	420.00	13.33
4	安基创投	货币	320.00	10.16
5	欧奈而投资	货币	290.00	9.21
6	丰泰投资	货币	250.00	7.94
7	邦明投资	货币	230.00	7.30
8	青岛林普	货币	205.00	6.51
9	奥通汽车	货币	165.00	5.24
10	普丰投资	货币	120.00	3.81
11	鼎嘉创投	货币	60.00	1.90
12	SPRUCE	货币	40.00	1.27
13	MA Li	货币	30.00	0.95
合计			3,150.00	100.00

(十七) 2013年4月，有限公司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3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丰泰投资、安基创投将股权转让。同日，上述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	-----	-----------	----------

丰泰投资	青岛林普	250.00	1,000.00
安基创投	欧奈而投资	320.00	1,28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 4 元。

2013 年 4 月 28 日，青岛市崂山区商务局下发编号为“青商资审字[2013]第 0412 号”《关于对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股权转让，并于当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郑安民	货币	520.00	16.51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15.87
3	青岛林普	货币	455.00	14.44
4	VISUAL	货币	420.00	13.33
5	德丰杰龙升	货币	320.00	10.16
6	欧奈而投资	货币	290.00	9.21
7	邦明投资	货币	230.00	7.30
8	奥通汽车	货币	165.00	5.24
9	青岛普丰	货币	120.00	3.81
10	鼎嘉创投	货币	60.00	1.90
11	SPRUCE	货币	40.00	1.27
12	MA Li	货币	30.00	0.95
合计			3,150.00	100.00

（十八）2013年9月，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名称

因股东欧奈而投资更名为上海欧奈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13年9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公司进行股东名称变更。

（十九）2015年6月，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名称

因股东奥通汽车更名为聊城市凯裕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裕汽车”），2015年6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公司进行股东名称变更。

(二十) 2015年7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3300万元

2015年7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3150万元增加至33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优先资产以货币出资952.50万元，每6.35元的投入折合1元注册资本，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价格均为每股 6.35 元。

2015年7月22日，青岛市崂山区商务局下发编号为“青商资审字[2015]第1175号”《关于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本次增资，并于2015年7月23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年7月28日，青岛乾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青乾内验字（2015）第Y022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验证。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郑安民	货币	520.00	15.75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15.15
3	青岛林普	货币	455.00	13.79
4	VISUAL	货币	420.00	12.73
5	德丰杰龙升	货币	320.00	9.70
6	欧奈尔	货币	290.00	8.79
7	邦明投资	货币	230.00	6.97
8	凯裕汽车	货币	165.00	5.00
9	优先资产	货币	150.00	4.55
9	普丰投资	货币	120.00	3.64
10	鼎嘉创投	货币	60.00	1.82
11	SPRUCE	货币	40.00	1.21
12	MA Li	货币	30.00	0.91
合计			3,300.00	100.00

(二十一) 2015年8月，有限公司第十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SPRUCE、凯裕汽车将股权转让。2015年7月30日，上述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SPRUCE	青岛林普	40.00	254.00
凯裕汽车	优先资产	165.00	1,047.75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 6.35 元。

2015年8月18日，青岛市崂山区商务局下发编号为“青商资审字[2015]第1837号”《关于对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股权转让，并于2015年8月20日换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年9月18日，青岛市崂山区工商局对此次变更予以核准。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郑安民	货币	520.00	15.75
2	美国飞锐	实物	500.00	15.15
3	青岛林普	货币	495.00	15.00
4	VISUAL	货币	420.00	12.73
5	德丰杰龙升	货币	320.00	9.70
6	优先资产	货币	315.00	9.55
7	欧奈尔	货币	290.00	8.79
8	邦明投资	货币	230.00	6.97
9	普丰投资	货币	120.00	3.64
10	鼎嘉创投	货币	60.00	1.82
11	MA Li	货币	30.00	0.91
合计			3,300.00	100.00

（二十二）2015年10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暨股份公司设立，注册资本3300万元

2015年9月1日，有限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定为“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

将 2015 年 7 月 31 日确定为审计基准日和评估基准日，并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净资产进行审计、聘请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同意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为基数，按相应的比例（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公司注册资本）折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9 月 7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会师报字（2015）第 3639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84,654,795.37 元。

2015 年 9 月 9 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 113 号”《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99,650,801.27 元。

2015 年 9 月 10 日，有限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 84,654,795.37 元为依据，折为股份 3300 万股，余额 51,654,795.37 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有限公司全部债权债务由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同意 2015 年 9 月 26 日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于当日向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出会议召开通知。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订了《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9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郑今兰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5 年 9 月 26 日，股份公司（筹）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并通过了《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

2015年9月26日，股份公司（筹）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郑安民先生为董事长；决定聘任郑耀为总经理；聘任汪方华为财务负责人；聘任汪方华为董事会秘书，聘期三年。同日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辜长明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10月23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会师报字（2015）第3723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的出资情况予以验证。

2015年10月28日，公司取得青岛市崂山区商务局下发的“青商资审字[2015]第2186号”《关于同意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

2015年10月28日，公司取得青岛市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年10月30日，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换发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Anmin Zheng（郑安民）	净资产	5,200,000.00	15.76
2	美国飞锐	净资产	5,000,000.00	15.15
3	青岛林普	净资产	4,950,000.00	15.00
4	VISUAL	净资产	4,200,000.00	12.73
5	德丰杰龙升	净资产	3,200,000.00	9.70
6	优先资产	净资产	3,150,000.00	9.55
7	欧奈尔	净资产	2,900,000.00	8.79
8	邦明投资	净资产	2,300,000.00	6.97
9	普丰投资	净资产	1,200,000.00	3.64
10	鼎嘉创投	净资产	600,000.00	1.82
11	Ma Li（马丽）	净资产	300,000.00	0.91
合计			33,000,000.00	100.00

上述股东均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发起人并履行出资义务
资格。

(二十三) 2015年11月，股份公司股东变更名称

因股东青岛林普更名为青岛普奥达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普丰投资更名为
青岛普之丰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
会议，同意股份公司进行股东名称变更，并提前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5年11月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股东名称
变更，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5年11月17日，公司取得青岛市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
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年11月17日，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换发股份公司
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Anmin Zheng (郑安民)	净资产	5,200,000.00	15.76
2	美国飞锐	净资产	5,000,000.00	15.15
3	普奥达	净资产	4,950,000.00	15.00
4	VISUAL	净资产	4,200,000.00	12.73
5	德丰杰龙升	净资产	3,200,000.00	9.70
6	优先资产	净资产	3,150,000.00	9.55
7	欧奈尔	净资产	2,900,000.00	8.79
8	邦明投资	净资产	2,300,000.00	6.97
9	普之丰	净资产	1,200,000.00	3.64
10	鼎嘉创投	净资产	600,000.00	1.82
11	Ma Li (马丽)	净资产	300,000.00	0.91
合计			33,000,000.00	100.00

公司成立以来历次出资、股权转让，均符合《公司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程序不存在瑕疵。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或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下取得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取得上海飞锐100%股权，收购前上海飞锐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安民控制，该收购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 收购的必要性

上海飞锐主营业务为光电产品、光电器件的研发、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上海飞锐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特别是在LED照明及成像技术上有非常前沿的应用研发，在LED光源、微投影显示器件方面拥有多项专利，拥有含一次性插管探条的视频喉镜（消化道内窥镜）等发明专利。2011年，海泰新光从上海飞锐购买了一部分专利。2012年，海泰新光取得“新型固态光源医疗与显示应用产业化项目”建设用地，此外公司收购了淄博鑫晶（控股51%），准备大力发展LED光源在内窥系统中的应用以及微投影显示业务。考虑到上海飞锐在LED医疗与显示应用方面的技术能力，为了实现资源整合、避免同业竞争，有限公司通过内部决策程序，决定收购上海飞锐100%股权。

2. 审议及批准程序

2012年9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收购上海飞锐100%股权。

2012年11月8日，有限公司分别与FOREAL GLOBAL LTD.（以下称“开曼飞锐”）、有限公司原股东上海安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基创投”）、北京和泰基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泰基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上述转让方合计持有的上海飞锐100%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	-----	-----------	---------	----------

开曼飞锐	有限公司	1,633.00	67.12	1,633.00
安基创投		500.00	20.55	500.00
和泰基业		300.00	12.33	300.00
合计		2,433.00	100.00	2,433.00

2012年11月8日，上海飞锐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此次股权转让。

2013年1月25日，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编号为“沪张江园区管项子（2013）16号”《关于同意上海飞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

2013年2月7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

3. 作价依据及企业合并会计核算

截至合并日2013年1月31日，上海飞锐账面净资产为6,996,103.74元，综合考虑收购当时上海飞锐的账面净资产、拥有的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以及专利以外的技术秘密、研发成果，股权转让价格以收购时上海飞锐的实收资本2433万元为作价依据。

有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了会计核算。

4. 收购合理性及价格公允性

上海飞锐在光电产品、光电器件领域有较强的研发能力，与公司产品相关性较高，股权转让价格高于收购时上海飞锐账面净资产的溢价部分体现为上海飞锐技术团队的研发经验及研发能力，收购完成后，上海飞锐继续承担研发任务，有限公司可借鉴上海飞锐在光电产品的研发经验，必要时可寻求其技术支持，有利于公司产品的研发。因此，此次收购合理、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此外，收购完成后，公司股权历经多次变更，公司现有股东于2015年10月30日签署对公司收购上海飞锐事项无异议的确认函。

5. 收购后对公司业务及经营的具体影响

在公司及奥美克发展过程中，特别是进入微创医疗行业的过程中，上海飞锐

在公司产品的研发、设计过程中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上海飞锐掌握的一些关键设计技术对于持续深化有限公司在医疗行业的发展非常重要。

收购完成后，上海飞锐在公司及奥美克的新产品研发过程中给予了关键的技术支持，促进了公司产品的研发进程，避免公司陷入技术发展瓶颈，对公司业务及经营影响较大，如医疗产品新一代LED光源器件的研发过程中，上海飞锐技术团队提供的专利技术及设计思想是公司成功开发的技术基础；在新一代内窥镜的研发过程中，公司借鉴了上海飞锐在软镜研发过程中积累的技术基础和经验。如果没有上海飞锐提供的技术支持，公司一些产品的研发将会从零开始，会极大地延迟研发进程，很可能失去发展的机会。

（三）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情况

1. 转让原因

2013年末2014年初，微投市场开始萎缩，各大跨国公司纷纷关闭自己的微投事业部；与此同时，公司的医疗业务有了重大进展。2014年，公司根据市场趋势及自身情况，调整了发展方向，全力进军医疗行业，逐渐淡出微投影显示市场。

为优化公司组织机构，提高管理效率，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将持有的淄博鑫晶51%股权、上海飞锐100%股权对外转让。

2. 作价依据、转让价格与前期受让价格存在巨大差异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转让价格以当时淄博鑫晶、上海飞锐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作价依据。

淄博鑫晶转让价格与前期取得价格一致。

2015年初，上海飞锐将医疗方面的专利“含一次性插管探条的视频喉镜”转让给奥美克，转让时上海飞锐实为空壳公司，故转让价格低于前期受让价格。

3. 转让程序

1) 转让淄博鑫晶51%股权

2014年12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将淄博鑫晶股权转出。

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分别与自然人陈志福、郑翠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淄博鑫晶33.04万元股权以33.0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志福；将持有的淄博鑫晶96.56万元股权以96.5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翠英。

2015年2月5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

注：股权受让方陈志福、郑翠英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 转让上海飞锐100%股权

2015年7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转出持有的上海飞锐100%股权，参考上海飞锐截止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报表，确定转让价格不低于500万元。

2015年7月24日，有限公司与自然人施玮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上海飞锐100%股权以54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施玮。

2015年8月4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

注：股权受让方施玮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挂牌公司子公司情况

(一) 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安民

成立日期：2010年3月25日

注册资本：1500万元

住所：青岛崂山区科苑纬四路100号

注册号：310115001213905

组织机构代码证：55293240-4

经营范围：光电产品、光电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类项目许可后经营）；。II、III类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研发、生产、销售（限自产产品）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子公司成立以来注册资本形成及变更情况

1. 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子公司原名上海光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光隧“），系由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依法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2010 年 3 月 16 日，上海新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沪新会验字(2010)第 39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事宜予以验证。

2010 年 3 月 25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15001213905。

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有限公司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2. 2014 年 8 月，子公司第一次增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

2014 年 8 月 24 日，有限公司决定奥美克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到 1500 万元。

2014 年 9 月 29 日，青岛市崂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以上事宜予以核准。

上述出资分别在 2014 年 9 月、2014 年 10 月、2015 年 1 月缴纳 500 万元、300 万元、600 万元。

变更后，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有限公司	1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500.00		100.00

注：2012年10月31日，上海光隧更名为青岛光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3月6日，青岛光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青岛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奥美克自设立至今未发生股权转让，历次注册资本形成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三）公司股东、董监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董事长郑安民任奥美克执行董事；董事兼总经理任奥美克总经理；监事会主席辜长明任奥美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奥美克监事。

除上述外，公司股东、董监高与子公司奥美克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子公司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内，奥美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合法规范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五）子公司股权质押事项

2015年4月22日，子公司奥美克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LCY 贷字第 2014110261 号 2015-530 贷字 4-6 号”《借款合同》，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26 日至 2016 年 5 月 25 日。有限公司、青岛高创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郑安民、郑耀、马敏、汪方华、奥美克拥有的专利（专利号：2010102482848，2011200162991）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同时，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奥美克 100% 股权为青岛高创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015 年 6 月 15 日，青岛市崂山区工商局下发（青崂山）内资股权登记设字 [2015]第 500003 号《内资股权出质登记通知书》，出质股权数额 1500 万元，奥美克 100% 股权质权人：青岛高创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郑安民	董事长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2	郑耀	董事、总经理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3	戴燕玲	董事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4	蒋永祥	董事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5	李忠强	董事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1.郑安民，现任公司董事长，简历详见说明书“第一节、四、（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郑耀，男，1974年10月2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作经历：1996年7月至2004年5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光电技术研究所先进光学研制中心，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技术组组长；2004年6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工程部经理、质量部经理、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就职于奥美克，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5月成立普奥达，至今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戴燕玲，女，1952年11月2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工作经历：1977年9月至1991年12月，就职于上海市科委、上海市科技党委、上海科学院，历任办公室科员、副主任；1991年12月至2001年5月，就职于上海市政府浦东新区开发办、浦东新区经贸局、科技局，任副局长；1999年7月至2004年5月，就职于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0年7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张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复旦上科多媒体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3年10月成立鼎嘉创投，至今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兼任上海创业投资行业协会副会长；2011年6月至今，任欧奈尔执行事务合伙人；2011年9月至2015年9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蒋永祥，男，1969年8月2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工作经历：1991年8月至1995年8月，就职于复旦大学电子工程系，任教师；1998年7月至2001年9月，就职于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发展部副部长、办公室副主任；2001年10月至2007年9月，就职于上海华虹计通

智能系统股份公司，历任副总经理、书记；2007年10月至2009年10月，就职鼎嘉创投，任执行总裁；2009年9月至2010年12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1月，参与成立上海邦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明创投”），至今任董事；2010年5月，成立上海邦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明股份”），至今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5年9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4月，成立上海邦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邦群投资”），至今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李忠强，男，1970年12月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讲师职称。工作经历：1994年9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上海交通大学，任外事专管员；1999年1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上海交大产业集团，任投资部经理；2002年10月至2006年9月，就职于上海汉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高级经理；2006年10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德丰杰龙脉（上海）股权投资管理公司，任高级副总裁；2011年3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无锡江南资本投资公司，任投资总监；2012年7月参与成立上海德丰杰龙升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至今任合伙人；2014年7月，参与成立上海龙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合伙人；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辜长明	监事会主席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2	王洵轶	监事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3	郑今兰	职工监事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1.辜长明，男，1972年2月1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副研究员职称。工作经历：1996年7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光电技术研究所，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5年5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上海飞锐，任研发部经理；2010年4月至今，任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王洵轶，女，1977年9月1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作经历：1997年7月至2000年6月，就职于上海浦东新区经济贸易局工业处，任行政助理；2000年7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上海张江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任综合部行政文员、出纳；2003年10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上海鼎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综合部行政文员、出纳；2005年5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奥美克，任综合部主管；2012年2月至今，就职于鼎嘉创投，历任综合部行政文员、出纳、项目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郑今兰，女，1982年6月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作经历：2004年9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青岛德宝服装贸易公司，任销售部业务员；2007年3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销售部业务员、销售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销售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郑耀	董事、总经理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2	汪方华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15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5日

1. 郑耀，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简历详见说明书“第一节、八、（一）董事基本情况”。

2.汪方华，男，1968年12月2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工作经历：1994年6月至1996年9月，就职于青岛第二橡胶厂，任会计；1996年10月至2003年2月，就职于青岛税务师事务所（青岛大地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师、税务代理；2003年3月至2004年4月，就职于青岛星辰实业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4年5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经理、财务负责人。2010年3月至今，就职于奥美克，任监事；2010年5月，成立普奥达，至今任监事；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6,694.67	16,533.75	14,556.5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513.46	6,963.74	6,319.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513.46	6,970.10	6,308.03

每股净资产 (元)	2.58	2.21	2.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2.58	2.21	2.0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0.47	0.54	0.53
流动比率 (倍)	1.02	0.93	1.38
速动比率 (倍)	0.44	0.51	0.94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3,367.39	6,796.89	5,193.13
净利润 (万元)	587.76	644.65	-131.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590.86	662.07	-93.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194.87	491.09	-261.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197.97	508.51	-222.48
毛利率 (%)	48.33	43.67	36.94
净资产收益率 (%)	8.13	9.97	-1.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2.72	7.66	-3.3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9	0.21	-0.0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9	0.21	-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2.23	4.52	3.29
存货周转率 (次)	0.59	1.74	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324.41	1,374.54	2,178.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0	0.44	0.69

注：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 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联系电话：0531-68889571

传 真：0531-68889883

项目小组负责人：张继雷

项目组成员：张继雷、陈东、刘学亮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赵平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01号渣打银行

联系电话：021-60795656

传 真：021-58878852

经办律师：叶乐磊、伍颖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 责 人：张晓荣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文新报业大厦20楼

联系电话：021-52920000

传 真：021-52921369

经办会计师：杨小磊、谢金香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季珉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中海地产广场西塔3层

联系电话：010-68090001

传 真：010-68090099

经办注册评估师：徐建福、周冠臣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5楼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证券挂牌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 话：010-63889512

传 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自主研发能力较强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为高端医疗器件和光学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业务集合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为一体，主营业务由医疗器件制造业务和光学器件制造业务两大模块组成，其中：

医疗器件制造业务由子公司负责开展，主要产品包括 LED 医疗光源模组、医疗内窥镜、医疗光纤和医疗光学适配器四种，产品主要应用于微创手术内窥领域。

光学器件制造业务由公司负责开展，主要产品以客户定制光学器件为主，包括：光学滤光片、LED 激发模组、荧光模块、激光光学器件、成像光学镜头和模组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激光、生命科学、高清影像三大领域。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1,817,483.08 元、67,874,558.34 元、33,108,637.86 元，总体保持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重均超过 98%，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高端医疗器件和精密光学器件两类，具体产品用途如下：

1. 高端医疗器件

公司生产的高端医疗器件包括 LED 医疗光源模组、医疗内窥镜、医疗光纤和医疗光学适配器四种，产品主要应用于微创医疗内窥领域，是现代医疗内窥系统的核心部分，图示如下：

公司高端医疗器件产品及应用图



(1) LED 医疗光源模组

公司生产的 LED 医疗光源模组是全球首款能够实际应用于腹腔镜手术的 LED 光源，可以完全替代传统内窥系统光源--氙灯，其安全性、环保性均远高于氙灯。

安全性方面，LED 光源为冷光，不含紫外光和红外光，不会对人体组织造成热伤害，不仅如此，公司的 LED 医疗光源模组具有支持光纤插拔待机功能，拔下光纤自动转换为待机状态，出光口不再出光，以免人在无防备情况对眼睛造成伤害，或者强光照点燃光源附近的易燃物，大大减少手术室火灾隐患；

环保性方面，LED 光源可达到 300W 氙灯亮度，芯片寿命达 20,000 小时以上，是传统氙灯的近十倍，同等亮度下，能耗远远低于传统氙灯；

与市场上同类产品相比，公司生产的 LED 医疗光源模组采用红绿蓝三芯片，光源亮度、成像质量、显色性能明显优于普通单芯片 LED 光源，能够应用于亮度、图像质量要求高的腹腔镜手术。

(2) 医疗内窥镜

公司医疗内窥镜产品采用高品质光纤照明，使照明更均匀；前后蓝宝石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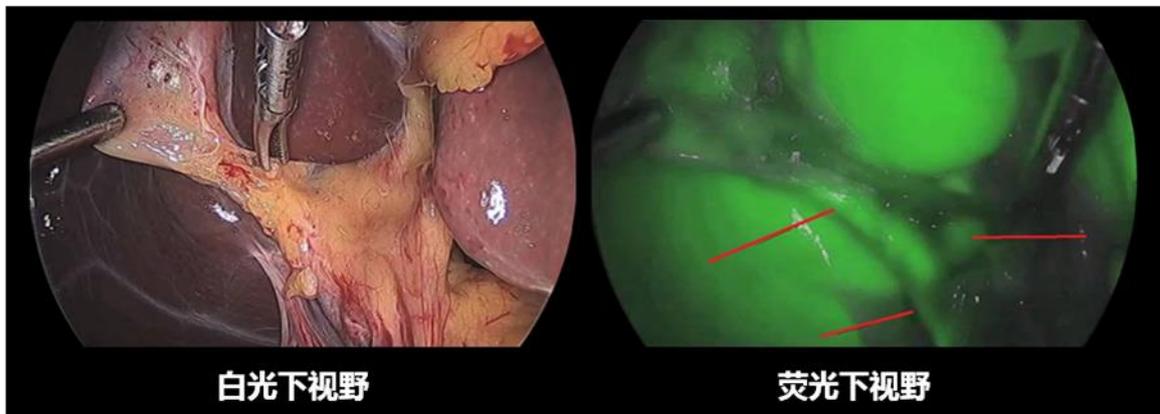
片，保护片与不锈钢管通过激光焊接封装，耐磨损、密封性好，能够耐受 500 次以上 134 °C 高温高压消毒；三层套管设计，增强系统稳定性。在国内同类产品中，公司率先实现 1080P 分辨率高清成像，完美匹配全高清摄像系统。

不仅如此，公司积极分析医疗内窥市场需求，开发出荧光内窥系统、防雾除雾内窥系统等新功能产品。

1) 荧光内窥系统

荧光内窥镜与公司研发的荧光光源/模组共同使用，配合医用荧光染料，能够显著标识特定组织，应用于胆囊切除、前哨淋巴结定位、肠段部分切除和再吻合、肝脏或肾脏部分切除、微小肿瘤转移灶的检测等场合。相比传统术中造影设备如 C 臂 X 光机，荧光内窥系统体积小、价格低、应用范围广、不需要用同位素进行标记，不存在对医生和病人的放射性伤害，为医生手术提供便利，为病人的安全提供保障，避免医疗事故的发生。

下图为荧光、白光视野下的胆管影像，白光视野下，胆管与其他组织混同，医生仅能通过经验判断，而荧光视野下胆管清晰，便于医生准确实施切除。



相比于国际上其他大公司在荧光功能上的产品尝试，公司产品是目前唯一能够实现一键切换视野，不需重新调节焦距的产品。

2) 防雾除雾内窥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的防雾除雾内窥系统，在硬镜系统中成功解决了内窥镜进入人体后起雾的问题，在不改变医生使用习惯的前提下，解除了医生的困扰，大大方便了医生手术操作。

下图为公司防雾除雾内窥镜系统实验比较图，图上可以明显看出，人工在造成温差后，公司的除雾内窥镜显示效果明显强于普通内窥镜：



(3) 医疗光学适配器和医疗光纤

医疗光学适配器和医疗光纤属于内窥镜设备中的配件。医疗光学适配器方面，公司可以提供定焦、变焦、转向三种医疗光学适配器产品，适应客户不同需求，可以应用于 1080P 高清医疗摄像控制器，单手调整设计，便于操作，标准 C-mount 接口，适配范围广泛；医疗光纤方面，公司的医疗光纤产品采用德国光纤材料，传输效率高，接口采用不锈钢材料，内设保护装置，可防止光纤折断，能够耐受 134 °C 高温高压消毒。

2.精密光学器件

不同用途的光学器件，在形状、膜系、面型、尺寸精度等方面有很大差别，公司主要以客户定制光学器件为主。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既可以按照客户提供的标准和方案生产，也可以根据客户对器件功能、应用等因素的要求，自主研发设计产品方案进行生产加工。公司精密光学器件主要面向工业激光、生命科学、高清影像三大领域：

领域	产品	应用		
工业激光		 激光焊接	 激光切割	 3D 激光打印
生命科学		 荧光显微镜	 流式细胞分析仪	 PCR 仪
高清影像		 望远镜	 投影仪	 机器视觉

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在精密光学器件方面具备以下优势：

公司具备光机电集成设计、研发、生产能力，除光学器件外，能够为客户提供光机模组、光机电模组等多种级别的集成产品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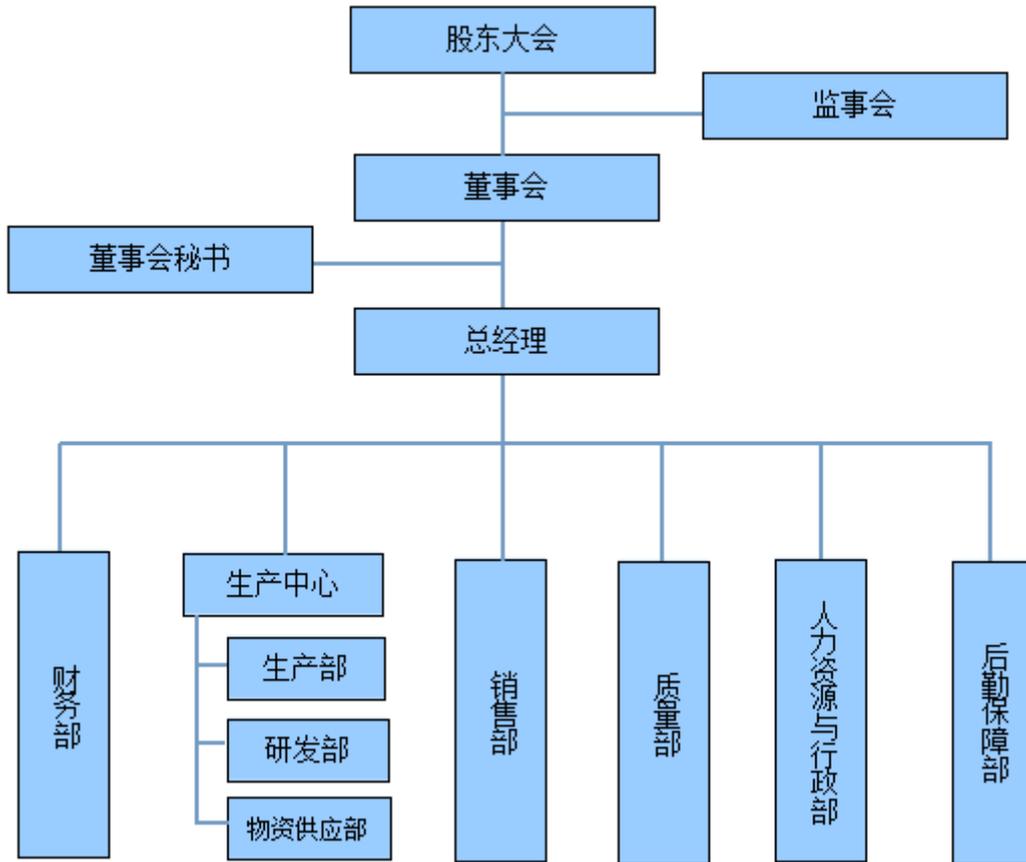
公司生产部门熟练掌握纳米级离子束溅射（IBS）、电子束蒸发（E-beam）、离子束辅助沉积（IAD）、磁控溅射（Sputtering）等多种膜系设计及镀膜技术，能够针对产品的实际应用需求，为客户制订最为经济有效的镀膜方案；

加工能力方面，国内细分行业中，产品粗糙度能能否达到 1nm 以下，是企业技术工艺能力高低的评判标准之一，而公司具备超光滑加工能力，能够实现粗糙度低至 0.3nm 的超光滑表面批量生产技术，工艺水平较高；

公司质量监测中心拥有 UV3600 光谱仪、德国 Trioptics 公司高精度精密测角仪、美国 Zygo 公司高精度激光干涉仪、高精度三坐标测量机等高端产品监测设备，能够监测高分辨率、宽测量范围及超低的杂散光以及各种不同形状光学件的轮廓、面型，精度高，可实现更为广泛的光学、机械指标的监测，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检测标准更高，监测范围更广。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部门	部门职责
财务部	负责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成本控制、资金计划统筹和公司预决算、ERP 运行数据采集管理，协调财务部与其他部门之间的日常业务往来与沟通；政府项目申报和管理。
人力资源与行政部	负责公司人员招聘、培训、薪酬福利、绩效考核、员工关系等人力资源工作；负责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的管理、印章印信管理、文件档案管理、企业文化和宣传、公司宣传品定制；负责办公用固定资产、办公用低值易耗品、劳动防护用品库存管理。
后勤保障部	负责公司物业及后勤管理；负责公司网络信息系统的建立、维护和管理；全面负责公司安全工作；负责办公用固定资产、低值易耗品、劳动防护用品、员工福利的采购。
生产部	生产能力的策划和实现；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优化生产流程和生产管理；对部门和小组的生产过程定期进行统计和分析；协助研发部做好试生产工作；协助质量部做好常规产品的管理工作；确保按时按量完成生产需求；负责对产品的安全库存管理；不合格品及废料的管理和处理；对实现产品符合性所需的基础设施及工作环境进行日常维护；负责生产成本管理。

物资供应部	新供应商的开发；合格供应商的发展管理；生产用物料的采购及相关信息资料管理；采购发票及货款的处理；采购信息录入 ERP 系统。外购及自产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出入库管理；销售发货的包装及单据整理；呆滞料管理及处理；样品的储存及管理；出入库信息 ERP 的录入及管理。
研发部	负责产品的设计开发；负责产品实现的策划、工程标准化；负责组织实施技术、工艺改进工作，生产线的日常技术支持；生产设备管理、负责对实现产品符合性所需的基础设施及工作环境进行策划；负责新产品或特定项目、产品要求有关的产品实现过程的策划；负责提供生产过程的确认、标识与可追溯性、产品防护的策划工作；负责策划过程的监视和测量；研发项目备案、重大科技项目管理；负责公司知识产权的申报和管理；负责公司技术文件及技术文件保密管理工作；高企认证、复审，科技项目申报项目资料收集整理。
质量部	负责协助管理者代表组织实施质量会议及维护质量管理体系日常运行工作；负责与检验有关的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信息的收集、整理，并将标准转换成内部执行标准，并培训；负责标准化工作的推行及实施；负责供应商质量管理；负责质量策划、质量检验；负责客诉和纠正预防；负责用于产品和过程监测的设备进行管理；负责公司质量会议的组织及实施；负责协助内部审核的具体实施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测量、分析和改进活动。
销售部	负责公司的产品的市场信息管理和市场研究；确定市场机会，起草市场营销策略并计划组织新项目或新产品推出；品牌形象建立和推广；营销渠道的建立和管理；销售、客户沟通、售后服务，应收款管理。

（二）公司主要业务及生产流程

1.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两大业务流程步骤有相似之处，但在具体实施的细节上两项业务有一定差别，具体情况如下：

（1）医疗器件制造业务流程

医疗器件制造业务由子公司具体负责，流程主要分为签订合同、生产准备、生产加工、客户验收四个步骤，具体流程如下：



1) 合同签订阶段：该阶段由销售部和研发部负责，销售部首先进行产品信息和客户要求的收集，研发部门据此进行产品研发并确定具体产品设计方案，根据方案估算生产成本，由销售部并向客户报价协商，达成合作意向后，销售部联合财务部着手签订合同相关事宜，并收取首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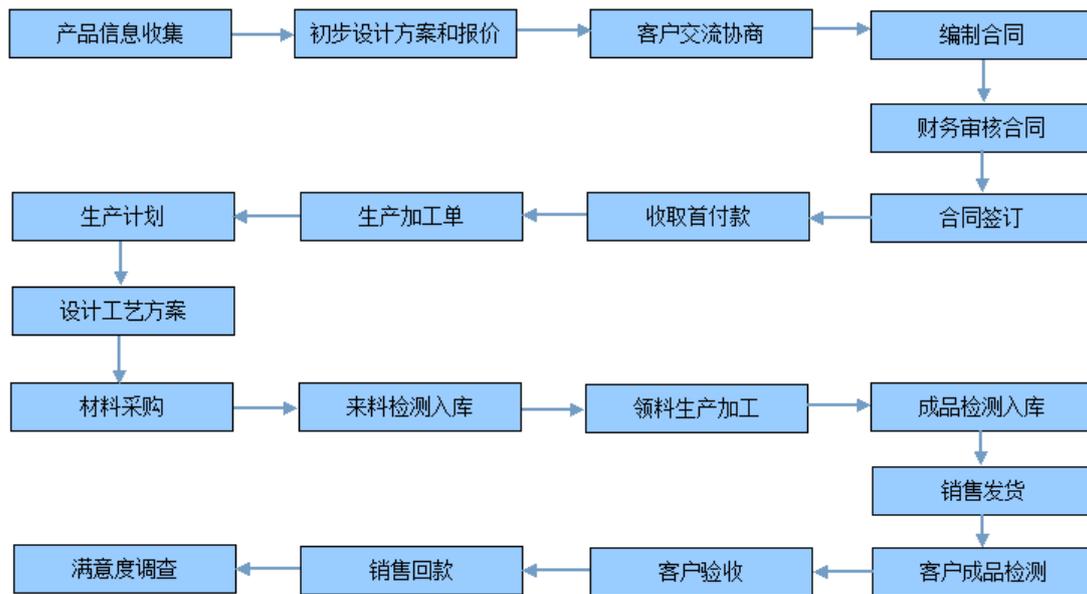
2) 生产准备阶段：该阶段主要由生产部负责，核心任务是制定生产计划，首先，客户会向企业告知合同内合同期内所需产品的总量预估，生产部根据预估，制定全年生产计划并明确产品库存基准数量，日常生产过程中，生产部会根据客户的单笔订单和客户库存系统反应的变化情况，制定针对单笔订单的生产计划，物资供应部根据计划安排原材料采购，并联合质量部进行原材料质量检测；

3) 生产加工阶段：该阶段由公司生产部和质量部负责，生产部根据产品设计方案和生产计划领料加工生产，质量部对产品成品进行检测入库，并联系销售部安排发货事宜；

4) 客户验收阶段：客户验收阶段主要由销售部负责，联系客户进行成品检测，协助客户验收，收取剩余货款，最后对客户进行满意度调查。

(2) 光学器件制造业务流程

光学器件制造业务流程由公司具体负责，主要分为签订合同、方案制定、生产加工和客户验收四个步骤，具体流程如下：



1) 合同签订阶段：该阶段主要由公司销售部负责，进行产品信息收集、联合研发部门设计初步方案、根据方案成本报价并与客户进行初步协商，达成合作意向后，着手签订合同相关事宜，并收取首付款；

2) 方案制定阶段：该阶段主要由公司生产中心负责，生产中心下设生产部、研发部和物资供应部三个部门，销售部收取首付款并下达生产加工单后，生产部开始制定生产计划，并联合研发部根据客户对光学器件的实际要求制定具体明确的产品设计方案，物资供应部根据方案进行原材料采购，并联合质量部进行原材料质量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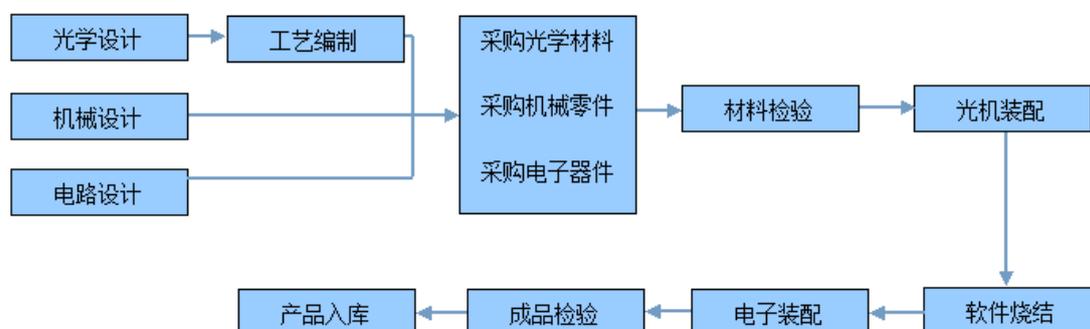
3) 生产加工阶段：该阶段由公司生产部和质量部负责，生产部根据产品设计方案和生产计划领料加工生产，质量部对产品成品进行检测入库，并联系销售部安排发货事宜；

4) 客户验收阶段：该阶段主要由销售部负责，联系客户进行成品检测，协助客户验收，收取剩余货款，最后对客户进行满意度调查。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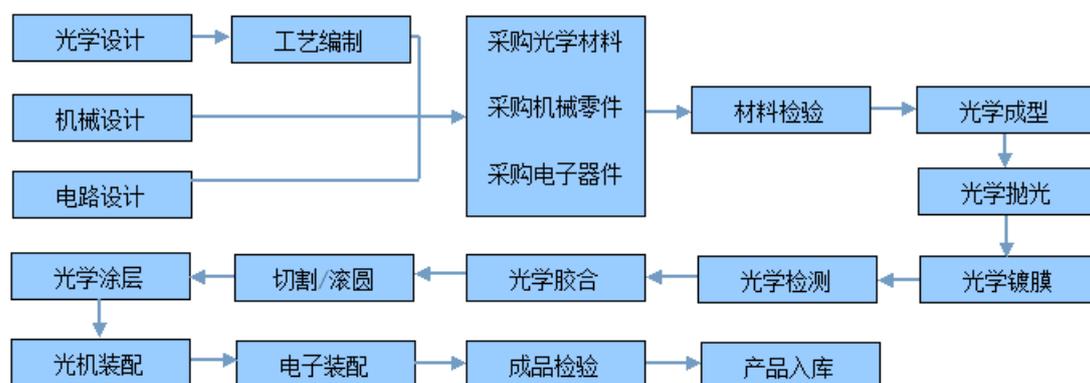
(1) 医疗器件流程

公司生产的医疗器件主要用于微创手术领域，对产品的性能、质量、卫生标准都有较高的要求，产品的好坏直接影响手术质量。公司的医疗器件研发能力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整个生产过程质量部门严格把关，产品符合欧美地区客户的需求，具体产品生产流程如下：



(3) 精密光学器件生产流程

精密光学器件的关键点有两个：一是产品的设计方案，精密光学器件的设计方案，需要综合考虑光学、机械、电路等多个角度；二是技术工艺运用，工艺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产品的精密程度。公司的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和技术工艺实力均处于国内同行业前列，产品质量相对较高。具体流程图如下：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制定了专业化、规范化的技术路线和生产高端、安全、节能、实用产品的产品战略。公司主要核心技术都是围绕高效照明光学和高清成像光学建立和积累起来的，并以此为基础，在微创医疗、生物医学、工业激光和高清影像等行业

领域不断推出高性能、高品质的医疗器件和光学器件。

1. 高端医疗器件产品技术情况

(1) 超大功率 LED 封装和散热技术

在医疗手术应用上，要在单颗 LED 加载高达 120W 的电功率并且要实现 $2\text{A}/\text{mm}^2$ 电流驱动。公司采用了特殊的封装和散热技术，大靶面 LED 单位面积的出光功率超出一般产品 40%，从而使公司成为全球首批实现用 LED 光源替代 300W 腹腔镜氙灯光源的公司。

(2) 内窥镜激光封装技术

制约国内内窥镜走向欧洲和北美主流市场的一个重要原因是不掌握核心封装技术，大部分国产内窥镜不能满足上百次的 134 度高温高压灭菌要求，公司通过和国外客户的结合，掌握了激光封装技术，通过这项技术，公司开发的内窥镜能够承受 500 次以上的高温高压循环灭菌，保证了公司医疗内窥镜产品通过美国 FDA 认证并进入北美市场。

(3) 专利光学设计和集成技术

基于公司自己独特的单元技术，公司发展了有自身特点的照明和成像光学设计，从而成为业界少有的、集照明和成像光学于一体，同时拥有有源和无源核心器件的高新技术企业。针对一些特殊的设计，公司申请了专利保护，一些专利已经进入了 PCT 阶段，这些专利设计技术使公司在医疗 LED 光源和内窥镜上处于世界领先地位。

2. 精密光学器件技术情况

(1) 超光滑光学加工技术

经过十年的研究和积累，公司在传统光学加工技术的基础上，发展出了超光滑光学量产加工技术，通过这种加工技术，光学器件表面能够达到 0.3nm 的粗糙度（而传统的加工技术只能达到 0.8-1.0nm），这样的光学表面在抑制光能损失、提高光学影像对比度上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2) 高精度镀膜控制技术

在光学膜层控制上，公司投入了大量的资源并拥有独特的控制系统。结合改造的商用镀膜设备，几乎可以满足任意要求的镀膜设计。正是通过这样的镀膜技术，实现了对 LED 光偏振态的控制，比一般 LED 照明效率提高 40%；也正是通过这样的镀膜技术，可以使激光的穿透率达到 99.9%（而一般只能达到 99.5%），从而使公司的激光光学器件能够用于 4000KW 以上；也正是通过这样的镀膜技术，可以实现生物分析上高达 OD6-OD8 的荧光探测噪声抑制。

（3）光学元件分子键合技术

公司发展了光学器件分子键合技术，这种技术通过分子之间的结合力把两个不同的器件结合在一起，解决了高能激光器件的关键问题，通过这种技术实现的光学器件能够达到 $10\text{J}/\text{cm}^2$ 的损伤阈值，而传统的胶合技术只能达到 $1\text{-}2\text{J}/\text{cm}^2$ ，提高近 10 倍。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 专利

（1）发明专利

序号	名称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有效期
1	LED 四通道多波段光源	发明专利	自主研发	2008.9.23	ZL200810200256.1	有限公司	二十年
2	LED 三色光的合光系统	发明专利	自主研发	2009.6.11	ZL200910052945.7	有限公司	二十年
3	LED 荧光激发光源的驱动控制电路	发明专利	自主研发	2009.3.13	ZL200910047578.1	有限公司	二十年
4	一种 LED 荧光激发光源及 LED 激发荧光的方法	发明专利	自主研发	2011.4.15	ZL201110094196.1	有限公司	二十年
5	含一次性插管探条	发明专利	自主研发	2010.11.12	ZL201010544912.7	子公司	二十年

	的视频喉镜						
6	采用 LED 补色光的 LED 照明光源装置	发明专利	自主研发	2010.8.9	ZL201010248284.8	子公司	二十年

(2) 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序号	证书名称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专利号	所有人
1	一种用于微投影显示的 LED 光源照明装置	自主研发	2012.8.7	201210278479.6	有限公司
2	一种防雾内窥镜系统的装置和方法	自主研发	2012.9.5	201210324982.0	子公司
3	一种硬管防雾内窥镜的结构	自主研发	2013.10.28	201310512494.7	子公司
4	一种内窥镜的核心光学系统	自主研发	2014.3.14	201410094291.5	子公司
5	一种 C-MOUNT 接口的 90°转向适配器的光学结构	自主研发	2014.12.31	201410846094.4	子公司
6	一种结构紧凑的望远镜光学系统	自主研发	2015.2.28	201510090857.1	子公司
7	一种消除内窥镜系统中鬼像的方法	自主研发	2015.9.30	201510642008.2	子公司

(3) 实用新型专利及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证书名称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专利号	所有人	有效期
1	LED 红、绿、蓝三色光的双通道合色系统	原始取得	2008.5.28	ZL200820059037.1	有限公司	十年
2	一种高亮度、高显色指数的白光 LED 光源	原始取得	2012.8.1	ZL201220374597.2	有限公司	十年
3	一种用于微投影显示的 LED 光源照明装置	原始取得	2012.8.7	ZL201220387542.5	有限公司	十年
4	LED 照明光源装置	原始取得	2011.1.19	ZL201120016299.1	子公司	十年
5	一种医用内窥镜冷光源设备	原始取得	2011.11.21	ZL201120464172.6	子公司	十年

6	一种医用硬管内窥镜装置	原始取得	2013.9.2	ZL201320537466.6	子公司	十年
7	LED 冷光源	原始取得	2014.11.11	ZL201430440766.2	有限公司	十年
8	LED 冷光源	原始取得	2014.12.4	ZL201430497014.X	子公司	十年

2.商标权

序号	证书名称	取得方式	商标有效期	商标注册号	注册人
1		申请取得	2010.7.28-2020.7.27	第 10 类(7240134) 第 11 类(7240133)	有限公司
2		申请取得	2015.4.7-2015.4.6	第 9 类(12326876)	子公司

3.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号	坐落	用途	面积/m ²	终止日期	账面价值	是否抵押
青房地权市第 201355310 号	崂山区科苑纬四路 100 号	工业	20920.20	2061.10.10	14,200,225.37	是

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以上无形产权属正在由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目前变更过程不存在障碍。

（三）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殊业务许可。

（四）公司资质

1.公司资质

证书类型	颁发机构	编号	颁发时间	有效期至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	GF201237100006	2012.7.27	2015.7.13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鲁食药监械生产许20130134	2013.11.5	2018.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	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海关	3702936572	2003.7.17	长期

货物收发货人 报关注册登记 证书				
------------------------	--	--	--	--

注：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已经到期，已经办理新证书更换手续，目前变更程序顺利。

2.子公司资质

证书类型	颁发机构	编号	颁发时间	有效期至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	GR201437100126	2014.10.14	2017.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海关	3702960BKD	2013.12.2	2016.12.2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经营所需机器设备、车辆其他设备。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1.房屋建筑物

序号	位置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崂山区科苑纬四路100号	65,666,681.4	1,670,149.94	63,996,531.46	97.46

注：此处房产为新建房产，综合验收已经完成，房产证处在办理过程中。

2.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光学真空溅射镀膜机	9,376,324.15	3,868,411.99	5,507,912.16	58.74
2	镀膜机	2,012,500.00	754,601.50	1,257,898.50	62.50
3	镀膜机	2,012,500.00	754,601.50	1,257,898.50	62.50
4	光控仪	1,391,571.38	1,252,414.24	139,157.14	10.00
5	镀膜机	1,321,872.75	307,184.94	1,014,687.81	76.76

6	进口镀膜机	1,285,500.00	1,156,950.00	128,550.00	10.00
7	箱式真空镀膜机	923,076.90	325,374.42	597,702.48	64.75
8	箱式真空镀膜机	647,647.88	160,257.21	487,390.67	75.26
9	箱式真空镀膜机	572,649.58	38,653.83	533,995.75	93.25
10	3号楼净化设备	488,256.40	219,696.50	268,559.90	55.00
11	精密测角仪	430,910.90	352,269.47	78,641.43	18.25
12	ZYGO干涉仪	410,769.25	135,542.74	275,226.51	67.00
13	十槽全自动光学镜片超声波清洗机	321,367.55	31,333.38	290,034.17	90.25
14	紫外可见近红外分光光度计	311,111.12	-	311,111.12	100.00
15	紫外分光光度计	294,981.59	265,483.43	29,498.16	10.00
16	L10K 装配线	762,775.21	-	762,775.21	100.00
17	L9K 装配线	749,411.11	-	749,411.11	100.00
18	LCS100 测试系统	730,777.78	-	730,777.78	100.00
19	微小透镜磨边机	581,225.64	-	581,225.64	100.00
20	LED 模组老化线	354,299.15	-	354,299.15	100.00
21	内窥镜成像质量检测系统	350,810.26	-	350,810.26	100.00
22	LED 老化线	350,646.15	-	350,646.15	100.00
23	微观结构分析仪	292,769.23	-	292,769.23	100.00
	合计	25,973,753.98	9,622,775.15	16,350,978.83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止2015年7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08名员工，子公司有72名员工，合计180名。公司员工具有年轻化、专业化的特点，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公司达48.15%，子公司达58.33%，公司员工学历水平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1. 岗位结构:

公司人员主要集中在生产、研发和销售三个部门，与公司主营业务及日常生产经营情况相匹配。

(1) 公司

序号	部门	人数	占比 (%)
1	财务部	4	3.70%
2	人力资源与行政部	4	3.70%

3	后勤保障部	5	4.63%
4	生产部	63	58.33%
5	物资供应部	4	3.70%
6	研发部	8	7.41%
7	质量部	13	12.04%
8	销售部	7	6.48%
	总计	108	100.00%

(2) 子公司

序号	部门	人数	占比 (%)
1	技术管理办公室	3	4.29%
2	研发部	12	17.14%
3	销售部	1	1.43%
4	物资供应部	4	5.71%
5	生产部	27	38.57%
6	质量部	17	24.29%
7	人力资源与行政部	4	5.71%
8	财务部	2	2.86%
	总计	72	100.00%

2.年龄结构:

(1) 公司

序号	年龄分布	人数	占比 (%)
1	30岁以下	66	61.11%
2	30-40岁	30	27.78%

3	40-50 岁	10	9.26%
4	50 岁以上	2	1.85%
	总计	108	100.00%

(2) 子公司

序号	年龄分布	人数	占比 (%)
1	25 岁以下	19	26.39%
2	26-30 岁	34	47.22%
3	31-35 岁	8	11.11%
4	36-40 岁	11	15.28%
	总计	72	100.00%

3. 学历结构:

(1) 公司

序号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1	硕士	2	1.85%
2	本科	21	19.44%
3	大专	29	26.85%
4	大专以下	56	51.85%
	总计	108	100.00%

(2) 子公司

序号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1	硕士	6	8.33%
2	本科	26	36.11%
3	大专	10	13.89%

4	中专及以下	30	41.67%
	总计	72	100.00%

（七）公司研发部门情况

1.公司研发机构简介

根据业务不同，公司和子公司分别成立了独立的研发中心,技术工艺以自主研发为主，引进技术消化吸收为辅，具体负责产品研发、产品改进、技术管理、技术改进、新产品研发等工作。

研发团队建设方面，公司拥有一支以研究生和本科生为主的技术队伍，包括光学设计、机械结构、电子软件、光学制造等各专业背景的专业人才，结合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的方式，不断壮大技术队伍。公司根据产品的几个不同应用方向，有意识的划分不同的研发团队，使各研发团队更聚焦在不同应用领域和产品上，从而培养出更专业的技术团队和项目领导者。同时，公司非常注重产学研工作，重视国际交流，与美国和德国的一流大学教授和行业龙头公司的专家有广泛交流，经常参加各类学术会议，以把握同行业技术动向，为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奠定技术基础。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22 名，子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9 名，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均占比均高于 90%，技术骨干具备扎实的专业技术知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勇于开拓创新的精神，整体素质较高。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马敏：女，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作经历：1997 年 7 月至 2004 年 5 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光电技术研究所，任光学工程师；2004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工程师、生产部经理、工程部经理、生产总监，现任公司生产总监。

迟玉洲：男，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山东大学光信息专业。工作经历：2006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职公司研发部经理。

魏清晨：男，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毕业于青岛大学应用物理专业。工作经历：2010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质量部经理。

(2) 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辜长明，简历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八、（二）监事基本情况”，现任子公司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毛荣壮，男，1978年1月22日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习经历：2001年7月，毕业于长春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工作经历：2005年4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上海飞锐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1年6月至2013年11月，就职于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部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子公司研发部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过去两年未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情况。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公司将继续引进技术人才，加强自身人才储备的培养，进一步提高研发团队的技术水平。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情况
马敏	持有普奥达 26.00%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辜长明	持有普奥达 30.00%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迟玉洲	--
魏清晨	--

毛荣壮	--
-----	----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普奥达持有公司 15%股份。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端医疗器件和光学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绝大部分收入来源于公司主营业务，按照营业收入、产品和地域划分，最近两年一期收入构成如下：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3,108,637.86	98.32%	67,874,558.34	99.86%	51,817,483.08	99.78%
其他业务收入	565,238.03	1.68%	94,339.62	0.14%	113,779.48	0.22%
营业收入合计	33,673,875.89	100.00%	67,968,897.96	100.00%	51,931,262.56	100.00%

主营业务（产品）

产品类别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光学器件	17,116,918.98	31,096,328.13	23,747,515.22
医疗器件	15,991,718.88	36,778,230.21	28,069,967.86
合计	33,108,637.86	67,874,558.34	51,817,483.08

从上面两表中可以看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按照地域划分，最近二年一期收入构成如下：

地区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美洲	20,582,960.09	42,285,718.05	35,164,456.57

欧洲	2,644,269.92	5,191,846.92	3,303,365.34
亚洲及非洲	642,661.05	978,783.86	864,574.68
境外合计	23,869,891.06	48,456,348.83	39,332,396.59
境内合计	9,238,746.80	19,418,209.51	12,485,086.49
合计	33,108,637.86	67,874,558.34	51,817,483.08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收入以外销为主，公司凭借国际领先的技术水平和高端的产品质量，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保持稳步攀升。

（二）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医疗器件产品主要应用于医疗器械制造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器件产品全部外销，公司主要消费群体是 Stryker Endoscopy 公司、Sival Instruments 公司、Foreal Spectrum 公司等国外知名医疗器械制造和销售类企业。

公司光学器件产品可应用于生命科学、工业激光、高清影像等多个领域，主要消费群体以国内外知名光学仪器制造企业为主。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有 CyDen Limited 公司、Pacific Laser Systems 公司、重庆万才光学仪器有限公司、索雷博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等。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Stryker Endoscopy	21,920,877.62	42.21
Sival Instruments, Inc	9,385,868.35	18.07
Physix Photonics B.V.	1,856,301.35	3.57
重庆万才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1,708,571.79	3.29
上海世禄仪器有限公司	1,377,059.62	2.65
合计	36,248,678.73	69.79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Stryker Endoscopy	24,394,803.87	35.89
Sival Instruments, Inc	10,473,875.74	15.41
Foreal Spectrum, Inc	4,458,858.82	6.56
CyDen Limited	2,030,094.28	2.99
索雷博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723,118.99	2.54
合计	43,080,751.70	63.39

2015 年 1-7 月

客户名称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Stryker Endoscopy	11,136,671.12	33.07
Sival Instruments, Inc	5,119,303.36	15.20
Foreal Spectrum, Inc	2,436,397.60	7.24
Pacific Laser Systems	825,006.03	2.45
Physix Photonics B.V.	797,862.23	2.37
合计	20,315,240.34	60.33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9.79%、63.39%、60.33%，单一客户最大占比并未超过 45%，公司对前五名客户不存在严重的依赖关系。报告期内，美国 Stryker Endoscopy 公司营业收入占比相对较高，主要原因如下：Stryker Endoscopy 是美国著名的医用内窥镜设备制造企业，公司是 Stryker Endoscopy 在美国 FDA 机构备案的供应商，为其提供 LED 医疗光源模组、微创内窥镜器件等产品，双方合作多年，故收入占比较高。公司将增加市场开发力度，扩大客户范围，进一步降低对前五名客户的依赖程度，进一步拓展市场。

(四)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医疗器件制造业务的原材料包括 LED 芯片，激光芯片，散热器、不锈钢管、CPC 支架等机械件，液晶屏、电路板等电子配件，光学标准件等；公司光学器件制造业务的原材料包括光学玻璃、机械件、电子件、包材辅耗材等。报告期内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3 年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比 (%)
1	Sival Instruments, Inc	2,847,649.05	14.12
2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981,805.31	9.83
3	四川荣诚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13,067.52	5.02
4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有限公司	947,783.76	4.70
5	蓬莱远东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934,962.49	4.64
合计		7,725,268.13	38.31

2014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比 (%)
1	Sival Instruments, Inc	5,374,008.70	18.27
2	四川荣诚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466,250.07	11.78
3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244,963.93	7.63
4	Foreal Spectrum, Inc	2,078,152.68	7.07
5	蓬莱远东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1,323,071.91	4.50
合计		14,486,447.29	49.25

2015 年度 1-7 月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比 (%)
1	Sival Instruments, Inc	3,489,013.58	21.55
2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665,899.85	10.29
3	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76,538.89	6.03
4	Foreal Spectrum, Inc.	890,574.89	5.50
5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7,367.52	4.49
合计		7,749,394.73	47.87

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当年采购总额的**38.31%**、**49.25%**和**47.87%**，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均未超过25%，不存在重大依赖。

注：报告期内，Sival Instruments, Inc 为公司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公司与 Sival Instruments, Inc 合作模式、具体交易情况以及是否涉及来料加工等业务说明如下：

(1) 合作模式及具体交易情况

公司与 Sival Instruments, Inc 的合作模式为正常的采购、销售模式。公司从 Sival Instruments, Inc 采购的是生产光源模组需要的材料 LED 芯片，用于 LED 光源模组等医疗器件的生产组装，这些模组主要销售给 STRYKER ENDOSCOPY；而公司销售给 Sival Instruments, Inc 的产品为分光镜、透镜、棱镜等光学器件，其材料构成不包含从 Sival Instruments, Inc 采购的材料。

(2) 是否涉及来料加工等业务

公司的产品生产均为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技术和工艺自主生产，通过 Sival Instruments, Inc 采购的原材料仅为部分需要进口的配件，公司与 Sival Instruments, Inc 的合作模式及交易情况不涉及来料加工等业务。

(五)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 公司金额较大的销售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的业务合同分为两类，外销方面，每年公司与外销客户签订销售框架协议，客户每月向公司提供产品订单，公司根据订单为客户供货；内销方面，公司的内销以光学器件产品为主，公司与客户针对具体业务签订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需求方	最新签订时间	标的	报告期内销售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Stryker Endoscopy	2014年12月	医疗器件	2013年，21,920,877.62 2014年，24,394,803.87 2015年1-7月，11,136,671.12	正在履行
2	Sival Instruments, Inc	2015年1月	医疗器件	2013年，9,385,868.35 2014年，10,473,875.74 2015年1-7月，5,119,303.36	正在履行
3	Foreal Spectrum, Inc	2015年1月	医疗器件	2014年，4,458,858.82 2015年1-7月，2,436,397.60	正在履行
4	Physix Photonics B.V.	2015年3月	光学器件	2013年，1,856,301.35 2015年1-7月，797,862.23	正在履行
5	Pacific Laser Systems	2015年3月	光学器件	2015年1-7月，825,006.03	正在履行

2. 公司金额较大的采购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采购合同分为框架式合同和单笔采购合同两类：

公司的框架式合同主要是针对经营时间较长的医疗器件业务供应商，报告期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需求方	最新签订时间	标的	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Sival Instruments, Inc	2015年1月	芯片	2013年，2,847,649.05 2014年，5,374,008.70 2015年1-7月，3,489,013.58	正在履行
2	Foreal Spectrum, Inc	2015年1月	芯片	2014年，2,078,152.68 2015年1-7月，890,574.89	正在履行

单笔采购合同，公司根据自己的销售合同情况与供应商签订具体采购合同，供货商根据合同相关内容供货。报告期内，金额较大的采购合同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供方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	----	-------	------	--------	------

1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CPC 支架、底板	1,092,276.00	2014 年 1 月	履行完毕
2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底板	360,000.00	2015 年 7 月	正在履行
3	蓬莱市远东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物镜、转向透镜等	371,600.00	2014 年 9 月	履行完毕
4	蓬莱市远东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目镜	447,400.00	2014 年 9 月	履行完毕
5	四川荣诚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摄像头	600,000.00	2014 年 6 月	履行完毕
6	四川成工洪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LED 封装设备	2,000,000.00	2014 年 1 月	履行完毕
7	成都贝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学元件	653,400.00	2014 年 7 月	履行完毕

注：以上采购合同，筛选标准为报告期内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上。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七，（一）、（八）、（九）”。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医疗器件制造业务立足于微创医疗器械制造这一细分行业，通过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为国外著名医疗器械生产商提供符合欧美高端质量标准的 LED 医疗光源模组、微创内窥镜器件、医疗光学适配器等医疗器件产品。公司通过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模式拓展该项业务，收入来源于医疗器件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高端医疗器件制造的技术积累，业务商业模式也已成熟，收入水平不断提高。

公司光学器件制造业务立足于光学仪器制造业，通过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工艺和光机电模组设计装配能力，为生命科学、工业激光、高清影像等多个领域内企业提供高清成像光学器件、光学滤光片、高能激光光学器件、LED 照明光学器件等多种产品。公司通过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模式拓展该项业务，收入来源于光学器件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该项业务商业模式已经成熟，收入水平不断提高。

（一）研发模式

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是公司成立至今的立身之本。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和激励制度，建立了多层次的研究开发组织体系。公司设立了研发部，根据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和年度新产品研发计划，进行自主创新产品的开发；设立技术管理办公室，负责项目预研、项目管理、知识产权管理和技术文件管理；在各生产单元，还有产品工程师和工艺工程师团队策划和落实产品在各生产环节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开发。

公司始终非常重视知识产权的管理，对于每一个新开发项目都会在公司层面对可能产生的知识产权进行评估和策划，并把专利保护的责任以部门目标的形式下达到研发部，以年度进行考核和激励。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知识产权体系的贯标工作，逐步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有两种生产模式并行管理，一种是“订单管理模式”，另一种是“存货管理模式”。其中：

“订单管理模式”是指客户下单后，销售部根据订单内容下达生产加工单，生产部根据生产加工单制订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这种生产模式主要针对重复性不强的产品；

“存货管理模式”是生产部根据销售在每年年初制定的需求计划，按照安全库存的需要，自主发起生产计划，这种生产模式主要针对重复性强、有库存要求的产品。

不论是“订单管理模式”，还是“存货管理模式”都是通过 ERP 生产管理系统进行管理。由于产品管理要求的差异，精密光学产品采用 K3 系统进行管理；医疗光学产品采用 U8 系统进行管理，并且应 FDA 要求，针对医疗光学产品还建立了专门的数据库系统，用于管理医疗产品的说有生产过程记录和质量数据记录。

注：公司生产技术及工艺均为自主研发，产品均为自主生产产品，不存在 OEM 业务。

（三）采购模式

公司在技术管理办公室和物资供应部分别设有采购工程师，分别负责产品在研发阶段和定型量产阶段的采购工作。其中研发在研发阶段形成的采购物料清单，在量产阶段还要对数量、质量等具体细节进行再次审定和批准。

公司对供应商的选择和管理有着严格的管理制度，其中供应商的质量管理体系和产品质量评价由质量部负责，供货交期和价格评价由物资供应部负责，只有综合评分达到合格水平，才能列为合格供应商；采购工程师要从合格供应商中选择两家以上报价，经财务部审核确认后实施采购。其中针对医疗光学产品的关键材料和部件，如 LED、医用光纤、医用不锈钢管等，主要来源于国际知名品牌。

（四）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的是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相结合的方式，在重点区域在亚洲和北美，通过公司销售部销售员，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这种方式便于公司直接与客户沟通，把握产品的质量与应用情况，信息反馈及时；对于其它区域如欧洲，通过代理商与客户签订合同，由代理商负责产品销售和货款回收，并负责与客户的沟通和维护。

公司销售部按照产品应用分为了两个销售团队，一个团队负责医疗光学产品的销售和服务、一个团队精密光学产品的销售和服务；销售团队内部业务员根据客户的分布分为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在客户服务上，公司采用的是重点服务优质客户的原则，内部设有合作客户信用评定机制。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建立起了优质客户群体。公司销售部门深入了解这些客户的高层次需求，促进公司产品升级的同时获得更大的收益。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从事医疗内窥镜器械和精密光学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由医疗器件制造业务和光学器件制造业务两大模块组成。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医疗器件制造业务归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 2011 年国家统计局修订的《国民经济行

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的归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C3584）；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医疗保健设备”，行业代码为15101010。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光学器件制造业务归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C40）；根据2011年国家统计局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的归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中的“光学仪器制造”（C404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电子元器件”，行业代码为17111112。

1.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医疗器件制造业务属于医疗器械制造业，主管部门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工作。医疗器械行业是国家重点管理的行业之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医疗器械行业产业政策，研究拟订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实施行业管理。卫生部负责拟订卫生改革与发展战略目标、规划和方针政策，起草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医疗器械规章，依法制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

公司光学器件制造业务属于光学仪器制造业，光学仪器制造业是一个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行业内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光学仪器分会进行自律规范。该行业的协会组织为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经国务院批准成立，为全国从事光学光电子科研、生产和教学的企、事业单位自愿组合的，民政部批准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是政府部门在光学光电子行业管理上的参谋和助手，由信息产业部归口管理，接受信息产业部的业务指导和民政部的监督管理。其主要职能是：开展本行业市场调查、收集行业信息，研究本行业发展的政策、环境、技术等，并为政府部门决策和制定产业政策提供参考，为会员解决困难、为行业服务、为国际交流提供窗口

2.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医疗器械制造业

医疗器械行业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资金密集的高技术产业，涉及医学、生物学、化学、物理学、电子学、工程学等学科，生产工艺相对复杂，进入门槛较高，其发展程度是一个国家制造业和高科技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在我国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产业。

据欧盟医疗器械委员会的统计数字，全球医疗器械市场销售总额已从 2001 年的 1870 亿美元迅速上升至 2014 年的 4690 亿美元，年复合增速达 8.82%，全球医疗器械市场增长率超过同期 GDP 增幅；目前发达国家医疗器械产业已形成明显的“寡头统治”局面，而全球医疗器械市场也显现出类似的格局，行业整体集中度较高，排名前 25 位的医疗器械公司的销售额合计占全球医疗器械总销售额的 60%。

全球医疗器械行业产业区域分布格局表

国家/地区性质	国家及地区
世界医疗器械主要生产国	美国、德国、荷兰、日本、中国
世界医疗器械主要消费国	美国、中国、日本、英国、加拿大
世界医疗器械主要出口国	美国、中国、德国、日本、荷兰

资料来源：欧盟医疗器械委员会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和对健康保健意识的不断加深，医疗器械行业经历了近三十年的市场发展，产业整体的发展较快。特别是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医疗器械产业发展和市场需求量步入了高速增长阶段。近年来我国医疗体制改革政策及相关高新产业扶持政策的出台也为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契机。2009 年实施新医改至今，我国政府公共财政加大了对公立医院、社区医疗服务机构和基层卫生服务的医疗设备更新，开放了私立医院在高端医疗服务的市场空间，并将推进国内、外的社会资本投资我国的医疗服务产业，这将直接加大医疗器械市场的需求量。但我国医疗器械行业与发达国家相比，产品的质量、数量和技术水平仍差距较大，高端产品主要依赖进口的现状尚未改变；同时医疗器械行业的产能和研发远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

与全球医疗器械产业比较而言，我国医疗器械产业与发达国家仍存在较大差

距，不论是产能上还是研发上都远远不能满足我国医疗器械的市场需求；我国医疗器械工业销售额在世界医疗器械销售额中占得比例不足 3%，其产品仅占到国内医疗器械市场年容量的 50%-60%；从产品的结构来看，我国的医疗器械产品主要以中低端产品消耗型产品为主，数字化精密仪器主要依赖进口，基本被国外企业或跨国公司垄断。

就医疗内窥镜产业而言，国外品牌占据了压倒性的市场优势，在我国各大医院普遍使用都是国外品牌产品，日本的 Olympus、Fujifilm、Pentax 和美国 Stryker、德国 Storz 占据了全球市场近 70%，而国产品牌市场占有率不 5%，究其原因，主要是由于国内制造商技术水平相对较低，有能力跻身高端内窥镜市场的国内企业数量较少。

（2）光学仪器制造业

自从上世纪 90 年代末数字化风潮席卷光电应用产品后，光学元件应用行业越来越广，常规的应用产品包括各种数码相机、光碟机、投影机等，高端的应用产品包括航空航天监测镜头、生物识别设备、生命科学中 DNA 测序等研究设备、医疗检查仪器镜头、半导体检测设备以及大视场投影镜头（如 IMAX）、3D 打印机等仪器设备所需的光学器件及光学镜头。

2004 年以来国际光学产业加快了对中国的转移，我国光学产业发展明显提速，其中精密光学元件方面更是如此，其年均增长速度均在 20% 以上，与国民经济增速相比，是其 2 倍多。根据 PIDA 统计，2012 年至 2014 年，全球光学元件行业年复合成长率为 23.93%。中国光学元件行业在全球基础光学产业向中国转移的背景下，未来三年年复合增长率将超过 30%，其中精密光学元件将超过 35%。

随着光学产品的推陈出新以及光学技术的突飞猛进，光学元件市场的应用范围持续扩大，从早期的常规相机、望远镜、显微镜、扫描器、传真机等，到现在的数码相机、摄像机、正投影机与背投影电视、光学驱动器、可视电话、DVD、照相手机、车载可视系统、CCTV 及生物医学工程图像设备等均大量采用光学组件产品。另外，随着光学技术、薄膜技术、信息技术和微显示技术的发展，尤其是近年来数字图像信息产品的市场崛起，精密光学元件凭借其突出的高精度、高性能特质，被广泛应用于信息产业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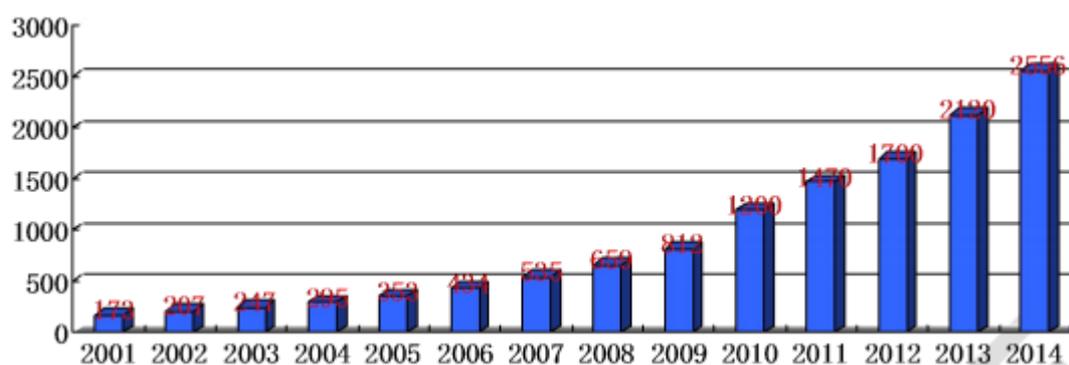
3.行业规模

(1) 医疗器械制造业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医疗器械产业高速发展工业增加值在全国 GDP 中所占比重稳步上升。经过 30 年的持续高速发展，中国医疗器械产业已初步建成了专业门类齐全、产业链条完善、产业基础雄厚的产业体系，同时也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和先导产业。

医疗器械行业属于与居民健康关系密切的行业，市场需求刚性较强，根据中国医药物资协会发布的《2014 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蓝皮书》数据，中国医疗器械市场销售规模由 2001 年的 179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2120 亿元，剔除物价因素影响，13 年间增长了 11.84 倍。据中国医药物资协会医疗器械分会抽样调查统计，2014 年我国医疗器械销售规模约 2556 亿元，比上年度的 2120 亿元增长了 436 亿元，增长率为 20.06%，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医疗器械市场。此外，据该协会统计，全球医药和医疗器械的消费比例约为 1：0.7，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已达到 1：1.02，而我国医药和医疗器械消费比仅为 1：0.19，医疗器械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2001—2014 中国医疗器械市场销售规模统计（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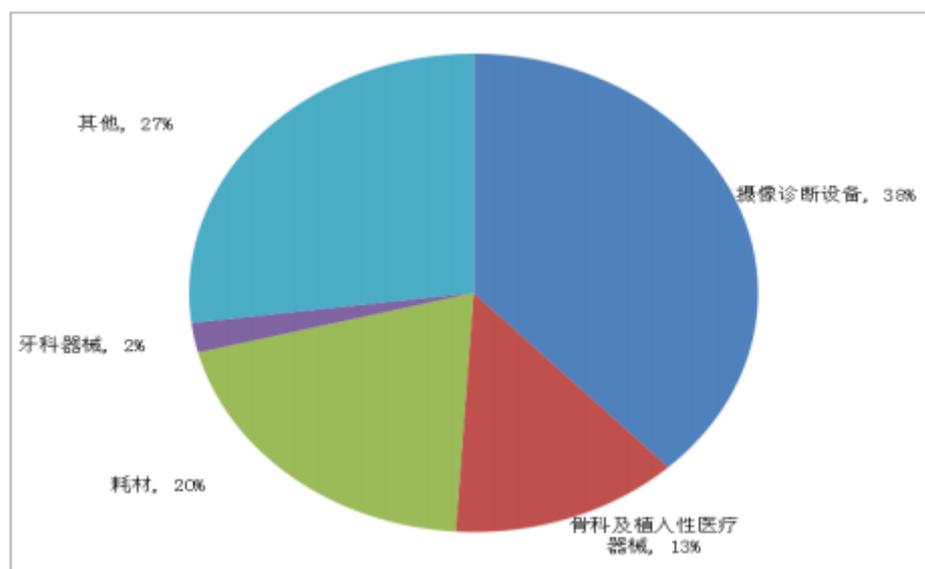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2014 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蓝皮书》

虽然我国医疗器械行业进出口呈快速增长势头，但量变并未从根本上带来质变，国产医疗器械与外资产品在高附加值产品、高精尖等级的较量中，仍有较大差距。而受到国内医疗器械行业发展水平的制约，进口医疗器械设备抢占了国内大部分的高端市场，这也成为国内企业一直在追赶却几乎难超越的重要原因。从

我国医疗器械市场产品的结构来看，影像诊断设备占据最大的市场份额，高达 38%；其次是各类耗材占据 20%，骨科和植入类医疗器械占据 13%，剩余为其它类器械占据。

我国医疗器械市场各类产品市场份额



资料来源：中国医药物资协

(2) 光学仪器制造业

世界光学产业主要集中在德国、日本、韩国和我国台湾地区。据台湾光电科技工业协会统计，2014 年全球光电市场规模中光学元件 163.17 亿美元；2014 年全球光学组件市场的延续了 2013 年数字相机市场热度，以及受惠于照相手机普及率的持续攀升，2014 年全球光学组件市场增长率有望进一步提高，其中精密光学元件占比不断升高。



材料来源：台湾光电科技工业协会

随着我国经济技术的快速发展，各种电子设备逐渐趋于完善，社会对于精密光学元件的需求也日益俱增，中国内地正逐步成为世界精密光学元件的主要加工基地，目前日本、韩国、我国台湾地区、美国和德国几乎所有知名光学公司均已在中国设厂，市场竞争比较激烈，中国内地企业精密光学元件在全球光学元件市场的份额已经达到 60-70%。

4. 行业发展趋势

(1) 医疗器械制造业

回顾我国医疗器械市场总规模增长的统计数据，目前我国医疗器械市场的规模已经达到千亿，每年以超过 20% 的增长率增加，是目前医疗行业最有发展潜力的产业之一。从我国医疗器械产业结构来看，中低端产品的出口总额逐年增加，显示了我国基础医疗设备的产品已达到国际标准，被并同行业认可。虽然在很多高尖端产品上我国与世界还存在很大的差距，但这种差距随着一些优秀民营医疗器械企业的崛起已经逐步在减小。

基于我国医疗器械市场总规模的不断增加，出口总额的持续增长，这无疑预示着在医疗科技及生物医药产业中，医疗器械产业是我国最具国际化水平的一个领域。在国内市场中，我国医疗器械行业正在经历快速成长、重复建设、恶性竞争的市场及产业结构整合的调整阶段，很多缺乏技术含量的中小企业已被或将被市场淘汰，这些现象客观反映了医疗器械领域的竞争激烈态势。从国内医疗器械

的市场和产品结构来看，我国医疗机构所需的高尖端医疗诊断设备依然依赖进口，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待设备升级。

（2）光学仪器制造业

由于现代精密光学器件向功能集成化和高精度方向发展，光学器件的分光光谱特性等只有依靠光学薄膜才可以实现。精密光学薄膜的偏振分光、减反射、光谱波长准确定位（通常在纳米级）等特性是目前其他任何技术无法替代的，所以光学薄膜技术是光学器件加工的关键技术，其技术发展特征是：较高的技术门槛，目前高效、高品质、低成本的批量化生产技术仍然只有少数光学加工企业掌握；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和半导体器件制造的溅射成膜技术、等离子体化学气相沉积技术开始用于光学薄膜的制造，提升效率和良品率、降低成本效果明显，成为实现大批量生产精密光学元件的重要技术；膜系设计软件走向成熟并且商品化，借助计算机辅助设计技术使膜系设计从复杂繁重变得简单快速化。

随着信息、航天航空、新能源、新材料、生命科学、环境和军事等领域的应用前景更加广泛，特别是随着近年来，3D 打印、无人机、无人驾驶汽车以及生命科学等先进技术的发展，对精密光学器件和高端光学镜头需求进一步增加，未来光学行业将迎来快速发展阶段，市场前景广阔。

5.公司所处行业的壁垒

（1）医疗器械制造业

医疗器械制造业属于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尤其是高端医疗器械的生产制造，需要丰富的技术经验和较高资金投入，进入该行业高端领域的标准较高。

1) 技术与人才壁垒

医疗器械行业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的高新技术产业，产品综合了医学、生物工程、光学、精密制造、图像处理、医用材料、光机电信息等多种学科，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行业内的企业需要针对不同科室、不同疾病和不同诊疗手段，研发、生产出不同系列、规格型号的产品，才能满足医疗机构的诊断和治疗要求，而内窥镜微创医疗器械产品专有技术的积累和研究开发能力的培养是一个长期过程，一般企业在短时间内无法迅速形成。

医疗器械的技术创新和生产加工必须有稳定的技术团队做支撑，我国医疗器械领域的人才缺乏也是高端产业技术发展缓慢相对缓慢的一大因素；同时，研发人员需要与医疗机构、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等单位沟通交流，熟悉医院的使用要求，将技术理论与自身经验结合，因此符合条件的高端人才在短时间内难以大规模培养，这构成了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2) 资金壁垒

医疗器械产品精密，对加工、检验设备及工艺要求较高，前期一次性投入较大；此外，医疗器械技术含量较高，产品开发周期较长，从研发立项到产品上市需要通过设计、试制、检测、临床试验、注册审批等步骤，一般需要 3-5 年时间；医疗器械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新产品研发是企业发展的支柱，需要持续、高额的研发投入，对新进入企业的资金实力有较高要求。

3) 品牌壁垒

医疗器械关系到使用者的生命健康，医疗机构及患者在选择产品时对品牌尤其关注，新进入者建立良好的品牌效应需要较长的时间。医疗器械产品在临床使用过程中，医疗机构往往倾向于向单一或少数几家供应商采购特定种类的医疗器械，以便医护人员熟练掌握该类医疗器械的操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操作风险，同时加强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因此医疗器械产品在临床使用过程中会产生较强的排他性，对拟进入医疗机构的同类产品形成品牌壁垒。

4) 客户资源与推广运用壁垒

医疗器械的销售涉及地域较广、对专业性要求较高，行业内公司大多采用经销商经销和直销模式向医院销售。经销商的经营资格不仅需要当地药监部门审批，即获得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而且还需具备一定的财务能力和营销能力。由于医疗器械本身的特殊性，从事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的企业需配备专业人才，对医院提供专业化的服务，帮助医生协调解决遇到的问题。

建设完善的营销网络体系，不仅需要大量的前期资金投入，更需要长期积累的对市场的深刻认识和前瞻把握，以及不断为顾客创造价值所形成的品牌效应，新进入者短时间内无法培育强大的营销渠道。

(2) 光学仪器制造业

光学仪器制造业是属于技术资金密集的行业，进入本行业需要对客户所处的行业有深入的了解和丰富的项目经验，故进入该领域的壁垒较高。

1) 技术壁垒

精密光学光学器件与光学仪器的制造是几何光学、物理光学、薄膜光学、色度学、热力学、精密机械、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和光源技术、微显示技术等学科的高度集成，产品技术含量较高。例如，高像素镜头、轻薄化外形、大光圈以及光学防抖动等应用趋势均对厂商提出了更高的镜头设计要求和镜头组装要求，需要厂商具有将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研发实力。

2) 品牌壁垒

国内领先的精密光学器件企业下游客户主要是知名光学模组供应商。厂商的品牌知名度是下游客户在选择合作对象时重点考虑的因素，因此双方确定合作关系后，一般可以长期合作。对于光学仪器生产企业来说，消费者为终端用户，光学仪器一般专业性强，价格较贵，用户在选择光学仪器时也更偏向于拥有良好品牌知名度，质量有保证的产品。树立新品牌往往需要持续的渠道经营和品牌宣传，新进入者需要较长时间的持续积累。

(二) 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的因素

有利因素：

1.行业政策的规范和扶持

近年来，公司相关产业政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主要包括一下几个方面：

(1) 行业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主要扶持政策主要有：

序号	政策和法规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2010.12	对医疗器械采购、验收、贮存、销售、运输、售后服务等环节作出了详细规定。
2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2014.3	对境内从事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活动及其监督管理作出了详细规定。
3	《医疗器械经营监	2014.7	对境内从事医疗器械经营活动及其监

	《督管理办法》		督管理作出了详细规定。
4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	2014.7	对境内销售、使用的医疗器械,申请注册或者办理备案作出了详细规定。
5	《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	2014.7	对规范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保证医疗器械使用的安全作出了详细规定。
6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2014.12	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在医疗器械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等过程作出了详细要求。
7	《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5年修订)》	2005.7	光电子器件制造名列《目录》第二十四项—信息产业中第23项—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频率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制造。
8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2006.2	超前部署一批前沿技术,发挥科技引领未来发展的先导作用,提高我国高技术的研究开发能力和产业的国际竞争力。其中,新材料技术包含—开发超导材料、智能材料、能源材料等特种功能材料,开发超级结构材料、新一代光电信息材料等新材料。同时,激光技术亦名列8大前沿技术之一。
9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10	提出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15%左右。新材料产业名列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大力发展稀土功能材料、高性能膜材料、特种玻璃功能陶瓷、半导体照明材料等新型功能材料。
10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6	光电子材料与器件制造业名列《指南》中十大产业之首的信息产业中第10项信息功能材料与器件
11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7	“十二五”期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长20%以上。同时,信息技术产业中电子核心技术产业要求—建设完善LED、电力电子、智能传感器、光电子等领域工程实验室,建设平板显示共性技术研发及公共服务平台。

(2) 主要扶持性行业政策

1) 医疗器械制造业:

科技部出台《“十二五”专项规划(2011-2015)》,加强研发、创新产业链建设。基于全球经济、政治格局深入发展的影响下,全球经济结构转型加快,需

求结构出现显著变化。我国针对各行业发展中不平衡、不可持续发展的问题列为国家发展的“十二五”战略目标，将把科技进步和科技创新作为转变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支撑。2011年11月，我国科技部公布了《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2011-2015）》。该规划的总体战略目标是坚持以保障和改善我国人民健康为根本出发点，促进和健全我国医疗器械总体创新和研发产业链的发展；重点支持在医疗器械产业发展中具有共性的关键技术研发和核心部件的生产；重点支持具有高性能、高品质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基本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及生产；重点培育一批具有创新产品的品牌企业，提高我国医疗器械企业的国际竞争水平；进一步完善科技创新的政策，为医疗器械的产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和社会环境

2013年，由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联和卫计委联手拟定“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的通知，将支持10个重点专题，其中明确支持医疗器械产业化发展，重点支持医学影像设备、体外诊断产品、治疗辅助仪器、设备等三大领域，整个专项扶持资金为15亿元。

2013年10月14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意见》适宜保障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基础上，明确指出将支持新型生物医用材料的研发，支持数字化的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支持家用型、便携型的健康监测互联网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

2014年3月7日，国务院颁布新《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新《条例》明确提出，国家鼓励医疗器械的研究与创新，促进医疗器械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推动医疗器械产业的发展。条例还从优化审评审批、减轻企业负担、鼓励创新等角度进行了一系列具体制度设计，为促进医疗器械产业发展、鼓励企业做大做强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依据和政策基础。

2) 光学器件制造业：

长久以来，国家通过发布重点支持产业目录、行业发展规划等形式，相继出台了多项重大政策，引导和鼓励光学元件行业的发展。如2006年初出台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年8月国家信息产业部发布的《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2007年5月国家发

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高技术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以及 2011 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高技术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等，给精密光学元件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2. 市场需求的增長

医疗器械制造业方面，全球医疗器械市场总规模占据国际医药市场总规模的 42%，并有逐年扩大趋势，而我国医疗器械市场总规模仅占我国医药市场总规模的 15%。纵观我国各级医疗机构现有医疗设备的配置来看，50% 以上的医疗器械产品尚属上世纪 70 年代和 80 年代前后设备，这些产品基本达到了使用寿命，即医疗设备产品的更新换代将是加大市场需求释放的必然过程，这将意味着未来十年甚至更长一段时间我国医疗市场需求量的快速增长。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国民健康保健意识的不断增长，将直接带动便携式和家庭式医疗器械产品的需求量。同时，国家新医改政策明确指出，国家将逐年加大公共卫生体系和城市社区、农村基层医疗的卫生建设。以及在国家“十二五规划”及相关健康产业政策的推动下，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将在不断调整产业结构的态势下迎来更加快速的发展期。

光学器件制造业方面，近年来，光学的应用不断扩大，从光学传感，照明，通信技术，能量检测，信息存储，传输，处理和显示到现代的如生命科学，汽车，航空航天等行业的生产和应用，它存在于现代人每天生活和经济活动的大部分领域。在上述领域中科技的创新也必将带动光电产品的不断进步，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于娱乐的消费的需求必将极大带动下游光电产业的高速增长，势必带动光学元件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3. 下游行业发展步入良性循环

医疗器械制造业方面，内窥镜微创诊疗技术自 20 世纪 70 年代被引入我国以来，凭借其准确性高、创口小、不易感染、术后恢复快、近乎无疤痕等优势，备受医学界和社会的认可。一方面增强了患者对于内窥镜微创诊疗技术的信任，采用该诊疗技术诊治的病患将不断增加，促使医疗机构对于内窥镜微创医疗器械的投入不断加大，另一方面，高素质的医师使得医院广泛开展内窥镜微创诊疗项目成为可能，为内窥镜微创医疗器械行业的快速发展夯实了基础，目前，全国已有 90% 的医疗机构开展内窥镜下微创诊疗项目，随着高素质医师的规模扩大，该类

诊疗项目将在此基础上获得更多科室的推广和应用，也将推动我国内窥镜微创医疗器械的产业升级，为行业内的生产企业带来了广阔的发展前景。

光学器件制造业方面，全球光电子仪器的主要市场为美、德、日、法、英、意等工业发达国家，高档电子仪器的主要生产国和出口国是美、德、英、瑞士、日本和意大利，中低档光电子仪器的生产逐渐向劳动力成本较低的发展中国家转移。逐渐形成了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主要从事光机电系统设计，发展中国家偏重于光学元件、光学设备的制造的格局。未来几年，全球光学光电子行业向发展中国家转移的趋势仍将延续，必将持续促进全球光学光电子行业的发展。这也利于国内光学元件加工企业在较高层次上参与全球光学企业的竞争，为中国光学加工业发展提供了较好的市场机遇。

（三）公司面临主要竞争

1、公司的竞争地位

医疗器件制造业务方面，与 Henke Sass Wolf 公司和德国 KARL STORZ 公司等国际老牌医疗器械制造企业相比，公司的综合竞争力较低，但在荧光内窥镜、防雾内窥镜等新产品功能研发领域，公司处于技术领先地位；与国内内窥镜设备制造企业合作，公司在技术水平、工艺水平、产品质量及客户质量等方面均处于竞争优势地位。

光学器件制造业务方面，公司在精密光学器件方面的技术积累充分，制造经验丰富，在生命科学、激光等光学器件应用领域，始终保持技术工艺的领先地位，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2.公司同行业的竞争对手：

（1）医疗器件制造业务方面

1) 德国 Henke Sass Wolf 公司

德国 Henke Sass Wolf 公司是世界老牌医疗器械制造商，成立于 1923 年，企业累积多年生产内窥镜的经验，拥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和高端内窥镜组件和仪器生产实力，内窥镜产品种类丰富，生产系统和质监系统成熟，在国际市场知名

度较高。

2) 德国 KARL STORZ 公司

德国 KARL STORZ 公司成立于 1945 年，是著名的内窥镜、医疗设备器械研发及生产领域的家族企业，可为仪器配置、手术室装备及医院诊所的扩建或新建提供完备齐全的一体化设计方案。

(2) 光学器件制造业务方面

1) 福建华科光电有限公司

福建华科光电有限公司成立于1992年9月，从事投影显示光学元件、晶体材料、精密光学元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DVD光学元件、背投电视反射镜、投影显示光学元件、激光晶体、精密仪器的光学元件和光通讯器件等。公司的产品以出口为主，主要客户有：Toshiba、长虹、Siemens、Lucent等公司。

2) 美国Semrock公司

美国Semrock公司是艺达思集团旗下的子公司，位于美国纽约州罗切斯特市，拥有全球领先的溅射镀膜技术，生产的光学滤光片广泛应用于荧光显微镜、生命科学和分析设备以及激光和光学系统等领域，是世界上比较优秀的光学器件制造商之一。

3.公司竞争优势

经过多年的业务开展，公司在医疗器件制造业务和光学器件制造业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逐步建立起具备自身公司特点的销售体系、生产计划体系和产品研发体系，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

(1) 技术优势

公司与子公司分别成立了专门的研发部，负责各自业务的产品研发、产品改进、技术管理、技术改进、新产品研发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 6 项发明专利、8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还有 7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一种防雾内窥镜系统的装置和方法”与“一种内窥镜的核心光学系统”两项专利，公司 PCT 申请已进入北美和欧盟国家阶段，公司整体技术优势明显。

医疗器件方面，公司进行了充分的技术积累，是全球首批将 LED 光源应用到医疗内窥系统的企业，公司自主研发的荧光内窥系统和防雾内窥系统，功能效果也是排名全球前列，尤其是荧光内窥系统，目前已经通过美国 FDA 备案认证，成功站稳北美市场。

光学器件方面，公司涉足精密光学行业多年，专注于光学仪器在电子激光、生命科学、高清影像三大应用领域研究，具备光机电集成设计、研发、生产能力，除光学器件外，能够为客户提供光机模组、光机电模组等多种级别的集成产品方案，技术实力始终保持在同行业前列。

（2）人才优势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注重人才培养，尤其是技术人才。公司拥有一支以研究生和本科生为主的技术队伍，包括光学设计、机械结构、电子软件、光学制造等各专业背景的专业人才，结合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的方式，不断壮大技术队伍。公司根据产品的几个不同应用方向，有意识的划分不同的研发团队，使各研发团队更聚焦在不同应用领域和产品上，从而培养出更专业的技术团队和项目领导者。

（3）市场优势

国内内窥系统器件和精密光学器件生产企业因为技术水平限制，往往以开拓国内市场为主，公司依靠自身的技术优势，已经在北美、欧洲等国外优质市场站稳脚跟，外销品牌优势的确立为国内市场的开拓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4.公司竞争劣势

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集中在生产规模上，由于前期公司专注于技术研发，并未着手扩张生产规模，随着公司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的大幅提高，公司订单数量尤其是 2015 年下半年医疗器件产品的订单数量大幅提升，按照目前发展趋势，现有生产规模不能满足公司未来需求，需要公司逐渐提高自身生产能力。

（四）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随着公司医疗器件技术体系的不断完善，在保证现有精密光学器件生产销售

规模前提下，大力拓展医疗器件业务。公司将充分发挥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市场优势及人才、管理等优势，以市场扩张为基础，以技术研发为动力，抓住国家鼓励高端装备、高端医疗器械国产的战略机遇期，合理安排资金扩大企业产能，着力提升企业整体的市场竞争优势，具体计划如下：

1.医疗器件方面

医疗器件业务方面主要专注于医疗内窥系统的研发，计划经历高清成像部件→自动除雾内窥系统→癌变探测内窥系统三步发展。

目前市场中还没有内窥系统具备自动除雾功能，而公司自动除雾系统相关技术的研发已经完成，产品也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公司计划以此项技术为依托，生产公司品牌的完整内窥设备，并同步开拓国内市场。

癌变探测技术在内窥系统中的应用，国内外目前还处于科技攻关阶段，公司的荧光高清内窥系统技术比较成熟，具备研究癌变探测技术的先决条件，公司计划着手该项技术的研究，以填补全球技术空白，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

2.光学器件方面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精密光学器件在生命科学、电子激光、高清影像三大领域的技术研究和市场开拓，向应用端模块化发展,充分发挥公司光机电集成设计、装配能力，使精密光学器件业务成为公司稳步发展的基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挂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并未设立监事会，仅有两名监事。有限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方面也不尽完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伤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并不断完善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分工与协作、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注重有关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实施工作，根据各项法律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挂牌公司的治理标准，逐步制订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控制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运作规范化、制度化；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份公司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公司管理层注重加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公司制度的规范执行，重视加强内部规章制度的完整性以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总体而言，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运行良好，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召开三会并做出有效决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各司其责，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行使权利、履行职责。

二、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及履行相关权利的程序。其中，股东的权利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查阅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以上规定对股东收益权、知情权、表决权、处置权、监督权等在制度上提供了保障。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为公司的对外发言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挂牌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商品、服务、资金、担保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五）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人事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

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挂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制度。最近两年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具备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一）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股份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人事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严格分离，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制度。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操作规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和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机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技术研发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业务上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安民持有美国飞锐54.97%股权并担任董事长，实际控制美国飞锐。美国飞锐主营业务为光学镀膜服务，郑安民一致行动人普奥达主营业务为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不存在与公司

同业竞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有效防止与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或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在本人（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或者直接或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期间：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海泰新光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与海泰新光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在本人持有海泰新光的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泰新光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海泰新光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海泰新光，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海泰新光，以确保海泰新光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海泰新光所有；如因此给海泰新光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海泰新光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并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目前，公司已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防止关联方占用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此外，公司制定和通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资金管理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规范发展。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相关承诺，不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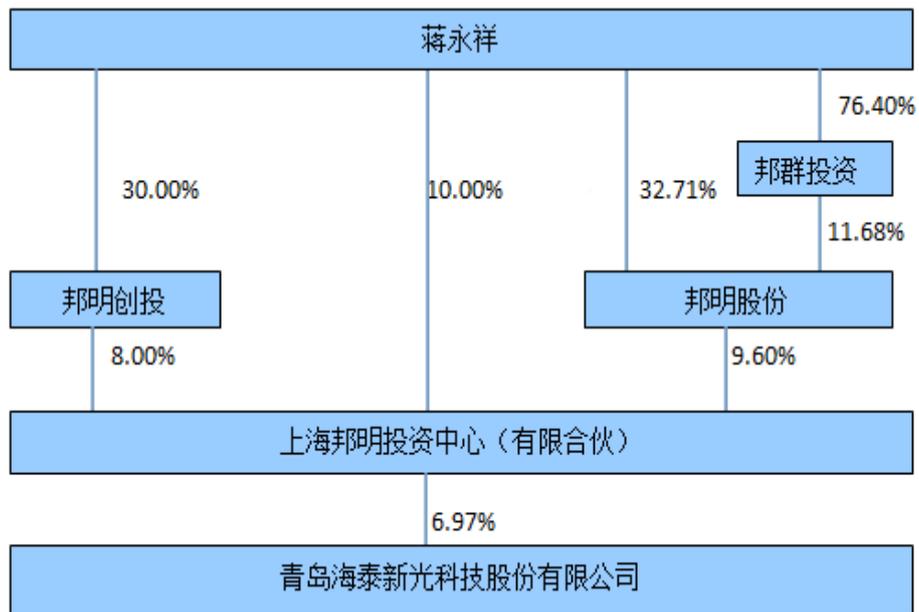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情况
1	郑安民	董事长	直接持有 520 万股，持股比例 15.76%。	持有美国飞锐 54.97%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	郑耀	董事、总经理	—	郑耀持有普奥达 36% 股权，其配偶马敏持有普奥达 26%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	戴燕玲	董事	—	持有欧奈尔 5%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持有鼎嘉创投 30% 股权，间接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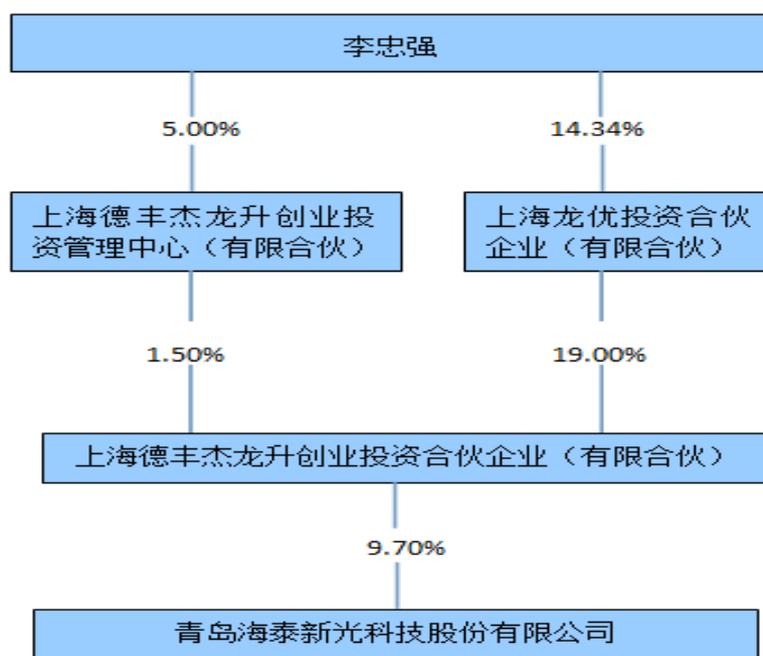
				公司股份。
4	蒋永祥	董事	—	持有邦明投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见注 2。
5	李忠强	董事	—	持有德丰杰龙升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见注 3。
6	辜长明	监事会主席	—	持有普奥达 30.00%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	王洵轶	监事	—	—
8	郑今兰	职工监事	—	—
9	汪方华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持有普奥达 8.00%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注1：公司股东美国飞锐、普奥达、欧奈尔、鼎嘉创投、邦明投资、德丰杰龙升持有公司股份情况详见“第一节、四、（三）公司股东情况”。

注2：公司董事蒋永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注3：公司董事李忠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董事长郑安民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郑耀系叔侄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以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安民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五、（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未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声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声明及承诺》、《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的书面说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与承诺书》等说明或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公司董监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郑安民	董事长	美国飞锐	董事长
		美国硅谷科技协会	副会长
郑耀	董事、总经理	普奥达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戴燕玲	董事	欧奈尔	执行事务合伙人
		鼎嘉创投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上海创业投资行业协会	副会长
		上海张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上海复旦上科多媒体有限公司，	董事长
蒋永祥	董事	上海邦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上海邦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邦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洵轶	监事	鼎嘉创投	项目经理
汪方华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普奥达	监事

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截至本说明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郑安民	董事长	美国飞锐	54.97
郑耀	董事、总经理	普奥达	36.00
戴燕玲	董事	欧奈尔	5.00
		鼎嘉创投	30.00
		上海云纳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5.00
蒋永祥	董事	邦明投资	10.00
		上海邦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2.71
		上海邦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

		上海邦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51
		上海邦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6.40
李忠强	董事	上海德丰杰龙升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
		上海龙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4
辜长明	监事会主席	普奥达	30.00
汪方华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普奥达	8.00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声明及承诺》，承诺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说明并经核查，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25日，郑安民、Jeffrey Gao、李广新、戴燕玲、郑耀担任有限公司的董事，其中郑安民担任董事长。

2015年9月26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郑安民、蒋永祥、李忠强、戴燕玲、郑耀担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郑安民为董事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3月1日，有限公司监事为高志成、蒋永祥；2013年3月2日至2015年9月25日，有限公司监事为蒋永祥、

刘敏。

2015年9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郑今兰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9月26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辜长明、王洵轶担任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郑今兰共同组成监事会，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辜长明为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25日，郑耀任有限公司总经理，汪方华担任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2015年9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聘任郑耀为总经理，聘任汪方华为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财务数据均引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5）第 3639 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包括奥美克、上海飞锐、淄博鑫晶 3 家公司。

（1）2015 年 1-7 月份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奥美克	100.00%	
上海飞锐	100.00%	2015 年 7 月 25 日，公司出售上海飞锐 100% 的股权，本期合并了其 2015 年 1-7 月份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淄博鑫晶	51.00%	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出售淄博鑫晶 51% 的股权，本期合并了其 2015 年 1 月份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2）2014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奥美克	100.00%	

上海飞锐	100.00%	
淄博鑫晶	51.00%	

(3) 2013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奥美克	100.00%	
上海飞锐	100.00%	2013 年 2 月 7 日, 公司收购上海飞锐 100% 的股权, 公司合并了其 2013 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淄博鑫晶	51.00%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子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或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二、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76,195.76	8,343,376.19	21,028,061.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应收账款	14,281,177.89	15,967,420.75	14,089,576.19
预付款项	2,848,518.34	1,936,610.54	383,164.3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0,327.62	3,224,119.59	3,745,252.83
存货	33,248,309.36	25,634,692.52	18,388,314.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1,683.95	1,288,048.07	667,332.65
流动资产合计	58,186,212.92	56,694,267.66	58,301,702.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880,655.80	90,253,490.10	24,106,490.52
在建工程	3,000.00		43,498,471.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033,591.38	15,460,779.53	16,302,314.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8,63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6,097.17	1,527,786.08	1,474,562.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87,173.00	1,401,200.00	1,592,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760,517.35	108,643,255.71	87,263,277.25
资产总计	166,946,730.27	165,337,523.37	145,564,979.6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00,000.00	30,000,000.00	3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7,717.00	-	1,500,000.00
应付账款	12,152,048.72	14,375,200.03	5,435,413.00
预收款项	1,352,866.14	699,694.27	102,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56,484.17	1,599,743.99	1,733,324.21
应交税费	1,853,422.24	1,275,198.55	281,325.0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9,606.52	7,750,240.42	321,994.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812,144.79	60,700,077.26	42,374,057.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负债合计	81,812,144.79	95,700,077.26	82,374,057.09
股东（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33,000,000.00	31,500,000.00	31,500,000.00
资本公积	18,031,001.76	10,006,001.76	10,006,001.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08,541.77	4,308,541.77	3,756,982.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795,041.95	23,886,491.77	17,817,322.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134,585.48	69,701,035.30	63,080,306.20
少数股东权益	-	-63,589.19	110,616.38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85,134,585.48	69,637,446.11	63,190,922.58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946,730.27	165,337,523.37	145,564,979.67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673,875.89	67,968,897.96	51,931,262.56
其中：营业收入	33,673,875.89	67,968,897.96	51,931,262.56
二、营业总成本	31,324,079.64	62,286,218.22	54,861,052.13
其中：营业成本	17,398,582.11	38,283,497.36	32,750,218.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7,544.89	708,423.45	779,659.64
销售费用	1,407,028.63	2,122,336.69	2,760,697.43
管理费用	8,431,004.77	15,490,754.88	13,075,335.98
财务费用	3,091,558.09	4,234,434.57	3,144,321.42
资产减值损失	578,361.15	1,446,771.27	2,350,818.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78,168.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27,964.42	5,682,679.74	-2,929,789.57
加：营业外收入	16,172.25	2,280,966.00	1,677,450.93
减：营业外支出	582,138.85	453,889.39	90,323.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2,038.85	447,584.72	52,014.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61,997.82	7,509,756.35	-1,342,662.47
减：所得税费用	-1,015,574.70	1,063,232.82	-25,527.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77,572.52	6,446,523.53	-1,317,13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08,550.18	6,620,729.10	-931,364.58
少数股东损益	-30,977.66	-174,205.57	-385,770.3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综合收益总额	5,877,572.52	6,446,523.53	-1,317,13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08,550.18	6,620,729.10	-931,364.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77.66	-174,205.57	-385,770.37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714,841.68	75,589,834.25	57,552,501.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40,964.15	1,922,353.06	1,854,286.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542.61	3,927,634.56	15,632,30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77,348.44	81,439,821.87	75,039,089.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54,682.70	39,939,095.03	27,658,959.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36,315.22	15,711,513.06	14,121,416.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2,450.33	1,647,416.83	1,676,206.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9,812.54	10,396,443.63	9,795,71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33,260.79	67,694,468.55	53,252,29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087.65	13,745,353.32	21,786,795.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2,000.00	450,000.00	1,2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7,877.5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9,877.59	450,000.00	1,2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74,026.11	20,352,596.74	40,638,828.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804.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4,026.11	20,352,596.74	55,188,63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148.52	-19,902,596.74	-55,187,392.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2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35,000,000.00	7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3,900.00	6,029,971.09	5,396,738.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28,900.00	41,029,971.09	78,396,738.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38,000,000.00	3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2,291.02	5,639,000.88	4,127,953.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81,617.00	4,285,988.19	7,197,52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23,908.02	47,924,989.07	50,325,47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5,008.02	-6,895,017.98	28,071,259.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0,171.46	168,363.77	-279,804.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4,897.43	-12,883,897.63	-5,609,142.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3,376.19	19,227,273.82	24,836,416.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8,478.76	6,343,376.19	19,227,273.82

2015年1-7月份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00,000.00	10,006,001.76	4,308,541.77	23,886,491.77	-63,589.19	69,637,446.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1,500,000.00	10,006,001.76	4,308,541.77	23,886,491.77	-63,589.19	69,637,446.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500,000.00	8,025,000.00	-	5,908,550.18	63,589.19	15,497,139.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08,550.18	-30,977.66	5,877,572.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25,000.00				8,025,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	8,025,000.00				9,525,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						

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94,566.85	94,566.85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000,000.00	18,031,001.76	4,308,541.77	29,795,041.95	-	85,134,585.48

2014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00,000.00	10,006,001.76	3,756,982.35	17,817,322.09	110,616.38	63,190,922.5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1,500,000.00	10,006,001.76	3,756,982.35	17,817,322.09	110,616.38	63,190,922.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551,559.42	6,069,169.68	-174,205.57	6,446,523.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20,729.10	-174,205.57	6,446,523.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1,559.42	-551,559.42		-
1、提取盈余公积			551,559.42	-551,559.4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00,000.00	10,006,001.76	4,308,541.77	23,886,491.77	-63,589.19	69,637,446.11

2013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00,000.00	30,502,507.70	3,650,627.86	18,855,041.16	4,329,880.80	88,838,057.5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500,000.00	30,502,507.70	3,650,627.86	18,855,041.16	4,329,880.80	88,838,05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20,496,505.94	106,354.49	-1,037,719.07	-4,219,264.42	-25,647,134.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31,364.58	-385,770.37	-1,317,134.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6,354.49	-106,354.49		-
1、提取盈余公积			106,354.49	-106,354.4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20,496,505.94			-3,833,494.05	-24,329,999.9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00,000.00	10,006,001.76	3,756,982.35	17,817,322.09	110,616.38	63,190,922.5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61,847.32	7,412,856.47	20,413,607.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应收账款	16,009,995.48	16,249,960.00	17,175,471.81
预付款项	2,315,365.96	1,919,465.24	898,233.2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61,315.96	4,956,473.94	5,089,177.60
存货	16,956,892.59	14,693,236.62	16,852,840.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64,718.43	340,296.16
流动资产合计	42,505,417.31	46,396,710.70	60,769,627.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0	26,790,356.08	18,790,356.08
投资性房地产	20,469,328.71	10,106,683.51	
固定资产	60,540,992.20	78,348,697.32	22,089,861.31
在建工程	3,000.00		43,498,471.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025,591.39	16,925,362.91	17,704,897.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8,63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1,965.25	872,797.69	605,625.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87,173.00	1,401,200.00	1,592,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668,050.55	134,445,097.51	104,570,650.55
资产总计	159,173,467.86	180,841,808.21	165,340,277.7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5,000,000.00	3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	-	1,500,000.00
应付账款	5,684,489.97	20,083,336.38	9,329,217.48
预收款项	7,349,766.14	699,694.27	102,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68,905.03	1,295,133.02	1,501,857.13
应交税费	1,835,904.83	1,225,755.41	254,300.4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9,606.52	8,487,452.39	1,118,06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518,672.49	61,791,371.47	46,805,435.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负债合计	74,518,672.49	96,791,371.47	86,805,435.16
股东（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33,000,000.00	31,500,000.00	31,500,000.00
资本公积	17,490,019.09	9,465,019.09	9,465,019.0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08,541.77	4,308,541.77	3,756,982.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856,234.51	38,776,875.88	33,812,841.12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54,795.37	84,050,436.74	78,534,842.56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173,467.86	180,841,808.21	165,340,277.7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708,855.79	82,869,802.98	58,483,331.84
其中：营业收入	38,708,855.79	82,869,802.98	58,483,331.84
二、营业总成本	49,034,318.99	78,291,850.31	59,019,693.50
其中：营业成本	27,996,672.75	59,347,895.81	38,211,590.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0,074.26	670,628.95	750,632.65
销售费用	1,049,245.18	2,045,488.90	2,747,699.66
管理费用	5,803,765.59	10,287,867.77	11,552,568.87
财务费用	2,897,833.75	4,158,823.89	3,140,789.36
资产减值损失	-189,902.75	1,781,144.99	2,616,412.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76,630.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25,463.20	4,577,952.67	-536,361.66
加：营业外收入	417,793.12	2,240,646.00	1,677,450.93
减：营业外支出	582,138.85	453,720.17	19,328.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5,415.68	447,584.72	19,211.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89,808.93	6,364,878.50	1,121,760.83
减：所得税费用	-1,569,167.56	849,284.32	58,215.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20,641.37	5,515,594.18	1,063,544.9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920,641.37	5,515,594.18	1,063,544.9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468,678.97	88,974,157.41	56,908,527.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6,551.88	1,922,353.06	1,854,286.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0,469.28	24,389,636.77	31,602,78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05,700.13	115,286,147.24	90,365,599.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36,606.51	48,013,089.52	29,061,495.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10,671.47	10,629,845.56	12,449,01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1,178.96	1,355,543.52	1,613,081.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8,371.36	29,217,059.56	25,256,08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06,828.30	89,215,538.16	68,379,67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8,871.83	26,070,609.08	21,985,92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2,000.00	450,000.00	1,2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6,05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8,050.00	450,000.00	1,2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23,036.29	20,070,425.59	40,632,436.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804.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3,036.29	28,070,425.59	55,182,24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4,986.29	-27,620,425.59	-55,181,000.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2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25,000,000.00	7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3,900.00	6,029,971.09	5,396,738.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28,900.00	31,029,971.09	78,396,738.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33,000,000.00	3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8,851.02	5,618,980.16	4,127,953.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3,900.00	4,229,183.19	7,197,52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82,751.02	42,848,163.35	50,325,47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3,851.02	-11,818,192.26	28,071,259.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956.33	168,045.44	-278,170.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1,009.15	-13,199,963.33	-5,401,987.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12,856.47	18,612,819.80	24,014,80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1,847.32	5,412,856.47	18,612,819.80

2015年1-7月份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00,000.00	9,465,019.09	4,308,541.77	38,776,875.88	84,050,43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1,500,000.00	9,465,019.09	4,308,541.77	38,776,875.88	84,050,43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500,000.00	8,025,000.00	-	-8,920,641.37	604,358.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20,641.37	-8,920,641.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	8,025,000.00			9,525,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	8,025,000.00			9,525,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000,000.00	17,490,019.09	4,308,541.77	29,856,234.51	84,654,795.37
----------	---------------	---------------	--------------	---------------	---------------

2014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00,000.00	9,465,019.09	3,756,982.35	33,812,841.12	78,534,842.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1,500,000.00	9,465,019.09	3,756,982.35	33,812,841.12	78,534,842.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551,559.42	4,964,034.76	5,515,594.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15,594.18	5,515,594.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1,559.42	-551,559.42	-
1、提取盈余公积			551,559.42	-551,559.4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00,000.00	9,465,019.09	4,308,541.77	38,776,875.88	84,050,436.74

2013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00,000.00	17,300,663.01	3,650,627.86	32,855,650.69	85,306,94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500,000.00	17,300,663.01	3,650,627.86	32,855,650.69	85,306,94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7,835,643.92	106,354.49	957,190.43	-6,772,099.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3,544.92	1,063,544.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6,354.49	-106,354.49	-
1、提取盈余公积			106,354.49	-106,354.4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7,835,643.92			-7,835,643.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00,000.00	9,465,019.09	3,756,982.35	33,812,841.12	78,534,842.56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

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

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应收款项；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③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

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关系	不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扣代缴五险一金组合	款项性质	不计提坏账准备
出口退税组合	出口退税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0.00%
2-3 年（含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周转材料以及委托加工物资。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对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直线法按下列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名称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40年	10.00%	2.25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00%	40年	2.25
机器设备	10.00%	5-10年	9.00-18.00
运输设备	10.00%	5-10年	9.00-18.00
办公设备	10.00%	5-10年	9.00-18.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

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4）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1）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

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	预计使用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0%	49
专利权	0%	10
软件	0%	5

(4)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名称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19、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收入

(1) 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提供的产品主要系光学器件、医疗器件生产销售；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光学器件、医疗器件销售：

①内销收入

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公司将货物运抵客户处，附上发货单，经客户验收后在发货单上进行签字确认，实现了所有权转移或实际交付，公司依据经客户签字确认的发货单确认销售收入；

②外销收入

本公司出口销售一般采用 **FOB** 价格，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

- 1) 据合同规定将货物发出并办理完毕报关手续；
- 2) 货物已被搬运到车船或其他运输工具之上，并取得装运提单等收取货款

的依据：

③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客户验收出具验收单，公司依据验收单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3、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④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⑤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⑥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14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首次执行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有关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有关情况见“第一节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一) 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33,673,875.89	67,968,897.96	51,931,262.56
净利润（元）	5,877,572.52	6,446,523.53	-1,317,134.95
毛利率	48.33%	43.67%	36.94%
净资产收益率	8.13%	9.97%	-1.39%
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1	-0.03

(1)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份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6.94%、43.67%和48.33%，综合毛利率呈上升趋势。公司毛利率的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之“五、（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的构成、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2)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份净利润分别为-1,317,134.95元、6,446,523.53元和5,877,572.52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9%、9.97%和8.13%，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3元、0.21元和0.19元，公司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具有良好的创新能力，为适应市场需求不断开发新产品，提高新产品市场份额，同时公司还不断开拓原产品的市场；公司重视生产管理，通过改进产品生产工艺、提高生产率来降低产品成本；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建立了良好的人才梯队，公司不断的良性发展使营业收入、毛利率呈上升趋势，公司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3) 公司报告期净利润波动较大，2013年亏损，2014年扭亏为盈，具体原因如下：

2013年、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发生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较2013年变动金额
营业收入	6,796.89	5,193.13	1,603.76

营业成本	3,828.35	3,275.02	553.33
销售费用	212.23	276.07	-63.84
管理费用	1,549.08	1,307.53	241.55
财务费用	423.44	314.43	109.01
期间费用小计	2,184.75	1,898.03	286.72
资产减值损失	144.68	235.08	-90.40
净利润	644.65	-131.71	776.36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较2013年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3.12%	5.32%	-2.20%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22.79%	25.18%	-2.39%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6.23%	6.05%	0.18%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32.14%	36.55%	-4.41%
毛利率	43.67%	36.94%	6.73%
资产减值损失/营业收入	2.13%	4.53%	-2.40%

公司2013年净利润-131.71万元，2014年净利润644.65万元，2014年较2013年增加776.36万元，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的增长和毛利率的增长、资产减值损失的减少以及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减少所致。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6.94%、43.67%，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6.55%、32.14%，资产减值损失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53%、2.13%。

以下分别说明这三种情况变动的原因：

(1) 营业收入的增长和毛利率的增长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较2013年变动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额	毛利率
光学器件	3,109.63	2,053.15	1,056.48	33.97%	2,374.75	1,405.39	969.36	40.82%	734.88	87.12	-6.85%
医疗器件	3,677.83	1,774.43	1,903.40	51.75%	2,807.00	1,858.29	948.71	33.80%	870.83	954.69	17.94%
合计	6,787.46	3,827.58	2,959.88	43.61%	5,181.75	3,263.68	1,918.07	37.02%	1,605.71	1,041.81	6.59%

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2014年较2013年增加1,605.71万元，毛利额增加1,041.81万元。其中，光学器件营业收入增加734.88万元，毛利额增加87.12

万元，光学器件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原有客户订单增加；医疗器件营业收入增加 870.83 万元，毛利额增加 954.69 万元，毛利率提高 17.96%，医疗器件营业收入增加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医疗类主打产品 LED 模组订单增加，另一方面公司新产品内窥镜和荧光光源的推广，增加了公司医疗器件的营业收入。

②公司的综合毛利率 2014 年较 2013 年上升了 6.59%，其中：

A、光学器件毛利率下降 6.85%，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厂房搬迁，搬迁后主要设备镀膜机需要调试才能运行以及搬迁初期发生停电损失，导致产品合格率下降，同时非生产时间延长，生产时间减少，导致单位固定费用增加，单位成本上升；另一方面部分生产员工因厂房搬迁而辞职，导致生产人员有变动，而新招入员工操作不够熟练，使部分产品合格率有所下降，致使成本偏高；

B、公司医疗器件毛利率上升 17.95%，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医疗类主打产品 LED 模组毛利率较高，LED 模组平均成本 2115 元，平均售价 4198 元，2014 年比 2013 年多销售 1028 台，导致 2014 年整体毛利率上升；另一方面 2014 年公司销售产品增加了两大类毛利率较高的产品内窥镜和荧光光源，该两种产品为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出的新产品，售价较高，毛利率较高，新产品的推出提高了公司综合毛利率。

综上，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和毛利率的提高，2014 年毛利额较 2013 年增加 1,041.81 万元，增幅较大。

(2) 资产减值损失的减少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较2013年变动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9.58	59.84	19.7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1.00	62.68	-41.68
存货跌价准备	44.10	112.56	-68.46
合计	144.68	235.08	-90.4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14 年较 2013 年减少 41.68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4 年较 2013 年新增的其他应收款减少。

存货减值损失 2014 年较 2013 年减少 68.47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4 年新增的呆滞料及呆滞产品较 2013 年新增的减少。

(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减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占当期营业收入 比重	2013年度	占当期营业收 入比重	2014年较2013 年变动金额	2014年占当 期营业收入 比重较2013 年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职工薪酬	65.79	0.97%	91.80	1.77%	-26.01	-0.80%
市场推广费	36.36	0.53%	81.31	1.56%	-44.95	-1.03%
差旅费	43.18	0.63%	37.36	0.72%	5.82	-0.09%
领用样品费	2.69	0.04%	12.72	0.24%	-10.03	-0.20%
运输费	18.18	0.27%	16.45	0.32%	1.73	-0.05%
业务招待费	25.37	0.37%	17.73	0.34%	7.64	0.03%
交通费	4.46	0.07%	3.43	0.07%	1.03	0.00%
车辆费用	2.50	0.04%	3.53	0.07%	-1.03	-0.03%
办公费	9.40	0.14%	6.90	0.13%	2.5	0.01%
折旧费	1.92	0.03%	1.97	0.04%	-0.05	-0.01%
水电费	1.63	0.02%	2.06	0.04%	-0.43	-0.02%
其他	0.75	0.01%	0.81	0.02%	-0.06	-0.01%
合计	212.23	3.12%	276.07	5.32%	-63.84	-2.20%
管理费用						
技术开发费	793.98	11.68%	676.38	13.02%	117.6	-1.34%
职工薪酬	349.59	5.14%	332.22	6.40%	17.37	-1.26%
折旧摊销费	131.80	1.94%	65.00	1.25%	66.8	0.69%
办公费	77.48	1.14%	51.18	0.99%	26.3	0.15%
税金	54.14	0.80%	26.27	0.51%	27.87	0.29%
装修费	28.86	0.42%	26.38	0.51%	2.48	-0.09%
中介机构费	7.77	0.11%	14.30	0.28%	-6.53	-0.17%
业务招待费	12.40	0.18%	12.17	0.23%	0.23	-0.05%
车辆费	12.02	0.18%	12.76	0.25%	-0.74	-0.07%
交通费	10.79	0.16%	8.07	0.16%	2.72	0.00%
修理费	7.88	0.12%	9.47	0.18%	-1.59	-0.06%
水电费	7.20	0.11%	17.26	0.33%	-10.06	-0.22%
差旅费	3.54	0.05%	4.55	0.09%	-1.01	-0.04%
低值易耗品 摊销	13.53	0.20%	31.47	0.61%	-17.94	-0.41%
运费	3.51	0.05%	0.43	0.01%	3.08	0.04%
房租	15.51	0.23%	9.07	0.17%	6.44	0.06%
其他费用	19.08	0.28%	10.55	0.19%	8.53	0.09%
合计	1,549.08	22.79%	1,307.53	25.18%	241.55	-2.39%

综上，2014年销售费用中的主要费用职工薪酬、市场推广费、差旅费占营

业收入的比重比 2013 年减少，职工薪酬占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为 2014 年上海办事处撤销、销售人员减少导致相应工资减少，另外 2014 年客户在账期内的回款情况不太乐观，销售人员的奖金减少；市场推广费较 2013 年减少原因为公司 2013 年参加德国慕尼黑激光展会以及参加迪拜展会，发生的市场推广费等费用金额较大，2014 年因市场得到推广，公司参加的展会减少，市场推广费用有所降低。

管理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241.55 万元，主要为技术开发费及折旧摊销费增加，技术开发费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14 年 LED 荧光分析光源和高清内窥镜等项目研发投入的力度增加。折旧摊销费增加主要为 2014 年新厂房验收转固定资产导致折旧费增加。

综合以上财务指标，公司盈利能力较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46.82%	53.52%	52.50%
流动比率（倍）	1.02	0.93	1.38
速动比率（倍）	0.44	0.51	0.94

公司资产负债率 2015 年 7 月底较 2014 年底有所下降，说明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逐渐增强，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 1-7 月份增资扩股，2015 年 1-7 月份，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增加货币资金 952.50 万元，通过增资，增加了公司的流动资金，增强了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

公司 2013 年底、2014 年底和 2015 年 7 月底的流动比率变动不大。

报告期内速动比率有所降低，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开拓市场，营业收入不断增加，为应对公司市场发展的需要，公司存货增加较大，一方面是公司订单增加，为保证产品能够按时交货，需要备货而提前购买原材料以及生产的半成品；另一方面公司光学器件产品类中部分客户定制产品，为保证客户订单数量，以防生产过程出现不合格品，会生产出多于订单数量的产品。存货金额 2015 年 7 月底较 2014 年底增加 7,235,038.58 元，增幅 25.76%；2014 年底较 2013 年底增加 7,687,329.66 元，增幅 37.68%。相反，为购买存货，支付的货币资金较多，货币资金 2015 年 7 月底较 2014 年底减少 3,167,180.43 元，减少 37.96%；货币资金 2014 年

底较2013年底减少12,684,685.53元，减少60.32%。公司速动资产的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发展产生，对短期偿债能力影响较小。2015年7月底，公司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分别为26,000,000.00元、10,000,000.00元、25,000,000.00元，合计61,000,000.00元，银行借款余额较高。

综合以上各指标值来看，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较强，长期偿债风险较低；短期偿债压力不大，但由于银行借款金额较大，不排除公司有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未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高及公司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拓宽，公司将减少银行借款规模，优化债务结构。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3	4.52	3.29
存货周转率(次)	0.59	1.74	1.73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95	81	112
存货周转天数	356	210	21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29、4.52和2.23，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账龄较短，资产流动性较强。公司客户保持稳定，从长期以来的合作经验来看，客户资金实力和信誉均较强。结算款项一般以银行存款结算，信用期一般在90天左右，公司回款周期较短。公司2015年1-7月份年化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和2014年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较2013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渐增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变动不大，应收账款周转率提高，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下降。

存货周转天数较长，且2015年1-7月份年化存货周转天数较2014年度增加较大，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开拓市场，营业收入不断增加，为应对公司市场发展的需要，公司存货增加较大，存货金额2015年7月底较2014年底增加7,235,038.58元，增幅25.76%，存货的大幅增加导致存货周转天数增加。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快，但存货周转率较慢，存货周转天数较长，营运能力较差。针对该情况，公司将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减少存货备货数量，提高公司营运能力。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087.65	13,745,353.32	21,786,795.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148.52	-19,902,596.74	-55,187,39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5,008.02	-6,895,017.98	28,071,259.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4,897.43	-12,883,897.63	-5,609,142.96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净利润配比情况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元）	3,244,087.65	13,745,353.32	21,786,795.43
净利润（元）	5,877,572.52	6,446,523.53	-1,317,134.95

(2)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5,877,572.52	6,446,523.53	-1,317,134.95
资产减值准备	578,361.15	1,446,771.27	2,350,818.9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 产折旧	2,831,019.15	4,309,730.95	3,620,020.81
无形资产摊销	490,895.23	841,534.69	836,97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570,054.78	447,584.72	18,860.05
长期待摊费用		288,638.16	223,398.71
财务费用	3,112,119.56	4,255,975.45	3,144,824.52
投资损失	-3,078,168.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8,311.09	-53,223.24	-437,17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存货	-8,510,167.79	-7,687,329.66	-87,207.84
经营性应收项目	-4,010,815.42	-4,836,692.38	24,801,374.38
经营性应付项目	6,511,527.73	8,285,839.83	-11,367,95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087.65	13,745,353.32	21,786,795.43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变动较大，由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的明细可以看出，2013 年度较 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变动方向主要系经营性应收项目与应付的变动，2014 年度经营性应收项目较 2013 年大幅度增加，经营性应付项目较 2013 年也大幅度增加，主要系 2013 年

公司收到了关联方公司还款，对应其他应收款减少了 26,279,650.00 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客观反映了公司规模在逐渐扩大的实际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187,392.64 元、-19,902,596.74 元和-1,524,148.52 元，2013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公司建设办公楼及厂房支付的现金 40,638,828.09 元以及收购上海飞锐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元；2013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公司建设办公楼及厂房支付的现金 20,352,596.74 元。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8,071,259.01 元、-6,895,017.98 元和-3,695,008.02 元，主要为公司通过银行取得借款以及偿还债务产生的现金流，其中，2015 年 1-7 月份，公司还通过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9,525,000.00 元。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1）内销收入：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公司将货物运抵客户处，附上发货单，经客户验收后在发货单上进行签字确认，实现了所有权转移或实际交付，公司依据经客户签字确认的发货单确认销售收入。

（2）外销收入：公司出口销售一般采用FOB价格，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

① 据合同规定将货物发出并办理完毕报关手续；

② 货物已被搬运到车船或其他运输工具之上，并取得装运提单等收取货款的依据。

2、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客户验收出具验收单，公司依据验收单确认收入。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的构成、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3,108,637.86	67,874,558.34	51,817,483.08
其他业务收入	565,238.03	94,339.62	113,779.48
营业收入合计	33,673,875.89	67,968,897.96	51,931,262.56
主营业务成本	17,035,826.64	38,275,828.99	32,636,804.19
其他业务成本	362,755.47	7,668.37	113,414.53
营业成本合计	17,398,582.11	38,283,497.36	32,750,218.72

注：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光学器件原材料。

2、主营业务收入

(1) 按产品及服务分类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

项 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光学器件	17,116,918.98	51.70%	31,096,328.13	45.81%	23,747,515.22	45.83%
医疗器件	15,991,718.88	48.30%	36,778,230.21	54.19%	28,069,967.86	54.17%
合计	33,108,637.86	100.00%	67,874,558.34	100.00%	51,817,483.0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光学器件、医疗器件，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营业成本构成表

项 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光学器件	10,896,200.28	63.96%	20,531,515.11	53.64%	14,053,916.95	43.06%
医疗器件	6,139,626.36	36.04%	17,744,313.88	46.36%	18,582,887.24	56.94%
合计	17,035,826.64	100.00%	38,275,828.99	100.00%	32,636,804.19	100.00%

成本构成分析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691,632.78	62.76%	26,118,170.32	68.24%	21,132,876.58	64.75%
直接人工	1,398,328.30	8.21%	2,806,212.01	7.33%	2,865,326.04	8.78%
制造费用	4,945,865.56	29.03%	9,351,446.66	24.43%	8,638,601.57	26.47%
合计	17,035,826.64	100.00%	38,275,828.99	100.00%	32,636,804.1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份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4.75%、68.24%及62.76%。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对照表

年 度	项 目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营业毛利(元)	毛利率
2015年1-7月份	光学器件	17,116,918.98	10,896,200.28	6,220,718.70	36.34%
	医疗器件	15,991,718.88	6,139,626.36	9,852,092.50	61.61%
	合计	33,108,637.86	17,035,826.64	16,072,811.20	48.55%
2014年度	光学器件	31,096,328.13	20,531,515.11	10,564,813.00	33.97%
	医疗器件	36,778,230.21	17,744,313.88	19,033,916.30	51.75%
	合计	67,874,558.34	38,275,828.99	29,598,729.40	43.61%
2013年度	光学器件	23,747,515.22	14,053,916.95	9,693,598.30	40.82%
	医疗器件	28,069,967.86	18,582,887.24	9,487,080.60	33.80%
	合计	51,817,483.08	32,636,804.19	19,180,678.90	37.02%

注：1) 公司的综合毛利率2014年比2013年上升了6.59%，其中：

①光学器件毛利率下降6.85%，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2014年上半年厂房搬迁，搬迁后主要设备镀膜机需要调试才能运行以及搬迁初期发生停电损失，导致产品合格率下降，同时非生产时间延长，生产时间减少，导致单位固定费用增加，单位成本上升；另一方面部分生产员工因厂房搬迁而辞职，导致生产人员有变动，而新招入员工操作不够熟练，使部分产品合格率有所下降，致使成本偏高；

②公司医疗器件毛利率上升17.95%，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医疗类主打产品LED模组毛利率较高，LED模组平均成本2115元，平均售价4198元，2014年比2013年多销售1028台，导致2014年整体毛利率上升；另一方面2014年公司销售产品增加了两大类毛利率较高的产品内窥镜和荧光光源，该两种产品为公司加大研发投

入研发出的新产品，售价较高，毛利率较高，新产品的推出提高了公司综合毛利率。

2) 公司2015年1-7月份综合毛利率较2014年上升4.94%，其中：

①光学器件毛利率2015年1-7月份较2014年上升2.37%，主要原因为一方面，搬迁后主要设备镀膜机调试逐渐完善，设备利用率提升；另一方面，产品工艺改进，产品合格率提高，单位生产成本下降，导致毛利率上升；

②医疗器件毛利率2015年1-7月份较2014年上升9.86%，主要原因为公司2014年推出的毛利率较高的新产品内窥镜和荧光光源2015年1-7月份销量较2014年同期上升20%，提高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

(2) 按地域分类

收入按地域分类

地区分类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国内合计	9,238,746.80	27.90%	19,418,209.51	28.61%	12,485,086.49	24.09%
美洲地区	20,582,960.09	62.17%	42,285,718.05	62.30%	35,164,456.57	67.86%
欧洲地区	2,644,269.92	7.99%	5,191,846.92	7.65%	3,303,365.34	6.38%
亚洲及非洲地区	642,661.05	1.94%	978,783.86	1.44%	864,574.68	1.67%
国外小计	23,869,891.06	72.10%	48,456,348.83	71.39%	39,332,396.59	75.91%
合计	33,108,637.86	100.00%	67,874,558.34	100.00%	51,817,483.08	100.00%

注：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各地区之间的收入占比变动不大。

成本按地区分类

地区分类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国内合计	5,880,591.66	34.52%	14,394,277.23	37.61%	8,896,208.65	27.26%
美洲地区	9,067,486.69	53.23%	19,452,266.60	50.82%	21,878,277.26	67.04%
欧洲地区	1,762,216.42	10.34%	3,693,652.46	9.65%	1,548,243.59	4.74%
亚洲及非洲地区	325,531.87	1.91%	735,632.70	1.92%	314,074.69	0.96%

国外小计	11,155,234.98	65.48%	23,881,551.76	62.39%	23,740,595.54	72.74%
合计	17,035,826.64	100.00%	38,275,828.99	100.00%	32,636,804.19	100.00%

按地区分类毛利率变动表:

年 度	地区分类	营业收入 (元)	营业成本 (元)	营业毛利 (元)	毛利率
2015年1-7月份	国内合计	9,238,746.80	5,880,591.66	3,358,155.14	36.35%
	美洲地区	20,582,960.09	9,067,486.69	11,515,473.40	55.95%
	欧洲地区	2,644,269.92	1,762,216.42	882,053.50	33.36%
	亚洲及非洲地区	642,661.05	325,531.87	317,129.18	49.35%
	国外小计	23,869,891.06	11,155,234.98	12,714,656.08	53.27%
	合计	33,108,637.86	17,035,826.64	16,072,811.22	48.55%
2014年度	国内合计	19,418,209.51	14,394,277.23	5,023,932.28	25.87%
	美洲地区	42,285,718.05	19,452,266.60	22,833,451.45	54.00%
	欧洲地区	5,191,846.92	3,693,652.46	1,498,194.46	28.86%
	亚洲及非洲地区	978,783.86	735,632.70	243,151.16	24.84%
	国外小计	48,456,348.83	23,881,551.76	24,574,797.07	50.72%
	合计	67,874,558.34	38,275,828.99	29,598,729.35	43.61%
2013年度	国内合计	12,485,086.49	8,896,208.65	3,588,877.84	28.75%
	美洲地区	35,164,456.57	21,878,277.26	13,286,179.31	37.78%
	欧洲地区	3,303,365.34	1,548,243.59	1,755,121.75	53.13%
	亚洲及非洲地区	864,574.68	314,074.69	550,499.99	63.67%
	国外小计	39,332,396.59	23,740,595.54	15,591,801.05	39.64%
	合计	51,817,483.08	32,636,804.19	19,180,678.89	37.02%

注:公司不同客户以及不同产品间毛利率差异较大,各地区的不同年份来看,毛利率基本呈增长趋势,具体原因如下:

(1) 美洲地区主要为销售医疗器件产品和光学器件中毛利率较高的产品,毛利率较高,2014年起向美洲地区销售毛利率较高的新产品内窥镜和荧光光源,导致美洲地区2014年、2015年1-7月份毛利率较高。

(2) 欧洲地区2013年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为2013年销售欧洲地区的滤光片毛利率超过70%,该类滤光片产品销量较多,导致2013年毛利率较高;2014年,公司增加了滤光片新产品替代,但新产品因工艺不够成熟,合格率较低,导

致当年毛利率较低；而在 2015 年 1-7 月份，随着公司产品工艺的完善和提高，使欧洲地区的毛利率有所回升。

(3) 按直销、经销分类

收入按直销、经销分类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金额 (元)	占比	金额 (元)	占比
直销	32,283,631.83	97.51%	66,278,498.04	97.65%	49,961,181.73	96.42%
经销	825,006.03	2.49%	1,596,060.30	2.35%	1,856,301.35	3.58%
合计	33,108,637.86	100.00%	67,874,558.34	100.00%	51,817,483.08	100.00%

3、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比 2013 增长比率
营业收入	33,673,875.89	67,968,897.96	51,931,262.56	30.88%
营业成本	17,398,582.11	38,283,497.36	32,750,218.72	16.90%
营业毛利	16,275,293.78	29,685,400.60	19,181,043.84	54.76%
营业利润	5,427,964.42	5,682,679.74	-2,929,789.57	
利润总额	4,861,997.82	7,509,756.35	-1,342,662.4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呈上升趋势，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407,028.63	2,122,336.69	-23.12%	2,760,697.43
管理费用	8,431,004.77	15,490,754.88	18.47%	13,075,335.98

财务费用	3,091,558.09	4,234,434.57	34.67%	3,144,321.42
营业收入	33,673,875.89	67,968,897.96	30.88%	51,931,262.5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18%	3.12%	-2.20%	5.3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04%	22.79%	-2.39%	25.1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18%	6.23%	0.18%	6.0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8.40%	32.14%	-4.41%	36.55%

2、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明细如下

(1) 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	2013年
职工薪酬	456,351.50	657,934.64	917,992.03
市场推广费	279,894.91	363,571.58	813,139.02
差旅费	262,927.23	431,806.19	373,563.56
领用样品费	141,060.60	26,918.36	127,231.78
运输费	105,022.30	181,757.42	164,488.03
业务招待费	59,536.00	253,712.47	177,318.90
交通费	30,183.20	44,573.90	34,261.80
车辆费用	25,832.89	25,013.95	35,337.37
办公费	14,149.66	93,966.03	68,997.18
折旧费	10,950.83	19,232.90	19,748.75
水电费	8,987.31	16,335.94	20,609.01
其他	12,132.20	7,513.31	8,010.00
合计	1,407,028.63	2,122,336.69	2,760,697.4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市场推广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2014年度销售费用比2013年度减少638,360.74元，减少比例23.12%，主要原因为2014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较2013年减少260,057.39元，减少原因为销售人员减少，另外，公司奖金政策变化，年末支付销售人员奖金减少；2014年市场推广费较2013年减少449,567.44元，减少原因为公司2013年参加德国慕尼黑激光展会以及参加迪拜展会，发生的市场推广费等费用金额较大，2014年因市场得到推广，公司参加的展会减少，市场推广费用有所降低。

(2) 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	2013年
技术开发费	3,380,557.96	7,939,822.78	6,763,771.52
职工薪酬	1,919,685.91	3,495,892.15	3,322,217.38
折旧摊销费	869,515.62	1,317,954.68	650,034.36
办公费	566,010.16	774,835.13	511,845.87
税金	418,214.96	541,430.89	262,652.31
装修费	386,970.73	288,638.16	263,771.21
中介机构费	360,612.57	77,669.81	143,000.00
业务招待费	76,725.70	124,017.05	121,692.00
车辆费	72,054.78	120,200.64	127,639.29
交通费	54,117.89	107,892.21	80,671.96
修理费	33,494.13	78,830.55	24,716.58
水电费	33,114.96	72,003.54	172,596.82
差旅费	33,041.10	35,448.20	45,545.06
低值易耗品摊销	24,036.49	135,250.31	314,714.42
运费	11,441.32	35,072.58	4,332.27
房租	-	155,065.07	90,680.81
其他费用	191,410.49	190,731.13	105,503.59
合计	8,431,004.77	15,490,754.88	13,075,335.98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含技术开发费、职工薪酬、办公费用、折旧与摊销等相关费用,2014年度管理费用比2013年度增加2,415,418.90元,增长比例18.47%,主要是公司2014年因研发项目增加导致技术开发费较2013年增加1,176,051.26元,因2014年新厂房验收转固定资产导致折旧与摊销较2013年增加667,920.32元,办公费较2013年增加262,989.26元。

(3) 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	2013年
利息支出	3,242,291.02	5,639,000.88	4,127,953.09
减: 利息资本化	-	1,271,466.66	1,262,933.33
减: 利息收入	68,148.32	73,705.54	109,251.17
减: 汇兑损益	190,171.46	168,363.77	-279,804.76
手续费及其他	107,586.85	108,969.66	108,748.07
合计	3,091,558.09	4,234,434.57	3,144,321.4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增减变动主要是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引起。

3、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及占收入比例情况

单位：元

时 间	研发费用总额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3 年	6,763,771.52	51,817,483.08	13.05%
2014 年	7,939,822.78	67,874,558.34	11.70%
2015 年 1-7 月	3,380,557.96	33,108,637.86	10.21%

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四）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0,054.78	-447,584.72	-18,860.05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280,966.00	1,676,140.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5,239.94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项 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88.18	-6,304.67	-70,152.85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78,168.17		
22.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512,201.57	1,827,076.61	1,551,887.16
23. 所得税影响额	-1,416,677.43	291,417.84	258,462.60
24.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28,879.00	1,535,658.77	1,293,424.56
25.减归属于少数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额			
26.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额	3,928,879.00	1,535,658.77	1,293,424.56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至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发放补助单位
创新团队奖励	-		200,000.00	青岛市崂山区国库集中
中小企业市场开拓资金	-	99,200.00	63,100.00	青岛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
2012年专利专项资金	-		5,640.00	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局
2013年专利专项资金	-	20,920.00		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局
贷款贴息	-		1,200,000.00	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局
外商投资服务中心款	-	20,846.00		青岛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	340,000.00	7,400.00	崂山区财政局
贷款贴息	-	1,800,000.00	100,000.00	崂山区财政局
研发费用补助资金	-	-	100,000.00	崂山区财政局
合计		2,280,966.00	1,676,140.00	

（五）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00%、17.00%	公司提供的设计服务收入增值税税率为6%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公司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见“2、税收优惠及批文”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的规定：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免”税，是指对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免征本企业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抵”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所耗用的原材料、零部件、燃料、动力等所含应予退还的进项税额，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额；“退”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在当月内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时，对未抵顶完成的部分予以退税。按该规定，本公司销售商品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

（2） 企业所得税

①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的规定，并经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核准，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期限是2012年7月27日至2015年7月27日，证书编号为GF201237100006。公司2012年度至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2015年高新技术企业正在复审，2015年1月至7月税率暂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②经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奥美克医疗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期限为2014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4 日,证书编号为 GR201437100126。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按 25% 计缴企业所得税,2014 年、2015 年 1 月至 7 月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 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具有行业从业经验及相关技术职称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及时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财务管理有关的制度,并在实际经营中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财务部设财务负责人、主管会计和出纳岗位,财务负责人负责所辖部门的日常管理、考核、教育、培训、激励等全面管理工作,编制财务预算及计划,进行经营分析,负责投融资业务,成本控制以及公司财务制度的完善;主管会计,管理公司的经济合同,审核公司的款项收支,并对所有单据进行复核,按月开展会计核算,纳税申报,协助总监完成财务数据统计等日常管理工作;出纳负责现金及银行业务。上述人员均具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公司目前的人员配置能够满足财务核算的需要。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336,765.21
人民币	-	-	309,515.94
欧元	2,438.35	6.71	16,367.56
日元	100,420.00	0.05	5,158.68
美元	583.09	6.12	3,555.98
新加坡元	110.00	4.47	510.36
港币	2,100.00	0.79	1,656.69
银行存款	-	-	4,221,713.55
人民币	-	-	3,987,423.66

欧元	323.08	6.71	2,167.16
美元	37,919.80	6.12	232,122.73
其他货币资金	-	-	617,717.00
人民币	-	-	617,717.00
合 计			5,176,195.76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458,097.36
人民币	-	-	400,855.12
欧元	3,046.15	7.4556	22,710.88
日元	100,420.08	0.0514	5,158.68
美元	4,446.09	6.1190	27,205.63
新加坡元	110.00	4.6396	510.36
港币	2,100.08	0.7889	1,656.69
银行存款	-	-	5,885,278.83
人民币	-	-	5,467,186.57
欧元	323.08	7.4556	2,408.76
美元	67,933.27	6.1190	415,683.50
其他货币资金	-	-	2,000,000.00
人民币	-	-	2,000,000.00
合 计			8,343,376.19

续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310,553.38
人民币	-	-	216,829.00
欧元	3,064.65	8.4189	25,800.98
日元	100,543.50	0.0578	5,801.36
美元	9,832.00	6.0969	59,944.72
新加坡元	91.92	5.7259	526.30
港币	2,099.92	0.7862	1,651.02
银行存款	-	-	18,916,720.44
人民币	-	-	17,829,607.87
欧元	2,528.11	8.4189	21,283.91
美元	174,822.79	6.0969	1,065,828.66
其他货币资金	-	-	1,800,787.90
人民币	-	-	1,800,787.90
合 计			21,028,061.72

注：（1）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余额为 617,717.00 元，为受限资产。

（2）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票据		3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00,0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4、期末公司因质押或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三）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1）各年应收账款种类披露

种类	2015-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收款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计提	15,695,826.07	100.00	1,414,648.18	9.01
合计	15,695,826.07	100.00	1,414,648.18	9.01

（续表）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收款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计提	17,777,019.00	100.00	1,809,598.25	10.18
合计	17,777,019.00	100.00	1,809,598.25	10.18

(续表)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收款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计提	15,103,353.72	100.00	1,013,777.53	6.71
合计	15,103,353.72	100.00	1,013,777.53	6.71

(2) 各年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披露

项目	2015-7-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024,434.12	89.34%	420,733.01	3.00%
1至2年	520,608.84	3.32%	104,121.77	20.00%
2至3年	521,979.43	3.33%	260,989.72	50.00%
3年以上	628,803.68	4.01%	628,803.68	100.00%
合计	15,695,826.07	100.00%	1,414,648.18	

(续表)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908,362.32	83.86%	447,250.86	3.00%
1至2年	737,606.05	4.15%	147,521.21	20.00%
2至3年	1,832,448.90	10.31%	916,224.45	50.00%

3年以上	298,601.73	1.68%	298,601.73	100.00%
合计	17,777,019.00	100.00%	1,809,598.25	

(续表)

项 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770,203.16	84.55%	383,106.09	3.00%
1至2年	1,834,348.90	12.15%	366,869.78	20.00%
2至3年	470,000.00	3.11%	235,000.00	50.00%
3年以上	28,801.66	0.19%	28,801.66	100.00%
合计	15,103,353.72	100.00%	1,013,777.53	

(3) 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债务人前五名欠款明细如下: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比
STRYKER ENDOSCOPY	非关联方	4,346,295.07	1年以内	27.69%
Sival Instruments, Inc	非关联方	989,947.09	1年以内	6.31%
成都贝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4,000.00	1年以内	5.76%
重庆万才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847.00	1年以内	5.63%
		198,236.22	1至2年	
成都光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3,500.00	3年以上	3.78%
合计		7,716,825.38		49.17%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债务人前五名欠款明细如下: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比
STRYKER ENDOSCOPY	非关联方	4,491,958.51	1年以内	25.27%
Sival Instruments, Inc	非关联方	2,495,289.04	1年以内	14.03%
Foreal Spectrum, Inc	关联方	1,620,504.56	1年以内	9.12%
青岛硅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0,400.00	1至2年	7.70%
		1,227,595.90	2至3年	
重庆万才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5,331.52	1年以内	4.58%
合计		10,791,079.53		60.70%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债务人前五名欠款明细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STRYKER ENDOSCOPY	非关联方	3,722,108.07	1年以内	24.64%
Sival Instruments, Inc	非关联方	2,610,966.45	1年以内	17.29%
青岛硅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0,400.00	1年以内	9.06%
		1,227,595.90	1至2年	
重庆万才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7,152.62	1年以内	6.73%
成都光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3,500.00	1至2年	3.93%
合计		9,311,723.04		61.65%

(4)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691.85	-	260,190.0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往来款	1,297,351.82	2,164,905.00	2,211,880.00
备用金	66,424.13	1,702.00	117,552.80
账龄一年以上预付货款	1,046,115.11	1,156,940.64	1,048,475.64
押金、保证金	859,604.55	559,634.55	968,423.75
代扣代缴五险一金	55,876.68	36,796.68	41,027.68
出售专利	50,000.00	-	-
出口退税	-	300,180.52	143,934.00
其他	11,668.80	-	-
合计	3,387,041.09	4,220,159.39	4,531,293.87

(2) 各年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87,041.09	100.00%	2,236,713.47	66.04%
其中：账龄组合计提	2,405,135.73	71.01%	2,236,713.47	93.0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扣代缴 五险一金组合	981,905.36	28.99%	-	-
合计	3,387,041.09	100.00%	2,236,713.47	66.04%

(续表)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20,159.39	100.00%	996,039.80	23.60%
其中：账龄组合计提	3,321,845.64	78.71%	996,039.80	29.98%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扣代缴五 险一金组合	598,133.23	14.18%	-	-
出口退税组合	300,180.52	7.11%	-	-
合计	4,220,159.39	100.00%	996,039.80	23.60%

(续表)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31,293.87	100.00%	786,041.04	17.35%
其中：账龄组合计提	3,260,355.64	71.95%	786,041.04	24.11%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扣代缴五 险一金组合	1,127,004.23	24.87%	-	-
出口退税组合	143,934.00	3.18%	-	-
合计	4,531,293.87	100.00%	786,041.04	17.35%

(3) 各年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披露

项目	2015-7-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6,828.11	3.61%	2,604.86	3.00%
1至2年	10,342.51	0.43%	2,068.50	20.00%
2至3年	151,850.00	6.31%	75,925.00	50.00%
3年以上	2,156,115.11	89.65%	2,156,115.11	100.00%
合计	2,405,135.73	100.00%	2,236,713.47	

(续表)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62,055.00	65.09%	64,861.66	3.00%
1至2年	67,350.00	2.03%	13,470.00	20.00%
2至3年	349,465.00	10.52%	174,732.50	50.00%
3年以上	742,975.64	22.37%	742,975.64	100.00%
合计	3,321,845.64	100.00%	996,039.80	

(续表)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66,915.00	66.46%	65,007.45	3.00%
1至2年	350,465.00	10.75%	70,093.00	20.00%
2至3年	184,070.11	5.65%	92,035.06	50.00%
3年以上	558,905.53	17.14%	558,905.53	100.00%
合计	3,260,355.64	100.00%	786,041.04	

(4) 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38.68%	往来款及专利转让款
		150,000.00	2至3年		
		1,110,000.00	3年以上		
熊大曦	非关联方	694,545.00	3年以上	20.51%	预付货款
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549,804.55	2至3年	16.23%	工程保证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罗昌华	非关联方	300,000.00	3年以上	8.86%	预付货款
青岛高创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8.86%	融资担保保证金
合计		3,154,349.55		93.14%	

注：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及专利转让款1,310,000.00元，主要原因为该供应商为公司提供货物，往来款形成时间较长，对方一直未归还，对于3年以上的应收款，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应收熊大曦预付货款694,545.00元，主要原因为公司针对LED光源材料主要进口采购，价格比较高，熊大曦经研发后也能提供该材料并且价格较低，公司考虑成本因素决定从熊大曦处采购，预付其货款，后因产品质量问题并未实现采购，公司未来有可能继续从熊大曦采购该材料，故预付货款一直未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应收罗昌华300,000.00万元，已于2015年8月收回。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青岛硅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49,650.00	1年以内	50.94%	往来款
熊大曦	非关联方	694,545.00	3年以上	16.46%	预付货款
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549,804.55	1至2年	13.03%	工程保证金
青岛市国家税务局崂山分局	非关联方	300,180.52	1年以内	7.11%	出口退税
罗昌华	非关联方	300,000.00	2至3年	7.11%	预付货款
合计		3,994,180.07		94.65%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青岛硅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49,650.00	1年以内	47.44%	往来款
熊大曦	非关联方	150,000.00	2至3年	15.33%	预付货款

		544,545.00	3年以上		
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549,804.55	1年以内	12.13%	工程保证金
罗昌华	非关联方	300,000.00	1至2年	6.62%	预付货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大港海关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5.52%	保证金
合计		3,943,999.55		87.04%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账龄分析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	2,848,518.34	100.00	1,936,610.54	100.00	383,164.38	100.00
合计	2,848,518.34	100.00	1,936,610.54	100.00	383,164.38	100.00

(2) 2015年7月31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大额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7,827.74	26.96%	预付货款
四川荣诚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096.17	18.43%	预付货款
苏州科医世凯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97,842.55	17.48%	预付货款
西安炬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6,639.53	13.57%	预付货款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045.88	8.11%	预付货款
合计		2,408,451.87	84.55%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大额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苏州科医世凯半导体技术有限	非关联方	497,842.55	25.71%	预付货款

责任公司				
四川荣诚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273.41	25.57%	预付货款
上海超硅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400.00	13.34%	预付货款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0.33%	预付货款
深圳科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400.00	3.64%	预付货款
合计		1,521,915.96	78.59%	

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大额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苏州科医世凯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1,470.31	34.31%	预付货款
四川荣诚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739.97	21.33%	预付货款
宝鸡西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500.00	15.27%	预付货款
四川中邦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22.95	12.77%	预付货款
即墨市诚颖模具加工部	非关联方	13,243.59	3.46%	预付货款
合计		333,876.82	87.14%	

(3) 2015年7月31日，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单位。

(四) 存货

1、各期期末存货结构表

存货种类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16,883.95	-	8,216,883.95
在产品	7,961,264.57	-	7,961,264.57
半成品	10,098,490.10	881,525.01	9,216,965.09
产成品	7,540,762.54	1,192,636.42	6,348,126.12
周转材料	1,006,669.64	-	1,006,669.64
委托加工物资	498,399.99	-	498,399.99
合计	35,322,470.79	2,074,161.43	33,248,309.36

续

存货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11,830.98	-	7,411,830.98
在产品	5,423,411.27	-	5,423,411.27

半成品	7,284,968.00	881,525.01	6,403,442.99
产成品	6,524,835.09	1,571,214.68	4,953,620.41
周转材料	594,118.84	-	594,118.84
委托加工物资	848,268.03	-	848,268.03
合计	28,087,432.21	2,452,739.69	25,634,692.52

续

存货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20,601.00	-	6,020,601.00
在产品	2,756,641.01	-	2,756,641.01
半成品	6,607,713.81	526,261.69	6,081,452.12
产成品	4,341,237.21	1,485,526.21	2,855,711.00
周转材料	248,276.72	-	248,276.72
委托加工物资	425,632.80	-	425,632.80
合计	20,400,102.55	2,011,787.90	18,388,314.65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7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产成品	1,571,214.68	92,383.14	-	470,961.40	-	1,192,636.42
半成品	881,525.01	-	-	-	-	881,525.01
合计	2,452,739.69	92,383.14	-	470,961.40	-	2,074,161.43

续

存货种类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产成品	1,485,526.21	85,688.47	-	-	-	1,571,214.68
半成品	526,261.69	355,263.32	-	-	-	881,525.01
合计	2,011,787.90	440,951.79	-	-	-	2,452,739.69

续

存货种类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产成品	788,632.53	696,893.68	-	-	-	1,485,526.21
半成品	97,512.52	428,749.17	-	-	-	526,261.69
合计	886,145.05	1,125,642.85	-	-	-	2,011,787.90

注：（1）公司对各期末产成品和半成品计提跌价准备，主要原因为部分订单是根据客户要求定制的产品，产品在定制过程中成品合格率不稳定，故针

对该定制产品，公司生产时会多于订单数量进行生产，多余的定制产品可能无法为其他客户所用，而导致的该类存货的发生减值。

(2) ①公司 2015 年 7 月末存货余额较 2014 年末存货增加 7,235,038.58 元，增幅 25.76%，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需要存货数量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存货政策发生变化，医疗器件类产品需要安全库存以及安全备料较大；导致存货金额增加较快。

②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存货增加 7,687,329.66 元，增幅 37.68%，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提前备货；另一方面是因为公司部分订单为客户定制产品，为保证客户订单数量，以防生产过程出现不合格品，会生产出多于订单数量的产品，导致存货增加。

2、成本构成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份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4.75%、68.24%及 62.76%。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691,632.78	62.76%	26,118,170.32	68.24%	21,132,876.58	64.75%
直接人工	1,398,328.30	8.21%	2,806,212.01	7.33%	2,865,326.04	8.78%
制造费用	4,945,865.56	29.03%	9,351,446.66	24.43%	8,638,601.57	26.47%
合计	17,035,826.64	100.00%	38,275,828.99	100.00%	32,636,804.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波动不大。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1,219,532.60	1,055,420.39	268,345.59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262,151.35	139,978.68	1,459.80
待摊的房租租金	-	92,649.00	397,527.26
合计	1,481,683.95	1,288,048.07	667,332.65

(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2015年1-7月份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①账面原值					
2015年1月1日余额	65,666,681.40	40,427,661.95	1,178,588.98	1,934,424.67	109,207,357.00
本期增加金额	-	1,820,330.64	-	84,570.83	1,904,901.47
其中：购置	-	1,820,330.64	-	84,570.83	1,904,901.47
本期减少金额	-	5,408,488.79	292,004.00	431,305.24	6,131,798.03
其中：处置	-	456,227.21	292,004.00	371,168.74	1,119,399.95
合并范围内减少	-	4,952,261.58	-	60,136.50	5,012,398.08
2015年7月31日余额	65,666,681.40	36,839,503.80	886,584.98	1,587,690.26	104,980,460.44
②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余额	861,875.20	16,285,162.07	671,423.59	1,135,406.04	18,953,866.90
本期增加金额	808,274.74	1,827,453.47	71,785.93	123,505.01	2,831,019.15
其中：计提	808,274.74	1,827,453.47	71,785.93	123,505.01	2,831,019.15
本期减少金额	-	4,358,712.03	262,803.60	63,565.78	4,685,081.41
其中：处置	-	646,759.10	262,803.60	35,221.17	944,783.87
合并范围内减少	-	3,711,952.93	-	28,344.61	3,740,297.54
2015年7月31日余额	1,670,149.94	13,753,903.51	480,405.92	1,195,345.27	17,099,804.64
③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余额	-	-	-	-	-
2015年7月31日余额	-	-	-	-	-
④账面价值					
2015年1月1日账面价值	64,804,806.20	24,142,499.88	507,165.39	799,018.63	90,253,490.10
2015年7月31日账面价值	63,996,531.46	23,085,600.29	406,179.06	392,344.99	87,880,655.80

注：公司2015年1-7月份计提折旧额2,831,019.15元。

2014年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①账面原值					
2014年1月1日余额	-	38,280,844.69	1,011,088.98	1,597,683.93	40,889,617.60
本期增加金额	65,666,681.40	5,151,334.26	167,500.00	360,145.74	71,345,661.40
其中：购置	65,666,681.40	5,151,334.26	167,500.00	360,145.74	71,345,661.40
本期减少金额	-	3,004,517.00	-	23,405.00	3,027,922.00
其中：处置	-	3,004,517.00	-	23,405.00	3,027,922.00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5,666,681.40	40,427,661.95	1,178,588.98	1,934,424.67	109,207,357.0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②累计折旧					
2014年1月1日余额	-	15,277,153.17	558,170.86	947,803.05	16,783,127.08
本期增加金额	861,875.20	3,126,193.48	113,252.73	208,409.54	4,309,730.95
其中：计提	861,875.20	3,126,193.48	113,252.73	208,409.54	4,309,730.95
本期减少金额		2,118,184.58	-	20,806.55	2,138,991.13
其中：处置		2,118,184.58	-	20,806.55	2,138,991.13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861,875.20	16,285,162.07	671,423.59	1,135,406.04	18,953,866.90
③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余额	-	-	-	-	-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④账面价值					
2014年1月1日账面价值	-	23,003,691.52	452,918.12	649,880.88	24,106,490.52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4,804,806.20	24,142,499.88	507,165.39	799,018.63	90,253,490.10

注：公司2014年计提折旧额4,309,730.95元。

2013年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①账面原值					
2013年1月1日余额	-	37,193,191.16	1,011,088.98	1,556,824.97	39,761,105.11
本期增加金额	-	1,112,428.27	-	108,800.05	1,221,228.32
其中：购置	-	1,112,428.27	-	108,800.05	1,221,228.32
本期减少金额	-	24,774.74	-	67,941.09	92,715.83
其中：处置	-	24,774.74	-	67,941.09	92,715.83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38,280,844.69	1,011,088.98	1,597,683.93	40,889,617.60
②累计折旧					
2013年1月1日余额	-	11,987,043.74	450,542.40	798,135.91	13,235,722.05
本期增加金额	-	3,302,800.32	107,628.46	209,592.03	3,620,020.81
其中：计提	-	3,302,800.32	107,628.46	209,592.03	3,620,020.81
本期减少金额	-	12,690.89	-	59,924.89	72,615.78
其中：处置	-	12,690.89	-	59,924.89	72,615.78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15,277,153.17	558,170.86	947,803.05	16,783,127.08
③减值准备					
2013年1月1日余额	-	-	-	-	-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④账面价值					
2013年1月1日账面价值	-	25,206,147.42	560,546.58	758,689.06	26,525,383.06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值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3,003,691.52	452,918.12	649,880.88	24,106,490.52

注：2013年折旧额3,620,020.81元。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3,996,531.46	尚处于行政审批状态

3、截至2015年7月31日，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六、（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43,498,471.51
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	3,000.00		
合计	3,000.00		43,498,471.51

注：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65,000,000.00	43,561,181.51	21,698,641.08	65,259,822.59	-	100.40%

（续上表1）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4年12月31日
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100.00%	2,534,399.99	1,271,466.66	7.68%	自筹、贷款	-

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	-----------	--------	------------	----------	-----------

产业园一期 建设项目	65,000,000.00	2,138,075.29	41,360,396.22	-	-	66.92%
---------------	---------------	--------------	---------------	---	---	--------

(续上表1)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3年12月 31日
产业园一期 建设项目	66.92%	1,262,933.33	1,262,933.33	7.50%	自筹、贷款	43,498,471.51

3、截至2015年7月31日，在建工程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况。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2015年1-7月份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2015年1月1日金额	15,199,880.00	4,000,000.00	669,743.60	19,869,623.60
本期增加金额	-	3,550,000.00	-	3,550,000.00
其中：购置	-	-	-	-
合并范围内增加		3,550,000.00		3,550,000.00
本期减少金额	-	4,900,000.00	-	4,900,000.00
其中：报废及处置		900,000.00		900,000.00
合并范围内减少	-	4,000,000.00	-	4,000,000.00
2015年7月31日金额	15,199,880.00	2,650,000.00	669,743.60	18,519,623.60
② 累计摊销				
2015年1月1日金额	820,229.44	3,200,000.00	388,614.63	4,408,844.07
本期增加金额	179,425.19	1,669,166.60	78,136.71	1,926,728.50
其中：计提	179,425.19	233,333.33	78,136.71	490,895.23
合并范围内增加		1,435,833.27		1,435,833.27
本期减少金额	-	3,849,540.35	-	3,849,540.35
其中：报废及处置		416,207.02		416,207.02
合并范围内减少	-	3,433,333.33	-	3,433,333.33
2015年7月31日金额	999,654.63	1,019,626.25	466,751.34	2,486,032.22
③ 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金额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计提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	-	-	-	-
2015年7月31日金额	-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④ 账面价值				
2015年1月1日金额	14,379,650.56	800,000.00	281,128.97	15,460,779.53
2015年7月31日金额	14,200,225.37	1,630,373.75	202,992.26	16,033,591.38

2015年1-7月份无形资产摊销计提490,895.23元。

2014年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2014年1月1日金额	15,199,880.00	4,000,000.00	669,743.60	19,869,623.60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购置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	-	-	-	-
2014年12月31日金额	15,199,880.00	4,000,000.00	669,743.60	19,869,623.60
② 累计摊销				
2014年1月1日金额	512,643.40	2,800,000.00	254,665.98	3,567,309.38
本期增加金额	307,586.04	400,000.00	133,948.65	841,534.69
其中：计提	307,586.04	400,000.00	133,948.65	841,534.69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	-	-	-	-
2014年12月31日金额	820,229.44	3,200,000.00	388,614.63	4,408,844.07
③ 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金额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计提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	-	-	-	-
2014年12月31日金额	-	-	-	-
④ 账面价值				
2014年1月1日金额	14,687,236.60	1,200,000.00	415,077.62	16,302,314.22
2014年12月31日金额	14,379,650.56	800,000.00	281,128.97	15,460,779.53

2014年无形资产摊销计提841,534.69元。

2013年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2013年1月1日金额	15,199,880.00	4,000,000.00	532,957.27	19,732,837.27
本期增加金额	-	-	136,786.33	136,786.33
其中：购置	-	-	136,786.33	136,786.3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本期减少金额	-	-	-	-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15,199,880.00	4,000,000.00	669,743.60	19,869,623.60
② 累计摊销				
2013年1月1日金额	205,057.36	2,400,000.00	125,276.88	2,730,334.24
本期增加金额	307,586.04	400,000.00	129,389.10	836,975.14
其中：计提	307,586.04	400,000.00	129,389.10	836,975.14
本期减少金额	-	-	-	-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512,643.40	2,800,000.00	254,665.98	3,567,309.38
③ 减值准备				
2013年1月1日金额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计提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	-	-	-	-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	-	-	-
④ 账面价值				
2013年1月1日金额	14,994,822.64	1,600,000.00	407,680.39	17,002,503.03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14,687,236.60	1,200,000.00	415,077.62	16,302,314.22

2013年无形资产摊销计提836,975.14元。

2、截至2015年7月31日，无形资产抵押担保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六、（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装修费	288,638.16		288,638.16		
合计	288,638.16		288,638.16		

（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装修费	512,036.87		223,398.71		288,638.16
合计	512,036.87		223,398.71		288,638.16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减值准备	858,828.47	783,172.02	570,170.12
合并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原值低于账面价值	60,243.13	329,712.08	346,122.74
未实现利润的存货	135,068.82	144,032.86	273,534.97
可弥补亏损	1,601,956.75	270,869.12	284,735.01
合计	2,656,097.17	1,527,786.08	1,474,562.84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减值准备	5,725,523.08	5,221,146.74	3,801,134.07
合并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原值低于账面价值	401,620.87	2,198,080.54	2,307,484.90
未实现利润的存货	900,458.80	960,219.07	1,823,566.47
可弥补亏损	10,679,711.68	1,805,794.13	1,898,233.40
合计	17,707,314.43	10,185,240.48	9,830,418.84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37,231.00	10,472.40
可抵扣亏损	-	11,634,429.15	10,845,966.79
合计	-	11,671,660.15	10,856,439.19

注：（1）可抵扣亏损形成过程：

截止2013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10,845,966.79元包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上海飞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累计可抵扣亏损9,870,297.67元、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累计可抵扣亏损975,669.12元；

2014年度，上海飞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可抵扣亏损459,673.70元，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新增可抵扣亏损328,788.66元，截止2014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总额11,634,429.15元包含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上海飞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累计可抵扣亏损10,329,971.37元、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累计可抵扣亏损1,304,457.78元；

2015年1-7月份，公司将持有的上海飞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2015年7月末，公司合并报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10,679,711.68元全部为公司2015年1-7月份产生。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原因：

2014年末、2013年末，子公司上海飞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淄博鑫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预计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产生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所以报告期末，未就上述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2015年1-7月份产生可抵扣亏损10,679,711.68元，亏损主要系投资损失形成，公司经营性活动未来期间很可能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金额，故2015年7月末，确认了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2015年1-7月份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09,598.25	-	364,109.72	28,691.85	1,414,648.1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96,039.80	1,321,049.13	-	-	2,236,713.47
存货跌价准备	2,452,739.69	92,383.14	470,961.40	-	2,074,161.43
合计	5,258,377.74	1,413,432.27	835,071.12	28,691.85	5,725,523.08

2014年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13,777.53	795,820.72	-	-	1,809,598.25
其他应收款坏	786,041.04	209,998.76	-	-	996,039.80

账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2,011,787.90	440,951.79	-	-	2,452,739.69
合计	3,811,606.47	1,446,771.27	-	-	5,258,377.74

2013年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75,610.05	598,357.49	-	260,190.01	1,013,777.5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9,222.44	626,818.60	-	-	786,041.04
存货跌价准备	886,145.05	1,125,642.85	-	-	2,011,787.90
合计	1,720,977.54	2,350,818.94	-	260,190.01	3,811,606.47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款项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187,173.00	1,401,200.00	1,592,800.00
合计	2,187,173.00	1,401,200.00	1,592,800.00

(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5年7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货币资金	617,717.00	融资保证金
房屋建筑物	63,996,531.46	贷款抵押, 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七、(九) 长期借款”
土地使用权	14,200,225.37	
合计	78,814,473.83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分类列示如下

借款条件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担保借款	15,000,000.00	5,000,000.00	-
质押担保借款	3,000,000.00	2,000,000.00	-
信用借款	-	15,000,000.00	15,000,000.00

保证担保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30,000,000.00	33,000,000.00

2、截至2015年7月31日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借款合同号
招商银行青 岛市南支行	2015-1-19	2016-1-18	抵押、担 保	7,000,000.00	211501 14
招商银行青 岛市南支行	2015-6-10	2016-6-9		8,000,000.00	211501 14
交通银行青 岛市北一支行	2015-5-26	2016-5-25	质押、担 保	3,000,000.00	2015-5 30-贷 -4-6
青岛崂山交 银村镇银行	2014-11-19	2015-11-18	保证、担 保	5,000,000.00	201411 0262
青岛崂山交 银村镇银行	2014-11-19	2015-11-18		3,000,000.00	201411 0261
合计				26,000,000.00	

3、截至2015年7月31日短期借款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借款 银行	借款人	授信额度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短期借 款金额	授信期 限	抵押物	担保人
招 商 银 行 青 岛 市 南 支 行	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15 年 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 月 13 日	马敏拥 有的青房地 权市字第 200973990 号 房产,汪方华 拥有的青房 地权市字第 200921547 号 房产	郑安民, 郑耀,奥 美克
交 通 银 行 青 岛 市 北 一 支 行	奥美克	3,000,000.00	3,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6 日至 2016 年 5 月 25 日	有限公 司拥有的奥 美克的 100% 的股权,奥美 克拥有的专 利,专利号: 20101024828 48 , 20112001629 91	有限公 司、青岛 高创科技融 资担保有 限公司、 郑安民、 郑耀、马 敏、汪方 华

青 岛 崂 山 交 银 村 镇 银 行	奥美克	3,000,000.00	3,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8 日	有 限 公 司
青 岛 崂 山 交 银 村 镇 银 行	有限公司	8,000,000.00	5,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1 日	郑安民, 郑耀
合计			26,000,000.00		

注：(1) 公司抵押担保借款情况如下：

2015年1月1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5年信字第21150114号”《授信协议》，额度金额为1,500.00万元，有效期为2015年1月14日至2016年1月13日；2015年1月18日，根据签订的“2015年信字第21150114号”《授信协议》，公司获得授信额度为700.00万元的贷款，借款期限为2015年1月18日至2016年1月18日；2015年6月10日，根据签订的“2015年信字第21150114号”《授信协议》，公司获得授信额度为800.00万元的贷款，借款期限为2015年6月10日至2016年6月9日；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且在合同签订日适用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加177个基点。同时，实际控制人Anmin Zheng(郑安民)、子公司青岛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高管郑耀分别与招商银行青岛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万元)，有效期为2015年1月23日至2018年1月13日；关联方汪方华与招商银行青岛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自用房产，房产证号为青字地权市字第200921547号，评估价值为人民币贰佰壹拾贰万柒仟伍佰元整(2,127,500元)，有效期为2015年1月14日至2018年1月13日；关联方马敏与招商银行青岛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自用房产，房产证号为青字地权市字第200973990号，评估价值为人民币贰佰壹拾陆万贰仟玖佰元整(2,162,900元)，有效期为2015年1月14日至2018年1月13日，截止2015年7月31日该抵押担保借款余额为1,500.00万元。

(2) 公司质押担保借款情况如下：

2015年4月22日，子公司青岛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LCY贷字第2014110261号2015-530贷字4-6号”《借款合同》，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0万元，利率按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上浮25%，借款期限为2015年5月26日至2016年5月25日。同时，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530最保-4-6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人民币叁佰元整(人民币3,000,000元)，有效期为2015年5月26日至2017年5月25日；青岛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青岛高创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担保合同》，并向担保方支付6万元纳保费，以及知识产权质押、10%保证金、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第三方保证、青岛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质押、郑耀、马敏无限连带责任、汪方华个人无限连带责任、实际控制人郑安民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截止2015年7月31日该质押担保借款余额为300.00万元。

(3) 保证担保借款情况如下：

2014年11月19日，公司与青岛崂山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LCY贷字第2014110262号”的《借款合同》，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年利率按照实际放款日的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5%，贷款期1年。同时，股东Anmin Zheng(郑安民)、高管郑耀与青岛崂山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担保金额为800.00万元，担保时间为2013年11月19日至2018年11月21日。截止2015年7月31日该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500.00万元。

2014年11月19日，子公司青岛奥美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青岛崂山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LCY贷字第2014110261号”《借款合同》，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利率按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上浮25%，借款期限为2014年11月19日至2015年11月18日。同时，本公司与青岛崂山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LCY保字2014110261-1号”《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人民币叁佰元整(人民币300.00万元)，有效期为2014年11月19日至2015年11月18日。截止2015年7月31日该保证借款余额为300.00万元。

3、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按明细列示如下

种类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17,717.00		1,500,000.00
合计	617,717.00		1,500,000.00

注：本公司无重要的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收款单位	票据种类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青岛新华友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15.4.29	2015.10.29	100,000.00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15.4.23	2015.10.23	100,000.00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15.4.23	2015.10.23	100,000.00
蓬莱市远东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15.4.23	2015.10.23	317,717.00
合计				617,717.00

注：公司应付票据的对方单位与公司有真实的经济业务往来，不属于票据融资的行为。

（三）应付账款

账龄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2,152,048.72	100.00%	13,870,787.59	96.49%	4,987,580.56	91.76%
1-2年	-	-	56,580.00	0.39%	433,515.90	7.98%
2-3年	-	-	433,515.90	3.02%	13,319.04	0.24%
3年以上	-	-	14,316.54	0.10%	997.50	0.02%
合计	12,152,048.72	100.00%	14,375,200.03	100.00%	5,435,413.00	100.00%

注：1、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见“本节 九、（二）关联交易”。

2、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荣诚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004,338.69	1年以内	16.49%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760,273.90	1年以内	14.49%
Foreal Spectrum,Inc	关联方	材料款	966,040.20	1年以内	7.95%
Sival Instruments,Inc	非关联方	材料款	889,644.27	1年以内	7.32%
成都贝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72,637.53	1年以内	6.36%
合计			6,392,934.59		52.6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设备款	2,694,456.28	1年以内	18.74%
四川成工洪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1,700,000.00	1年以内	14.61%
			400,210.00	2-3年	
四川荣诚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368,174.82	1年以内	9.52%
成都贝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200,071.24	1年以内	8.35%
蓬莱市远东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35,418.54	1年以内	5.12%
合计			8,098,330.88		56.3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85,010.27	1年以内	14.44%
Luminus Devices,Inc.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65,816.64	1年以内	14.09%
四川成工洪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400,210.00	1-2年	7.36%
Sival Instruments,Inc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31,838.50	1年以内	6.11%
蓬莱远东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08,622.31	1年以内	5.68%
合计			2,591,497.72		47.68%

(四)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余额及账龄分析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1,352,866.14	699,694.27	102,000.00
合 计	1,352,866.14	699,694.27	102,000.00

注：预收账款 2015 年 7 月底余额较 2014 年底增加 653,171.87 元，增幅 93.35%，主要原因为期末因预收青岛瑞泰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款项 100 万元。

2、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权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瑞泰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73.92%
Suprema Inc.	非关联方	255,362.51	1 年以内	18.88%
成都晶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0	1 年以内	2.66%
伊科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00.00	1 年以内	2.48%
IFE-Solucion Estetica	非关联方	12,540.26	1 年以内	0.93%
合计		1,337,502.77		98.8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晶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400.00	1 年以内	36.93%
Suprema Inc.	非关联方	255,437.66	1 年以内	36.51%
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	非关联方	113,050.00	1 年以内	16.16%
方润医疗器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7.15%
上海广电光显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	1 年以内	2.57%
合计		694,887.66		99.3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超纯应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98.04%
上海广电光显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	1年以内	1.96%
合计		102,000.00		100.00%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
短期薪酬	1,599,743.99	7,985,072.07	8,828,331.89	756,484.1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95,411.54	595,411.54	-
合计	1,599,743.99	8,580,483.61	9,423,743.43	756,484.17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733,324.21	14,578,754.84	14,712,335.06	1,599,743.9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99,178.00	999,178.00	-
合计	1,733,324.21	15,577,932.84	15,711,513.06	1,599,743.99

(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428,285.07	13,456,172.62	13,151,133.48	1,733,324.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70,283.02	970,283.02	-
合计	1,428,285.07	14,426,455.64	14,121,416.50	1,733,324.21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9,743.99	6,775,941.08	7,619,200.90	756,484.17
二、职工福利费	-	645,783.12	645,783.12	-
三、社会保险费	-	352,109.04	352,109.0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88,216.05	288,216.05	-
工伤保险费	-	31,387.39	31,387.39	-

生育保险费	-	32,505.60	32,505.60	-
四、住房公积金	-	171,562.35	171,562.35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9,676.48	39,676.48	-
合计	1,599,743.99	7,985,072.07	8,828,331.89	756,484.17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3,324.21	12,401,323.66	12,534,903.88	1,599,743.99
二、职工福利费	-	1,263,981.71	1,263,981.71	-
三、社会保险费	-	603,078.56	603,078.5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84,761.16	484,761.16	-
工伤保险费	-	64,201.04	64,201.04	-
生育保险费	-	54,116.36	54,116.36	-
四、住房公积金	-	310,370.91	310,370.91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1,733,324.21	14,578,754.84	14,712,335.06	1,599,743.99

(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8,285.07	11,660,446.45	11,355,407.31	1,733,324.21
二、职工福利费	-	1,021,470.69	1,021,470.69	-
三、社会保险费	-	559,183.48	559,183.4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45,549.46	445,549.46	-
工伤保险费	-	64,248.85	64,248.85	-
生育保险费	-	49,385.17	49,385.17	-
四、住房公积金	-	215,072.00	215,072.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1,428,285.07	13,456,172.62	13,151,133.48	1,733,324.2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560,490.19	560,490.19	
失业保险费		34,921.35	34,921.35	
合计		595,411.54	595,411.54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937,982.30	937,982.30	
失业保险费		61,195.70	61,195.70	
合计		999,178.00	999,178.00	

(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913,092.62	913,092.62	
失业保险费		57,190.40	57,190.40	
合计		970,283.02	970,283.02	

(六)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576,304.04	42,620.75	11,894.12
营业税	93,920.27	43,283.58	1,728.99
企业所得税	360,968.58	702,140.00	23,383.09
房产税	481,372.77	275,667.06	
土地使用税	41,840.40	52,300.50	41,840.40
个人所得税	53,805.97	12,288.85	11,235.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023.73	79,098.81	103,026.86
教育费附加	56,581.60	55,646.75	44,108.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721.07	852.42	29,405.49
堤围费	18,883.81	11,299.83	14,702.74
合计	1,853,422.24	1,275,198.55	281,325.09

(七) 其他应付款

1、(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往来款	-	220,000.00	223,208.80
借款	-	2,000,000.00	-
押金、保证金	7,700.00	21,717.50	8,592.50
工程款	3,959,817.19	5,385,179.97	77,608.00
其他	112,089.33	123,342.95	12,585.49
合计	4,079,606.52	7,750,240.42	321,994.79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	-----------	------------	------------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1年以内	1,116,792.92	7,472,988.14	90,630.53
1-2年	2,947,518.85	45,888.02	225,000.00
2-3年	3,930.49	225,000.00	1,029.40
3年以上	11,364.26	6,364.26	5,334.86
合计	4,079,606.52	7,750,240.42	321,994.79

2、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权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青岛新华友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9,250.67	1至2年	68.43%	工程款
		72,320.00	1年以内		
辛光明	非关联方	285,765.70	1年以内	7.00%	工程款
潍坊宏源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646.78	1年以内	5.99%	工程款
		27,600.00	1至2年		
青岛康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900.00	1年以内	4.61%	工程款
青岛海泰天工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42.00	1年以内	2.85%	工程款
		47,960.00	1至2年		
合计		3,625,885.15		88.8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青岛新华友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7,570.67	1年以内	37.77%	工程款
夏忠平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25.81%	借款
宋波	非关联方	709,551.41	1年以内	9.16%	工程款
青岛康佳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7,900.00	1年以内	3.71%	工程款
辛光明	非关联方	285,765.70	1年以内	3.69%	工程款
合计		6,210,787.78		80.1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许艳玲	非关联方	130,000.00	1 至 2 年	40.37%	往来款
赵学贵	非关联方	90,000.00	1 至 2 年	27.95%	往来款
青岛光华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308.00	1 年以内	21.21%	监理费
青岛恒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0.00	1 年以内	2.89%	工程款
个税退还款	非关联方	3,930.49	1 至 2 年	2.08%	个税手续费退还款
		1,029.40	2 至 3 年		
		1,742.36	3 年以上		
合计		304,310.25		94.50%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5,000,000.00	

2、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日	还款日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借款合同号
青岛银行宁夏路支行	2013-7-10	2016-6-28	抵押、担保	10,000,000.00	802092013 固借字第 00001 号
合计				10,000,00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抵押担保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七、（十一）长期借款”。

(九)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担保借款	25,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2、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日	还款日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借款合同号
青岛银行宁夏路支行	2013-7-10	2017-6-28	抵押、担保	10,000,000.00	802092013 固借字第 00001 号
青岛银行宁夏路支行	2013-7-10	2018-6-28	抵押、担保	15,000,000.00	802092013 固借字第 00001 号
合计				25,000,000.00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授信额度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银行借款金额	最高债权额度	授信期限	抵押物	担保人
青岛银行宁夏路支行	40,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2013 年 6 月 13 日至 2018 年 6 月 13 日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5310 号土地及在建工程	郑安民
合计	40,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注：（1）2013 年 6 月，公司与青岛银行宁夏路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802092013 固借字第 00001 号，用于项目建设，属于专项借款。贷款金额 4,000.00 万元，贷款期间：2013.7.10-2018.7.10，约定分期还款时间表。该笔借款于 2013 年 8 月 27 日，提款 1,500.00 万元。2015 年 6 月 28 日到期还款 500.00 万元，将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到期 1000.00 万元，调整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七、（十）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802092013 高抵字第 00010 号，802092013 高抵字第 00011 号，抵押人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抵押物为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5310 号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4,500.00 万元；另公司法人代表郑安民为保证人，最高额保证合同：802092013 高保字第 00012 号，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4,000.00 万元。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股本）	33,000,000.00	31,500,000.00	31,500,000.00
资本公积	18,031,001.76	10,006,001.76	10,006,001.76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308,541.77	4,308,541.77	3,756,982.35
未分配利润	29,795,041.95	23,886,491.77	17,817,322.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134,585.48	69,701,035.30	63,080,306.20
少数股东权益	-	-63,589.19	110,616.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134,585.48	69,637,446.11	63,190,922.58

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姓名	与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郑安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7574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四、（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公司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美国飞锐	5,000,000	15.15

普奥达	4,950,000	15.00
VISUAL	4,200,000	12.73
德丰杰龙升	3,200,000	9.70
优先资产	3,150,000	9.55
欧奈尔	2,900,000	8.79
邦明投资	2,300,000	6.97
合计	25,700,000	77.89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详见“第一节 八、(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3)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青岛硅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控制的公司
FOREAL GLOBAL LTD	公司股东美国飞锐曾经控制的公司

3、公司的子公司

请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六、挂牌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 1-7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2013 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7月发生额		2014年发生额		2013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Foreal Spectrum, Inc	采购材料	市场价格	988,303.87	6.01%	2,108,628.54	6.56%	1,064,238.83	4.78%
合计			988,303.87	6.01%	2,108,628.54	6.56%	1,064,238.83	4.78%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7月发生额		2014年发生额		2013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Foreal Spectrum, Inc	产品销售	市场价格	2,436,397.60	7.24%	4,458,858.82	6.56%	619,900.64	1.19%
青岛硅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市场价格					119,999.99	0.23%
合计			2,436,397.60	7.24%	4,458,858.82	6.56%	739,900.63	1.42%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奥美克	3,000,000.00	2014-11-19	2015-11-18	否
有限公司、郑耀、马敏、汪方华、郑安民	奥美克	3,000,000.00	2015-05-26	2016-05-25	否
郑安民 郑耀	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3-11-19	2018-11-21	否
郑安民 郑耀	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01-14	2018-01-13	否

奥美克					
马 敏					
汪方华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3年，有限公司收购同一控制下的企业上海飞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或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3、关联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						
Foreal Spectrum, Inc	406,555.61	2.59%	1,620,504.56	9.12%	67,882.89	0.45%
青岛硅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367,995.90	7.70%	1,367,995.90	9.06%
合计	406,555.61	2.59%	2,988,500.46	16.81%	1,435,878.79	9.51%
其他应收款:						
青岛硅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149,650.00	50.94%	2,149,650.00	47.44%
合 计			2,149,650.00	50.94%	2,149,650.00	47.44%
应付账款						
Foreal Spectrum, Inc	966,040.20	7.95%	193,010.55	1.34%	21,001.94	0.39%
合计	966,040.20	7.95%	193,010.55	1.34%	21,001.94	0.39%

(三) 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公司为了规范关联交易，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规则》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以及关联交易公允性的保障措施。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已经承诺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执行。

(四)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 承诺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五条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并未发生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十二、历次评估情况

（一）2015年10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暨股份公司设立评估报告

公司委托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而涉及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并出具“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113号”《青岛海泰新光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资产账面价值15,917.35万元，评估值17,429.36万元，评估增值1,512.01万元，增值率9.50%，主要为存货及无形资产评估增值，无形资产增值为土地使用权增值，土地使用权购入时间较长，土地市场价格上升，土地增值。负债账面价值7,451.87万元，评估值7,464.28万元，评估增值12.41万元，增值率0.17%，主要为流动负债评估增值。净资产账面价值8,465.48万元，评估值9,965.08万元，评估增值1,499.60万元，增值率为17.71%。

十三、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3,222.67	2,144.35
净资产金额（万元）	1,658.66	850.36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78.17	2,253.93
净利润（万元）	208.30	59.65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以外销为主，外销产品以美元结算。自 2015 年起，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剧烈，震荡幅度为近三年来最大振幅，汇率的波动势必对公司日常经营收入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利用技术优势和产品功能优势，继续巩固和开拓国外市场，提升公司营业收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产生的冲击；另一方面，公司将利用自主研发的防雾内窥系统技术，设计推出新产品，用以开拓国内市场，提高内销收入规模，在提升持续经营能力的同时，降低汇率对公司整体的影响。

2.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在同行业内可以始终保持技术领先，与公司研发人员的技术研发能力密不可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工作人员技术水平和工作经验要求较高，若公司出现大量技术人才流失情况，势必影响公司原有产品的升级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进而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计划提高公司研发和技术人员的待遇，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奖惩激励机制；其次，公司计划继续招揽人才，利用公司与国内知名大学的产学研合作关系，进行充分的人才储备。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部分原材料（如 LED 芯片）需要美国进口，国内产品在功能上无法满足公司需求，这部分原材料生产制造受国外几家垄断型企业控制，若价格产生重大波动，而国内产品的功能性依旧无法满足公司需求，势必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和品牌优势，增强国际贸易话语权；其次，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合格供应商范围，加强公司与国内上游企业的技术合作，在降低进口原材料成本的同时，争取打破国外公司的技术垄断。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张继雷

张继雷

项目组成员： 张继雷 陈东 刘学亮

张继雷

陈东

刘学亮

法定代表人： 李玮

李玮



2016年 2月 4 日

四、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小磊



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金香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晓荣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2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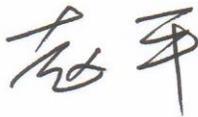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律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律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律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机构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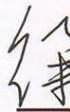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2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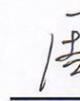
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徐建福




周冠臣

机构负责人（签字）：季珉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4 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